

# 炎黄春秋

第 **4** 期  
2009年

**李锐：向胡耀邦学习**

**民主协商建国的历史回顾**

**新民主主义的回归与发展**

**从臣民意识到公民意识**

**谢胡自杀之谜**

## 目 录

### 求是篇

1 向胡耀邦学习 —— 《胡耀邦传》序言 ..... 李 锐

6 新民主主义的回归与发展 ..... 杜导正

### 一家言

13 也谈“普世价值” ..... 许良英

16 我对“和谐”的一点看法  
..... 曾彦修 口述 李晋西 整理

21 和谐社会与宪政建设 ..... 冯兰瑞

### 亲历记

24 一名基层干部求实的代价 ..... 汪凤元

30 亳县反右倾和整风整社运动 ..... 梁志远

35 我是炸黄河铁桥、扒花园口的执行者  
..... 熊先煜 口述 罗学蓬 撰文

### 沉思录

40 民主协商建国的历史回顾 ..... 章立凡

46 解读《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 ..... 刘明钢

### 春秋笔

50 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 ..... 赵映林

56 邓小平在1972年 ..... 徐庆全

### 往事录

59 文革前高校清理“反动学生”事件 ..... 王学泰

64 劳改“橱窗”兴衰记 ..... 朱家泰

67 徐秋影案件真相 ..... 余 刚

### 人物志

70 永念慎之兄 ..... 戴 煌

### 古今谈

76 从臣民意识向公民意识的转变 ..... 刘泽华

### 海外事

82 谢胡自杀之谜 ..... 王洪起

### 顾 问:

杜润生 李 昌 于光远 李 锐

###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方 实 王俊义 冯 征 冯 健

冯其庸 曲润海 朱厚泽 何 方

吴 象 吴明瑜 宋木文 张文彬

张岂之 张荣华 李 普 李一鑫

李大同 李冰封 李维民 杜 光

杜导正(召集人) 杨天石 杨继绳

苏双碧 邵燕祥 周瑞金 范敬宜

金冲及 赵德润 钟沛璋 凌 云

展 江 徐 孔(副召集人) 秦 晖

袁 鹰 高尚全 章诒和 萧蔚彬

彭 迪 曾彦修 韩 钢 雷 颐

魏久明

### 社 委 会:

杜导正 徐 孔 吴 思 杨继绳

李 晨 徐庆全 胡竞成

社 长 (法定代表人): 杜导正

副 社 长: 徐 孔 杨继绳

常务社长、总编辑: 吴 思

执 行 主 编: 李 晨 徐庆全

社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胡竞成

网 络 总 监: 张晓鸥

理 事 长: 杜导正

副 理 事 长: 莊其環 李 琼

理 事 员: 白建钢 郎福呈

秘 书 长: 徐 孔

副 秘 书 长: 杜明明

主管、主办单位: 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

本刊常年法律顾问:

张思之(吴奕赵阎律师事务所 010-68083211)

步凌云(北京市华一律师事务所 010-85869163)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北京399信箱)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刊号: ISSN1003—1170

国外发行代号: 1274M

国内总发行: 北京报刊发行局

国内统一刊号: CN11—2817/K

国内邮发代号: 82—507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所)

印刷: 唐山市润丰印务有限公司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编: 100045

本 刊 网 址: <http://www.yhcqw.com>

本刊电子信箱: [yanhcq@sina.com](mailto:yanhcq@sina.com)

发行部 邮箱: [yhcqfxb01@126.com](mailto:yhcqfxb01@126.com)

电话: 发行部: 010—68532048

编辑室: 010—68534879 68523512

财务室: 010—68525374

办公室: 010—68522852

传 真: 010—68532569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西工商广字0296号

出版日期: 每月4日

定价: 6.90元

本期: 终审 徐 孔

执行主编 杨继绳

审校 赵友慈



# 向胡耀邦学习

## ——《胡耀邦传》序言

● 李锐



胡耀邦

我们党的历届正式领导人，从陈独秀开始，瞿秋白、向忠发、李立三、王明、秦邦宪、张闻天、毛泽东、华国锋……一一回顾起来，最得人心的我个人以为是胡耀邦。他去世已经十五年，可是声誉更隆，更被怀念，在党内党外公众的心目中，他是党的良心，社会的良心。

耀邦是应该得到这样的历史地位的，因为他是真正扭转乾坤，推动历史前进的一个人物。党在毛泽东去世时解决了“四人帮”后，面临“中国向何处去”的问题。在这个重要的历史转折关头，耀邦理直气壮、挺身而出。当叶剑英派他的儿子将“四人帮”已被抓起来的信息告诉耀邦时，他立即进言：“中兴伟业，人心为上；停止批邓，人心大顺；冤案一理，人心大喜；生产狠狠抓，人心乐开花。”（当时被称为“隆中三策”）这时全国还在“两个凡是”的统治之下。耀邦在中央党校副校长

的岗位上，顶着极大的风险，组织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冲破了“两个凡是”左倾错误思想的长期束缚。他明确提出：“这十几年的历史是非，不要根据哪个文件，哪个同志的讲话，光看文件不行，还要看实践。”以实践为分清历史是非的标准，这比后来发展的大讨论要早半年。随后在中央组织部部长的岗位上，以彻底的唯物主义精神，“要横下一条心，该坚持的一定要坚持，该挺身而出说话的，一定要挺身而出。”他大胆排除上面来的干扰，平反了数以百万计的冤假错案，从“六十一人叛徒集团”直到五十几万右派分子，不但还历史以公正，而且为改革开放大业找到了一大批得力干部。十年浩劫后，不做好上述这两件大事，就无从拨乱反正，打开改革开放的新局面。所以大家都认为，耀邦是十一届三中全会起始，在邓小平、叶剑英、陈云支持下，推动历史前进的一位先锋人物。

耀邦为什么能具有如此的眼光和气魄？仅仅是由于文革十年的教训吗？据我所知，耀邦从理论到实践的过人胆识，由来已久。他十四岁参加革命后，就遇到打AB团，自己几乎被杀，这当然是刻骨铭心之事。以下简要记述几件他的这种有关经历。

延安抢救运动时，他很是反对，在自己掌权的我军总政组织部，亲自做逼、供、信试验，打出假特务，立即向毛泽东作了报告。

1950年到1952年，担任川北党政领导时，他亲自起草“人民代表公约”；土改中实行保护富农和对地主的温和政策；不许农民乱罚乱斗，进城抓人。当年邓小平这样评价他：“有主见，不盲从。”

1952年到1966年，他担任团中央第一书记，提倡八个大字：“朝气蓬勃，实事求是。”他说：

“实事求是就是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要说一是一，说二是二，不弄虚作假。要有实干的精神，言行一致，表里如一。”他认为执政党尤其要这样要求。战争年代，形势逼得你非实事求是不可；执政以后，极容易自以为是，走向反面；坚持实事求是，必须深入实际，尤其需要民主制度和党的纪律的保证。

1954年10月，《中国青年报》编辑问他：“怎样理解社会主义人道主义？”耀邦回答：“无产阶级不是只讲革命，只讲斗争，它也讲爱心，讲人情味，讲对同志、对广大人民群众尊重、关心和爱护。只有这样，我们的社会主义才是可爱的，人们才能从中感受到更多的欢乐和温暖。”

1957年反右派时，他不在国内；回国后，对团中央打的右派进行安慰。他同我谈过，生平憾事，对项南和苏进没有保护好，两次自责，批斗彭德怀时没讲公道话，开除刘少奇党籍也举了手。

1962年下放湖南帮助工作两年时，他亲自来浏阳、醴陵、平江的生产大队蹲点。四清运动开始，对政策界限和方法步骤都作了规定：凡属集体瞒产私分，不做处理；手脚不干净的，公物归还，不搞坦白检举；群众向干部提意见，只“背靠背”；同时号召“一手抓生产，一手抓运动。”湘潭地区因此没有发生乱斗和影响生产，大家都满意。

1964年12月到1965年6月，在陕西省第一书记任上，正是以阶级斗争为纲、四清运动越来越左时。他以大无畏的精神，开展了“解放思想、解放人、放宽政策、搞活经济”为主题的超前民主改革，纠正社教运动中侵犯人权的错误做法。他发出这样的号召：“社教运动是教育人，不是整人”；“要维护人权，尊重风俗人情”；“民主要过硬”；“领导人要听反对的话”。他强调“生产好不好，是检验工作好不好的最主要标志。”同时，恢复集市贸易，允许短途运输，发展乡镇工业，提倡植树造林（谁种归谁）。当年在中共西北局的领导下，陕西“左祸”特别严重。耀邦本人被批判被审查，以后在叶剑英保护下回到北京，他的副手等则受到严重迫害。

耀邦在文革中始终是比较清醒的。初期同团中央几位书记同舟共济，每天有几千上万人来揪斗他们。有人揭发他反对毛主席，说过“太阳也有

黑点”；反对林副主席“突出政治”，说“游泳时要突出鼻子，不然就要呛水”；他说过“康生一贯左”。他只承认学习不够，工作有错，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有次在长辛店，被打得全身皮肉红肿。他认为毛泽东骄傲了；“不让权，不做自我批评。”“骄傲害死人呀！”文革后期，他叹息“搞八年还看不到头”；“多行不义必自毙”。

文革后期，耀邦被周恩来、邓小平推荐到科学院主持工作，主持起草了《汇报提纲》，根据马克思的著作，最早提出“科学技术是生产力”，从而否定了“知识私有”、“白专道路”等打击知识分子的错误提法，并作了“实现四个现代化是新长征”的报告。后来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中，这《汇报提纲》成了集中批判的“三株大毒草”之一，他又受到残酷斗争。

由上述这些事例，我们知道耀邦一生历经革命磨练，特别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尤其看重实践效果，因而能抓住过去党和毛泽东屡犯错误最终走上文革绝路的症结：即接受了斯大林的一套想法和做法，从政治、经济到文化、思想都绝对统治，名为无产阶级专政，实为一党专政，一党专政又变成了领袖专政。毛泽东晚年还结合中国自秦始皇以来的帝王专制：乾纲独断，一言九鼎，发展个人崇拜，高呼万岁，甚至超过历代帝王；林彪领会迎合，做到极致：四个伟大，一句顶一万句，手摇小红书，身上挂像章，早请示晚汇报。于是党内党外，都做驯服工具，甘为奴隶（还有吹捧者甘做奴才）。于是文革浩劫，犹如邪教猖狂。因此，耀邦特别重视全面改革，经济、政治、文化、教育等体制必须同步改革，尤其政治要民主化，认为强求“保持一致”，就没有思想自由和言论、出版自由。他在兼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长以后，在1978年最后一天和1979年第三天，同全体工作人员两次讲话，正式宣布，要把中宣部办成“思想解放部”，要建立社会主义的自由、民主、科学、求实、开放、文明、富裕的体制，以代替那种被异化了的专制、迷信、僵化、封闭、落后、野蛮、贫困的体制。他愤怒地谴责文化专制主义。他说：“多少年来，我们党内有那么一些理论棍子，经常打人。我们党内有好几根棍子，不是好棍子，而是恶棍，不管你做什么好文章、好作品，抓住你一点，无限上纲，说你是‘反党小说’、‘黑画’等等。这种恶劣作

风如不加以清算,百花齐放能搞得更好吗?这种方法,说轻一点是形而上学,说重一点是文化专制主义,是特务行径。”随后在一次文艺界座谈会上,他向大家推荐马克思的第一篇文章《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就是反对文化专制主义。我们社会主义的生活是多姿多彩的,为什么还要通过审查制度,让反映社会生活的文学艺术作品,只能表现一种色彩呢?”

1979年3月25日,西单民主墙出现《要民主还是要新的独裁》、《中国人权宣言》等大字报,随后作者被捕,耀邦就极不以为然。他给一位青年写了一封公开信,在《人民日报》4月10日头版发表。信中说:“教育青年的方法,不是压,不是抓,应该是‘引导’两个字。‘引导’比‘教育’更精确,意义更大。这是我们几十年工作的经验总结。压制的方法,一个巴掌打下去,是封建家长的办法。”随后6月间,他又在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的发言中,更加严正地对取缔民主墙和逮捕人发表了意见:“我始终支持任何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行使自己的民主权利。希望大家都在宪法的保护下享有最大的自由。尽管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以及这次人大会议上,不少同志点名也好不点名也好,批评我背着中央,支持违反‘四项基本原则’的所谓民主化运动,助长无政府主义,但我仍要保持我自己的看法。”“我奉劝同志们不要抓人来斗,更不要抓人来关。敢于大胆提出这些问题的人,恐怕也不在乎坐牢。”(请问,我们现在还能在中央的会议上听到哪个领导人发出这样的声音吗?)耀邦当时还主张成立一个民主公园。后来,北京市虽然将月坛公园定为民主公园,由于政治形势的影响,无疾而终。当年党内老人支持耀邦的只有叶剑英。叶说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党内民主的典范,西单民主墙是人民民主的典范。”

耀邦为什么能如此仗义执言呢?这自然同他的极其重视知识和知识分子有关。耀邦只读过半年初中,但他一生手不释卷,极好读书,而且真正



1985年6月中旬,胡耀邦在山西吉县农家炕头和农民商讨如何开发山区,治贫致富过上好日子

博览群书(《博览群书》的刊名即是他题写的),古今中外,从二十四史到西方历史,从马克思主义到各种社会学说,中外文学名著,诗词歌赋,以及天文、地理、数学、物理、化学等科学书籍,包括圣经、辞典,他都精读或涉猎。在延安时,他的勤奋好学就颇有名声。他认为没有广博的知识,就做不好工作。“博古通今”四个字安在他身上是合适的。陆定一称他为大知识分子,确有根据。他同“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无缘,他反对将马克思主义当作教条。他是从人类历史发展的过程,来接受人权、自由、民主、科学、法治和市场经济这些规则的,这是西方几百年间向前发展的全社会的共同财富,并非资产阶级的专利。我们中国几千年封建专制主义传统,却同这些规则没有缘分。耀邦尤其重视个人的思想自由和独立精神,重视属于人的人权、人道、人格、人情。因此,他认为重视和运用这些规则,决不是搞什么“资产阶级自由化”。由于李维汉谈到过去封建专制主义的长期危害,1980年8月,邓小平作了“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这个重要讲话,经政治局讨论作为中央文件下发。胡乔木认为当时形势比反右派前还严重,要接受波兰团结工会的教训,如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必将造成形势的混乱。小平同志这个讲话也就被置之高阁了。

1981年十一届六中全会,耀邦被选为中共中央主席时,他说了这样真诚而感人肺腑的话:“虽然我担任这样一个重要职务,但有两点是没



有因而改变的,第一,老革命家的作用没有变,第二,我的能力和水平没有变,我还是昨天的我。”邓小平随即说:“耀邦刚才的讲话,证明了他是党的主席的合适人选。”这是耀邦身上的一大特点,权力没有改变他的本色,知道自己有多大本事,因此能尊重他人,不论职位高低,能听得进不同意见。

正如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这部名著中所说的,人们创造历史,“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的,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继承的条件下创造。”耀邦在从事他的历史事业的时候,不得不面对种种既定的条件,不得不受到这些既定条件的牵制。我们不要以为他有了总书记这样的崇高的职位,就有了多大的自由。在党的几位元老面前,耀邦是被提拔上来的“晚辈”。元老们的改革开放思想程度有别,见解不一;他们中有的人还多具有某些传统习惯,如“兴无灭资”、“阶级立场”等传统观念负面影响,不易消除。因此,耀邦有时不能不违心听命;元老之间如意见不统一,何去何从也使他为难。更大的阻力还在两位左倾代表人物的遇事干扰。如理论务虚会就受到胡乔木的干预,半途中止,他还代邓小平起草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报告,大讲专政,贬斥民主。1979年耀邦倡导的两个讨论:一是批评过去忽视基本经济规律、为生产而生产的“关于生产目的”的讨论;二是“要把人放在第一位”的“关于人民群众主人翁地位”的讨论。这两个讨论受到胡乔木的反对,并向华国锋告状,讨论随即停止。接着批判郭罗基的两篇文章——《政治问题也可以讨论》、《认真杜绝个人崇拜》,关系到言论自由、“思想犯罪”的问题。胡乔木斥责《人民日报》,也牵连到耀邦。1981年批判《苦恋》,闹得更凶,认为“党对思想战线的领导存在着软弱涣散的状态”,也是指耀邦而言。

1983年1月20日,耀邦在全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作了《四化建设与改革》的报告,提出“全面而系统地改革”的问题,批评了那种“农村要改革,城市不一定改革,经济部门要改革,政治、文教部门可以置身事外”的思想。明确指出:“一切战线、一切地区、一切部门、一切单位都有改革的任务,都要破除陈旧的、妨碍我们前进的

老框框、老套套、老作风,都要钻研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创立新章法。”关于“衡量各项改革对与不对的标志”,他首次提出“三个有利于”:“是否有利于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否有利于国家的兴旺发达,是否有利于人民的富裕幸福。”可以说,这是实行全面改革的初步纲领。可是,这个极其中肯、极其适时的全面改革思想,却遭到胡乔木、邓力群的强力抵制,认为跟十二大精神不符,反对见报,并到陈云处告状。于是发生逼耀邦下台的一幕。二月中旬政治局会议上,耀邦受到了较严厉的批评。胡乔木提议召开中央工作会议,邓小平说“到此为止”。邓力群便立即向两个宣传系统的会议传达了对耀邦的批评,引起一种震动。虽然这次反对的目的没有达到,他们仍继续其反对全面改革和反耀邦的活动。接着在三月间,借周扬的报告,批判“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反对耀邦所倡导的解放思想、解放人的号召。其后果是《人民日报》人事更动,周扬愤懑而去世。六月间,他们又发起“清除精神污染”运动,除了理论、新闻、文艺领域在劫难逃外,还涉及农村改革和四个特区的问题(诬蔑特区是“租界”),几乎酿成又一次文革。这些反改革的活动,由于受到赵紫阳和书记处其他同志的一致抵制,闹了28天就呜呼了。

面对如此严重的干扰,耀邦始终坚持全面改革和全面开放的思想,而且日益深刻和成熟。这反映在他最后一次主持起草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指导方针的决议》之中。在思想政治领域这是空前改革开放的文件,它提出了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总方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坚定不移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坚定不移地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并且使这几个方面相互配合,相互促进。”《决议》中以下这些彻底解放思想,促使国家现代化、民主化、法制化的意见,都是过去中央文件中没有出现过的:“拒绝接受外国的先进科学文化,任何国家任何民族要发展进步都是不可能的。”“在社会公共生活中,要大力发扬社会主义人道精神,尊重人,关心人。”“民主和自由、平等、博爱等观念是人类精神的一大解放。”“社会主义法制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的合法权利和利益,调节人们的关系,规范和约束人们的行动,制裁和打击各

种危害社会的不法行为。”还有如此明确的规定：“要遵守宪法规定的原则，实行学术自由、创作自由、批评和反批评的自由。”这个决议虽不得不把“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这种“棍子”语言写进去，但主调还是上述思想理论的创新。

遗憾的是，这个决议尚未付诸实行，耀邦就在1987年1月被迫离职了。杜甫咏武侯诗云：“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耀邦出师未捷，壮志未酬，一直到他离开人世，也未能看到他为之奋斗的政治体制改革、全面改革的曙光，不能不抱终天之恨，死不瞑目吧。

中国有句老话，“不以成败论英雄”。耀邦就是一位不能以成败论的英雄，大家都见到了他的丰功伟绩。黯然告别政治舞台，这也不能说是他的失败。假如他跟常见世情一样，处处注意揣摩各方的心思，曲意迎合，讲究“平衡”，当然也就可以保住自己的平安和地位。可是他大义凛然，不拿原则做交易，才出现了那样的结果。这个被世俗看作的“失败”，正是他坚持自我的胜利。他对逼他下台毫无精神准备，这是他的天性，他毫无防人之心，总是以善心待人，宽厚待人，这才是我们的胡耀邦。

为什么他的去世会引发那样一场大“风波”呢？通常情况，执掌大权的政治人物的去世，引发政治地震，并不少见。可是，耀邦是在早已离开权力核心之后去世的，却在全国引起如此强烈的反应，这在历史上是并不多见的，可说是举国同悲。那些悼念他的年轻人，不仅是为了悼念一位年长的知心朋友，为这位知心朋友受到的不公正待遇愤愤不平，更是表示拥护耀邦所倡导的全面改革，尤其是希望政治体制改革能早日实现，国家民主化、法治化、现代化早日到来。

耀邦去世的前十天，1989年4月5日，我应邀到他家中，他同我作了七个小时的长谈。他说：应当还历史的本来面目。4月19日，在中顾委的支部会上，我反映了这个情况，我说这是耀邦的政治遗嘱。这次长谈我已经详细写出，文章编在《怀念耀邦》第四集中。这四集的作者共110人，都是耀邦的老战友、老同事和老部属。前面引述的事例多来自于此。这四集共百万字的主编张黎群、张定、严如平、李公天、唐非，都是团中央的老人。现在有关党史的出版物和博物馆的陈列中，

仍见不到胡耀邦的名字和照片。这不是实事求是的。唯物主义者不能这样做。在当前这种伪史、假象泛滥成灾之时，经过上述五位忠实的部属（张黎群不久前去世）多年劳动撰写的《胡耀邦传》力求客观地、真实地反映耀邦生平，既不溢美，也不文过，不为亲者讳，也不为尊者讳，把耀邦的功过是非当成历史的经验教训，秉笔直书。文信国公《正气歌》云：“在齐太史简，在晋董狐笔”，我以为《胡耀邦传》，是史家的直笔，是体现天地之正气的。这本《胡耀邦传》，就是一部体现了天地正气的信史。这部《胡耀邦传》如能出版，不仅可满足广大读者的渴望，也可告慰耀邦在天之灵。

张黎群等五位作者，在团中央工作多年养成实事求是的作风，书中除了反映出他们的这种学养之外，还贯注了他们对领导兼朋友的耀邦的深厚感情。耀邦的平易近人，待同志如家人，遇事可以相互争执，善于接受意见，知错必改，决不自以为是。工作中出现了问题，他首先承担责任，决不诿过于人。他总说：“知错就改，光明磊落一辈子。知错不改，内疚一辈子。”这些话使他们最难忘却。张黎群曾是团中央机关报《中国青年报》的社长，同耀邦的关系密切。1957年耀邦率团赴莫斯科参加世界青年联欢节时，张黎群几乎被团中央机关工作的主持人打成右派分子，耀邦回国后把他保护了下来。他们五位对耀邦的亲身感受，想必也会感染读者的。

我深信，读了这本书的人会更好地了解耀邦，更亲近耀邦，更崇敬耀邦。我更希望读者们在这本书的激励之下，更自觉地成为耀邦事业的后继者，努力在各自的岗位上去完成他的未竟之业，使我们的国家早日实现民主化、科学化、法治化，认真实施宪政，成为真正富强的现代化国家。我已经快八十八岁了，我也会这样做。

最后，我想振臂高呼这样一句口号：向胡耀邦学习呵！  
2004年10月初

附言：

2005年11月18日，本文写完一年之后，中共中央召开了纪念胡耀邦同志诞辰90周年座谈会，顺应民意，重新肯定了胡耀邦同志的历史功绩。随着社会的进步，我相信，人们会越来越重视胡耀邦同志积极推动政治体制改革的伟大意义。

（责任编辑 吴思）

# 新民主主义的回归与发展

● 杜导正

200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60周年,共和国整整走过一个甲子的历史了。60年前,我是一个25岁的毛头小伙子,60年后,我垂垂老矣。古语云:“鉴往知来”,也就是说,为了更好地前行,必须清醒地回首。作为陪伴共和国走过60年风雨的老人,一个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的老干部,近一段时间,我陷入深深的思索。

2008年春,在北京薄一波百年诞辰纪念会上,我发表了一篇演说。题目是:中共八十年经验教训,可概括为一句话,成也新民主主义,败也新民主主义。

这是我长时间思索后的结论。这个结论,我想,用来总结共和国60年的历程,也同样适用。

1949年夺取政权前,我们党实行新民主主义,我们成功了。夺取政权后,我们抛弃了新民主主义,急急忙忙搞社会主义,搞乌托邦,我们失败了,失败得很惨。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重又回归到新民主主义的建设思路,并在实践中予以发展,我们又成功了,成功得举世瞩目。

这样,共和国60年的历史就可以划分为两个30年,两个人、两个时代——毛泽东和邓小平。“新民主主义”就成为如何看待毛泽东和邓小平的一个重要的参照物。

## 两个毛泽东之一:有大功的毛泽东

1949年到1978年,这30年,是毛泽东时代;1921年至1949年,从广义上说,也可以看作是毛泽东时代。这样,对于毛泽东来说,大致也可以划分为两个30年。这样的划分,当然不是单纯地从时间上来考虑,而是从毛本人前后的作为考

虑。简而言之,有两个毛泽东。

对于已经逝世32年的毛泽东,对他在中共党内和中国现代史上的地位和作用,其长处与短处,如何评价?应该“誉人不增其美,毁人不益其恶”,采取一种实事求是的、辩证的、平和的态度。

许多人讲,“毛泽东带领中国人民站起来”,邓小平说,没有毛泽东,我们仍然会在黑暗中摸索。这句话是能够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我们这一代人对此有痛切的感受。

历史上,中国是一个伟大的帝国。一直到1820年,GDP仍占全球约30%,但是,实际上,从所谓的“康乾盛世”甚至再早闭关锁国时就走向衰败了。从1840年鸦片战争起,中国遭受了数不清的战乱,被侵略,中国人民满怀屈辱和悲愤。上世纪二三十年代过来的人都记得儿时的那首歌曲,其中唱到:“亡我国呀,灭我种呀。”为什么孙中山的三民主义第一条就是民族主义?就是那时中国到了要亡国灭种的境地,必须用“民族主义”旗帜来拯救这种危亡。可惜,他过早去世了。在其后的军阀混战中,蒋介石虽然名义上统一了中国,但民族危亡的局面依旧没有多大改变。在事关中国民族生死存亡的抗日战争问题上,当然不能说蒋介石政府是卖国的,但它有很大的动摇性,尤其1937年“卢沟桥事变”前,他那“攘外必先安内”的国策,实际上纵容了日本人的入侵。而实力弱小的中国共产党,在此民族存亡的关头,在毛泽东等人的领导下,立场则非常坚定,寸步不让。所以,在民族独立、民族解放特别是在抗日这个根本问题上,毛泽东和中共是非常得人心的。

我14岁就参加抗日战争。那时候,参加抗日队伍,有投奔“国军”和“共军”的选择。我的家乡



在山西,山西基本上是“国军”的地盘,“共军”是因为国共合作后才开拔到这里的。我很小,但我读小学读初中时,已读到过毛泽东和中共的一些文字,知道毛泽东领导的“共党”和“共军”是最坚决抗日的。这个党是为国家的前途是为老百姓而建立的。我对毛泽东和共产党有一种非常敬仰的感情。这也是当年投奔“共军”的所有人的基本想法。所以,八年抗战,共产党队伍不断壮大,共产党领导的军队和根据地也不断地壮大。毛泽东这个功勋是历史性的,谁也否定不了。

既然毛泽东领导的中国共产党是为国家为百姓的,那么,党一直致力于解决中国人民的温饱问题,这也就是孙中山三民主义的第三条,讲“民生主义”。对于中国来说,民生问题实际上就是农民问题,而农民问题实质上就是个土地问题。过去,少数地主阶层人口占据了大部分土地,地主所有制压得中国农民喘不过气来。中国历史上多次农民暴动的目标都是夺得土地。为此,孙中山提出“节制资本,平均地权”,但他同样也没有来得及搞。而作为他的继承者蒋介石却根本看不到这一点,连一句解决土地问题的口号,他都不敢提,因为蒋在当时是地主官僚资本家集团的代表人物。

1943年,延安出版的《共产党人》曾刊登彭德怀的一篇文章,引用了一句白话诗:“屋漏锅破肚皮饥,哪有心思想别的?”这至今使人印象深刻。在当时,对于挣扎在死亡线上的农民来说,什么婚姻、自由、人生规划,都根本无从谈起。农民渴望手里拥有土地。那一年,我在中共应县任县委常委兼民运部长,曾在群众大会上演讲,说战争胜利后,每个农民都可以分到土地,地里收下的全归农民自己,连公粮也不用缴。也是基于这种认识的。

共产党、毛泽东长期开展土地革命,并于1947年开始土改。那时候我被《晋察冀日报》派到定县西关北街领导土改,亲眼看到农民分到土地后,那种内心欢呼毛泽东万岁、共产党万岁的浓烈情绪。土改极大地改变了中国的社会结构,也极大地加强了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政府的凝聚力、向心力。不过,现今需要反思的是,在中共取得了全国政权以后,我们本有条件不搞暴力土改而考虑和平土改,但很遗憾,出于调动农民积



极性、使其更拥护自身政权的目地,各地土改仍然延续了暴力路线。

孙中山三民主义的第二条,就是“民权主义”。用通俗的话说,就是建设民主政治。这一条,蒋介石也完全丢了,而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及其根据地的政府,在取得全国政权以前却继续捍卫着、实践着。

前几年,有人编了一本书《历史的先声——半个世纪前的庄严承诺》,把我们党在抗战直至解放战争期间有关民主政治的言论,包括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等领导人,以及《新华日报》和《解放日报》的社论,汇编在一起。从这本书中可以看出,在抗日战争直至解放战争期间,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及根据地的人民政府,是把民主政治和政权建设放在重要位置上的,热烈呼吁民主政治和政权的建设。

就我自己来说,我始终记得当年印象非常深刻的两段话。第一段话是毛泽东在1944年说的。他说:“中国的缺点,一言以蔽之,就是缺乏民主。……政治需要统一,但是只有建立在言论、出版、结社的自由与民主选举政府的基础上面,才是有

力的政治。”

第二段话,是1944年2月《新华日报》社论中说的:“是要彻底地、充分地、有效地实行普选制,使人民能在实际上,享有‘普通’、‘平等’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则必须如中山先生所说,在选举以前,‘保障各地方团体及人民有选举之自由,有提出议案及宣传、讨论之自由。’也就是‘确定人民有集会、结社、言论、出版的完全自由权。’否则,所谓选举权,仍不过是纸上的权利罢了。”

这两段话说得何其好啊。那时,我们对国民党的一党专政深恶之痛绝之,对一党专政所带来的腐败也都耳闻目睹。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政府,要摒弃这些恶政,还权于广大人民,我们是多么地拥护。像我这样年少即参加革命,转战南北,出生入死,为了什么?不就是在毛泽东和共产党的旗帜下,为了民族解放、为了老百姓过上好日子、为了建设一个不同于国民党一党专政的人人享有民主和自由的好政府吗?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政府能不为人民所拥护吗?

因此,民族解放、土地改革和民主政治建设这三个方面大获成功,共产党和它领导的解放区人民政府壮大起来了,在1949年建立了一个全国的新政府。毛泽东以上的功劳应当给予肯定。当然,这份功劳不是他个人的,属于整个领导集体,属于全党。但是,毛泽东起到了领袖的巨大作用。

## 两个毛泽东之二:有大错的毛泽东

可是,1949年建立政权后,毛泽东就好像换了一个人,也就是说,出现了与此前不同的另一个毛泽东:夺取政权前的毛泽东基本上是个好毛泽东,夺取政权后的毛泽东则犯有严重错误,是一个不好的毛泽东。在这方面,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下称《决议》),其结论总体上是正确的。即使在“文化大革命”的前十七年中,中国的发展也遭受了严重的挫折,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严重失误:包括“反右运动”“大跃进”“共产风”“反右倾”,也包括八届十中全会把阶级斗争绝对化的一系列错误,毛泽东都要负主要责任。而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的十年“文革”,给国家和

人民带来惨重损失,可谓一场浩劫。这场“革命”是由毛“发动和领导的”,这也无可争议。

因此,虽不能说晚年毛泽东27年的执政绝对错误,但在重大决策上,特别是内政决策上,基本上是失误的。他的后半生是一出悲剧。

“毛泽东同志是经常注意要克服我们党内和国家生活中存在着的缺点的,但他晚年对许多问题不仅没有能够加以正确的分析,而且在‘文化大革命’中混淆了是非和敌我。他在犯严重错误的时候,还多次要求全党认真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著作,还始终认为自己的理论和实践是马克思主义的,是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所必须的,这是他的悲剧所在。”《决议》中的这段分析,值得体味。

悲剧的核心是什么呢?有很多人在探讨。有人把毛泽东的变化主要归咎于个人品质、“帝王术”那一套,在我看来,这种观点有一定的道理,但有片面性。不错,毛泽东古书读得多,他烂熟《资治通鉴》,也的确有封建帝王的思想,“帝王术”那一套他也用过,比方说,拉一方打一方等等。但这不是问题的实质。依我看,毛的悲剧的产生,大致有这样三个原因:一,对如何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在认识上有误区;二,背离了新民主主义理论;三,制度的缺失,中国没有一个好的政治制度或者好的政治体制。

先说第一条。毛泽东有着浓厚的“乌托邦”情怀,也就是刘少奇说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后来,学者胡绳概括为“民粹主义思想”。毛泽东努力在中国搞试验,以“阶级斗争为纲”、“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继续革命”为手段,借助政权的力量强制推行。他憧憬每个村庄人人劳动,人人自由,人人有权,人人平等,人人有文化,甚至每个村庄都有大学,兵民一体,学校同时是工厂。他的梦想是如此“美丽”。平分土地没几年,就搞合作化,刚刚搞了初级社,马上就拉起高级社,紧接着就闹人民公社,锅碗盆勺一概归公。当他这一套实践证明根本行不通并为人们所反对时,他就拿出“继续革命”、“阶级斗争为纲”的武器,打击不同意见。“反右派”“反右倾”都是如此。即便在三年大饥荒饿死千百万人后,他那一套搞不下去了,在七千人大会上,他作了检讨,但紧接着就在八届十中全会上强化阶级斗争学说。可见前次检讨

时,他的乌托邦主张并没有改变,不过是政策上作了暂时让步。到1965年,形势稍有好转,他马上准备和发动了“文革”。“文革”的本质是什么呢?就是他“继续革命”,实现他的乌托邦。

公允地说,毛能这么“折腾”,也不能把账全算在他身上。1949年我们夺取政权后,一方面,大家都被胜利冲昏了头脑,清醒的没有几个;另一方面,经过长期的革命实践,毛的威望在全党全国完全树立起来了,跟着他走,能有错吗?

以我自己的经历而言,解放战争时期,我学习了一些苏联的东西,知道了农民要搞集体化,按劳付酬。解放后,在新华社华北总分社,形成了这样一个概念,社会主义就是集体化、大生产、“苏维埃加电气化”。后来到了马列学院,经过学习,又受到“八大”精神的鼓舞,我当时的理解是:在生产资料实行公有制后,除了认真对付帝国主义的侵略以外,国内的任务主要是提高生产力,使国家尽快实现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和国防现代化,使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我和我的朋友们都觉得毛泽东和党中央当时作出的决策,是朝着这个目标努力的。那时,我们都会说毛泽东讲过的那几句话,一张白纸,可以画最新最美的图画。新中国建立起来了,我们想怎么画就怎么画。那时我们真是认为中国甚至整个世界好像只是我们手心里的面团,我们想怎么捏就怎么捏。我们这种对毛服膺的心态,也助长了毛的为所欲为。

再说第二条。这第二条,事实上与第一条是联系在一起的。因为有第一条的原因,毛才能弃置新民主主义理论。

新民主主义理论,是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从中国的历史状况和社会状况出发,深刻研究中国革命的特点和中国革命的规律而创立的科学理论。1940年1月,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就明确指出,中国革命胜利后,必须经过较长时期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和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然后才能进入社会主义,并具体规定:“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和新民主主义的文化相结合,这就是新民主主义共和国,这就是名副其实的中华民国,这就是我们要造成的新中国。”他认为,中国民主革命胜利后的社会不是资本主义,又不是社会主义,而是新民主主义,还容许资本主义存在和发展。在1945年《论联合

政府》中,毛泽东甚至说要使资本主义有一个“广大的发展”。在那个时候,就说共产党搞革命可以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条件,从理论上和实践上都要坚定地反对民粹主义。(注:民粹主义思潮出现在19世纪中叶的俄国。一些代表小生产者的知识分子,以人民的代表者和社会精粹自居,提出“到民间去”,发动农民打倒沙皇的封建统治制度,建立以村社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制度。其主要观点是:否定资本主义发展的必然性,甚至本能地、先验地仇视资本主义,认为通过贫苦农民的“村社建设”就可以过渡到社会主义。)毛主席恐是我们党内第一人。可惜的是,建国后从1953年开始,毛泽东提出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强调这条总路线的实质是解决所有制问题,实行消灭一切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这就把新民主主义理论抛弃了。

学者胡绳在《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再评价》一文中指出:毛泽东在建国后的重大失误之一,是离开新民主主义的正确道路,以民粹主义观点看待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关系,急于消灭资本主义。这一评论,触及到了建国后我们党在毛泽东领导下一系列“左”的错误的思想认识根源。胡绳以非凡的勇气指出这一点极其重要,不但对于我们从更深的层次,即从究竟应该以马克思主义还是以民粹主义看待问题制定政策这一理论层次,来理解和总结毛泽东的失误非常有益;并且,在中国这个农民和小资产阶级占绝对多数的国家,警惕那种往往容易从民粹主义出发,误把民粹主义路线当作人民大众路线,来处理路线方针政策问题,更是具有理论和现实双层次针对意义。

再说第三条。毛泽东1944年答中外记者团的谈话中说:“中国是有缺点,而且是很大的缺点,这种缺点,一言以蔽之,就是缺乏民主。中国非常需要民主,因为只有民主,抗战才有力量,中国内部关系与对外关系,才能走上轨道,才能取得抗战的胜利,才能建设一个好国家,亦只有民主才能使中国在战后继续团结。”这话当年我们就印象深刻,认为说得很符合实际,很对很对。

然而,为什么到了1949年建国后却没有实现?我想答案之一,这是制度方面或者体制方面的问题,我们中国缺少一个好的政治制度或者好的政治体制。1980年,邓小平在谈到毛泽东的



错误时说：“这些方面的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走向反面。即使像毛泽东同志这样伟大的人物，也受到一些不好制度的严重影响，以至对党对国家对他个人都造成了很大的不幸。我们今天不健全社会主义制度，人们就会说，为什么资本主义制度所能解决的一些问题，社会主义制度反而不能解决呢？这种比较方法虽然不全面，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不加以重视。斯大林严重破坏社会主义法制，毛泽东同志就说过，这样的事件在英、法、美这样的西方国家不可能发生。”

邓小平这些话说得好，这也是建国后毛泽东犯错误的根本性原因之一。我想，很多人也和我一样记得毛泽东与黄炎培的“窑中对”。1945年黄炎培同几位民主人士访问延安，谈到治国的方略，他对毛泽东说，希望中共诸君找出一条新路，跳出“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周期率。毛答道：“我们已经找到新路，我们能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懈怠。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毛泽东这段话强调民主，强调人民监督，强调人人起来负责，看起来很对很好。但是，这是他上台（在全国执政）以前的话，上台以后，情况变了，他的地位不同了，他也变了，这些话就不作数了。1957年他动员党外人士帮助共产党整风，请求他们“监督”，结果他打了五十五万人为“右派分子”，并且公然说他当初的动员是“引蛇出洞”。

我年轻时候信仰的理论认为，人类社会最活跃的因素是生产力，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决定上层建筑，简单地概括就是“经济决定政治”。现在，经过了这么多年的风风雨雨，我有些醒悟了。1949年后毛泽东之所以犯大错，他能随随便便抛弃党的决议中确立下来的新民主主义建国方略，能为所欲为地追求他的“乌托邦”式的社会主义，能随心所欲地打击持反对意见的人，就是因为我们的政治体制，没有提供制约他的很好的政治机制。一个社会为什么需要好的制度，原因有两条：一条，人是可能变的，品质差的人未始不可能改善一些，品质好的人也可能变得很坏。二条，权力很诱人，它有很大的魅力，越是英雄好汉越可能抵挡不住它的诱惑。一种好的制度，能够管住掌权的人，使他们不可能站到“法”

之上来损害人民的利益。西方哲人说：“不受制约的权力腐蚀人，绝对的权力绝对腐蚀人。”有人说：“那种不受其他权力制约的权力，是一种什么样的坏事都能干得出来的权力。”历史证明他们说得很深刻。所以，对越是权力大的职位越要有严密的立法管住，并且非得有其他权力来制衡不可。只有几种权力相互制衡，人民的权利才有保障，国家才能长治久安、繁荣昌盛。

我觉得，一个真正实现了民主的社会，是可以适应各种不同的经济形态的。一个没有好的政治体制的社会，不但可以阻止民主政治的发展，也会扼杀生产力，不让它发展。中国的现代历史用事实证明了这一点。只是我们付出的血和泪也实在太多了。

## 邓小平：“叫什么主义都可以”

毛泽东之后的邓小平，是一位划时代的人物。尽管他在世时，有人就对他颇有微词，尽管对他的评价，若干年后才能更清楚一些。但在我个人看来，从他主持的改革开放的伟大事业来看，他在中共党史上、中国现当代史上的地位是不容抹杀的，论功绩，比起毛泽东恐怕还会大一些。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开始了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这是扭转乾坤的壮举。邓小平带领人民开辟了这条符合中国实际的、顺应人民要求的发展道路，迎来了中国经济大踏步前进的时代。

邓小平曾坦承，他读书不多，他只懂得对人民好一点，办一点实事。赵紫阳同志生前也曾对我说，他不认为邓小平有这个理论那个理论，而就是四个字：求实胆大。这种说法是否准确，姑且不论；可以肯定的是，邓小平的治党治国的路线确实突破了中共层层陈规陋习。个别人讥讽“白猫黑猫论”，说它不够深刻，但是，国家富强，百姓生活幸福，这就是一切！邓小平为这个目标奋斗了一生。

邓小平和毛泽东的最大区别在哪里？在我看来，就是邓小平重新回到了1949年的新民主主义理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演变而来的，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质上是新民主主义论的回归和发展。

邓小平理解的新民主主义的内容又是什么？政治上，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的，但是，马克思主义并不是法律不是指令，政党制度是多元的，不能叫多党制，而是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多党是要接受共产党的领导，但这是靠共产党路线、方针、政策的正确，靠说理，靠服人；中国的最高权力机关是人大，而不是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六七千万中共党员仅是全国13亿人口中的一部分。经济上，更是多元的，有国有的，也有大量私营的，中外合资的，个体的，哪种形式对发展有利，谁就占主体地位。政治意识形态的管理上，也是从一元化向多元化渐进，在毛时代不可能有的西方文化也已陆续进入国内。

应当说，邓小平这种理解，是从进行中国建设的现状出发的，而不是机械地去强调什么主义。

在《邓小平文选》中，我们能读到这样的话：大意是，我们搞了二十多年社会主义，可什么是社会主义，我们并没有搞清楚。我至今记得一篇上世纪80年代邓小平对非洲领导人的谈话记录，遗憾的是它没有收到《邓小平文选》里。第一句，“我劝你们现在不要搞社会主义”；第二句，“我建议你们集中精力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第三句，“只要经济搞上去，人民生活改善了，满意了，叫什么主义都可以！”对这段话，我非常欣赏，最后一句话尤其精彩。上面引述邓小平的几句话，是否字字绝对准确？我不敢说死，但大意绝不会错。

尽管在有些人眼里，邓小平这些话足以扣上“叛徒”的帽子，但是，面对着毛泽东时代留下的穷困凋敝的局面，先去强调什么主义再发展，势必又会陷入到毛时代那种抽象的社会主义纯洁性标准的争论中而不能自拔。先确立改革开放的国策，让人民、国家富裕起来，再谈什么主义也不迟。这正是邓小平的高明之处。

经过几年发展后，党的十三大确立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什么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1949年建国前，我们党确立的新民主主义理论，是为建设社会主义的准备阶段。这个阶段，毛说要十五年甚至更长一段时间。这个阶段是什么？可以说是“准备阶段”，我看叫做“社会主义初

级阶段”也没有什么问题。所以，在我看来，如果不从政治上抠字眼的话，“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质上就是来源于新民主主义理论，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理论的回归。而邓小平的伟大之处在于，他回归了新民主主义理论，但更发展了新民主主义理论。

比如说，邓小平的“把发展生产力作为中心，而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制的发展，必须服从于发展生产力的要求”的思想，就是对几十年流行于国际和国内的“生产关系至上”的错误认识的突破；“改革也是解放生产力”的思想，就是认识到，我们既往生产力的发展所受到的束缚，不是来自资本主义，而是来自于某些对社会主义的错误观念相联系着的不适当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则打破对计划经济的迷信，打破对市场经济的禁忌，不但肯定社会主义社会可以利用市场经济这种手段，而且肯定社会主义社会应当把资本主义制度下积累起来的、有利于社会经济发展进步的一切市场经济的经验，利用过来为社会主义服务。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个新概念的重要性更表明，我们所实行的一切方针政策都必须符合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而不能依据抽象的社会主义纯洁性的标准。

改革开放30年来，我们每走一步都充满着争论。争论的焦点无外乎所谓的“姓资姓社”的问题。如果我们从“新民主主义的回归与发展”这个角度来考虑，是不是可以减少一些无谓的争论？当然，这方面理论有待学者阐述完善，进一步公开地把道理讲透，而继续纠缠“姓资姓社”其实是没有意义的。现实是最能说明问题的。我们目前的生产力水平、人民的觉悟程度、社会组织程度、科学技术发展水平等一系列因素，都决定了现在的中国只能执行邓小平主张的这样一条路线。以后会怎样，过一百年再说。未来会是一元化吗？我看未必，恐怕会更多元，更文明。但展望未来，为未来奋斗，不能再靠“乌托邦”思想。

## 邓小平留下的未竟事业是政治体制改革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我们已经实践

了30年。这30年来当然也是问题丛生,困难重重。但是,邓小平时代的30年与晚年毛泽东时代的30年,放在一个甲子的历史变迁下去认识,去比较,中国近30年的进步何其巨大,又何其艰难!简直是富有戏剧性的历史变革。反对改革的人士可以对今天充满抱怨,可又有谁能把中国拉回到30年前?60年的风风雨雨,个人的经历不同,看问题的角度不同,这也是允许的。但是,两个30年的变迁,是历史的大变革,是历史的大进步,是能够超越个人的经历,也能够超越个人看问题的角度的。未来中国的方向不是一目了然了吗?

近来,有一种声音逐渐在引起人们的注意。这种声音是,主张反对新的“两个凡是”,这显然是指对邓的评价。的确,邓小平不是神,也不是完人,他不可能句句正确、事事正确,有的也恐有大的失误,对他确实不能搞“两个凡是”。但我以为,必须仔细分析应该支持什么、反对什么。应当承认,邓小平最重要的思想精神遗产,就是坚定不移地在中国推进改革开放方针,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路线,其实质即新民主主义的回归与发展。这是必须继续弘扬的主要遗产,而他的失误与不足的地方要改进和完善。

邓小平生前曾说过,“我们所有的改革最终能不能成功,还是决定于政治体制的改革。”为此,他在1980年和1986年曾有过两个极为精彩的讲话,阐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性,并有推动政治体制改革的主观愿望。当时,像我这样的老同志们,都热切地期望邓能把政治体制的改革提上议事日程。为什么期望?是因为我们觉得,邓在全党、全军、全国有极高的威望,他的魄力也已为事实所证明。但遗憾的是,邓却步了,我们的政治体制改革一直进展不大,改革一直在“跛足”进行。因此,我以为,邓小平留下的最大的未竟事业就是政治体制改革。

在改革开放30年后的今天,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完成邓未竟的事业,越来越成为时代强烈的呼唤。像我这样八十多岁的老人,都能感到这种时代的呼唤,中南海比我们的感受应更加深刻。恩格斯在评价欧洲文艺复兴这个伟大的历史时代说过这样一段著名的话:“这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

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在思维能力、热情和性格方面,在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的巨人的时代。”改革开放30年,造就了邓小平这位巨人。邓小平去世后,江泽民那一届中央领导人继承了邓小平的路线,并且根据时代的要求,力所能及地向前推进。现在,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发展,时代对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的胡锦涛这一届中央领导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改革越深入,政治体制改革的要求就越迫切。因此,这个时代,也仍然是需要巨人并且可以造就巨人的时代。

2009年纪念共和国成立60周年,亦然也是思想解放、争议纷呈的一年,加之国际经济风云动荡,中国国内的改革大业也面临严峻考验。对于改革开放的争论,似乎又有一轮蜂起的态势,有些人不免忧心忡忡。我的一位“忘年交”朋友戏拟一副对联的上联给我:“左安门,右安门,左右交汇新华门,左右安稳”。他没有想到下联,但从上联看,他是有些担心的,甚至有些消极情绪在里面。而依我看,尽管有所谓的“左”和“右”的争论,但“新华门”的态度是明确的,那就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高高举起的改革开放伟大旗帜不能动摇,邓小平理论不能动摇。

古今中外的政治家行事都要权衡方方面面,在一个13亿人口的大国,在国际形势如此复杂多变之时,谨慎周到极有必要。改革的促进者们应当理解、支持和富于建设性地提出主张。而政治家的思考必当是先讲是非,后讲利害;人民的利益和意志既是决策的出发点,也是决策的归宿。至于什么是“人民的利益和意志”,从建国60年中的两个30年的对比中,从毛泽东时代与邓小平时代的最主要区别中,从新民主主义理论回归与发展的历程中,是不难搞清楚的。改革发展到今天,最能体现“人民的利益和意志”的,就是继续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不动摇,并完成他“未竟的事业”,即政治体制改革。

历史的潮流浩浩荡荡,我是乐观的,也是有信心的。  
(责任编辑 徐庆全)

## 公 告

凡未收到稿酬的作者,请将联系地址、邮编和身份证号码告知我社。  
联系人:肖林 电话:010-68525374



# 也谈“普世价值”

● 许良英

## (一) 争论从何而来？

5月12日四川汶川大地震后，《南方周末》于5月22日发表题为《汶川震痛 痛出一个新中国》的文章，提出：“以国民的生命危机为国家的最高危机，以国民的生命尊严为国家的最高尊严，以整个国家的力量去拯救一个一个具体的生命、一个一个普通国民的生命。国家正以这样切实的行动，向自己的人民，向全世界兑现自己对于普世价值的承诺。”

想不到10天后招来了司马南的攻击，他以“党性原则”的名义，指责《南方周末》在为西方霸权“裸体冲锋”。

接着，6月16日《北京日报》刊出甄言的理论性长文《关于“普世价值”的几个认识问题》，声称：“普世性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不能把西方的价值观等同于普世价值”。此文被《人民日报》转载，足以表明它是代表掌控意识形态的官员的观点。

新加坡国立大学教授郑永年也来给普世价值泼冷水，在7月11日《国际先驱导报》上发表《不要以“乌托邦”心态看待普世价值》，声称“西方无权认定普世价值”；“西方在承认普世价值存在的同时，也想向其他发展中国家推行这种所谓的‘普世价值’，就应该值得警惕了。”

以上这些否定普世价值的言论立即遭到鄢烈山、邵建、斯文汉等人的反驳，在网上和报刊上出现了双方争论的热潮。可惜我因视力极差，不会用电脑和上网，订阅的日报也只有《参考消息》一种，实在是孤陋寡闻。幸亏有位热心的朋友从网上下载了55篇文章，汇编成册供我阅读，对这次争论才有所了解。在这次争论中，对普世价值持否定态度的只有屈指可数的几家，大多数是为

普世价值辩护的，这是一个十分可喜的现象，它充分地表现了当今人民的觉醒。

## (二) 对“价值”概念的误解

这次争论中出现了一个出人意料的现象，这就是争论双方对“价值”这一基本概念几乎都存在同样的误解。

例如理论架式十足的甄言的文章（刊于《北京日报》和《人民日报》）说：“所谓价值，是客体与一定主体发生关系时所产生的作用、效果的特定质态。”这也就是《辞海》中所说的“事物的用途或积极作用”。事物的效用究竟与普世价值的“价值”有何相干？作者只能用一些令人难以理解的说词硬把两者拉扯在一起。

一年前（2007年8月30日）《南方周末》上唐逸的理论考证文章《什么是普世价值》也存在这个问题，实在令人遗憾。

事实上，这两者毫不相干，只要查一下英文词典就明白了。在英文中“value”这个词的涵义，除了通常所说的事物的效用（如商品的价值）以外，还有一个完全不同的涵义（通常都用复数 values）：社会伦理道德准则（standards）。正像英文“right”在不同场合可以有完全不同的涵义，如：右，正确，正当，权利。几种意义都是常见的，决不可混为一谈。

这个问题我是1962年——1964年间编译《爱因斯坦文集》时第一次碰到的。爱因斯坦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的1939年写了一篇《我的世界观》的续篇《恶运的十年》，提到“道德标准、志向和习俗的道理……是一切文明人类所共有的不可侵犯的遗产”；又提到“关系到人类的目的和价值的安全感。”这里见到的“价值”，我感到陌生，不理解。查了词典，原来就是前面所说的“道

德标准”。为了便于读者理解,在译文后我加了一条脚注:“这里的‘价值’(values)是指社会准则和道德标准。”这篇译文编在《爱因斯坦文集》第三卷,直至1979年才出版。这大概是最早把价值理解为道德标准的中文文献。可惜我国一般人文学者对作为科学家的爱因斯坦敬而远之,没有兴趣去阅读他的著作。

### (三)从价值到普世价值

人类在物质生活上求得温饱的同时,精神上的理想有三:真、善、美。求真就是要获得知识,从事科学探索。古代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就说过:“求知是人类的本性。”善是指良好的人际关系和合理和谐的社会结构,表现为道德、宗教和社会政治理想。美属于文学、艺术方面的活动。

在人类文明进程中,逐渐形成人人必须共同遵守的行为准则,如:“人不可说谎”。否则,人与人之间不能互信,社会必将瓦解。这种衡量行为善恶的准则就是“价值”。所谓“价值取向”,是指对道德准则的认可和遵守。在求知和科学探索过程中,要尽可能摆脱观察主体(人)对观察对象(客体)的影响,使所求得的知识尽可能符合客观实在。因此,在科学领域中,所使用的判断准则是真假,而不涉及人际关系的准则善恶,即不涉及作为道德准则的“价值”。因此,我们可以说科学是价值中立的(“neutral”或“valuefree”)。

由于价值就是人类社会的道德伦理准则,不同的人类社群可能产生不同价值。例如在儒家思想占统治地位的汉唐以来的中国所实行的“三纲六纪”,规定君对臣民,父对子女,夫对妻,都有绝对的统治权,包括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同时规定“男女授受不亲”,即男女之间不可随意交往。这些人伦之间的道德准则,在古代希腊雅典城邦就不存在,因此这些准则(价值)是中国封建时期所特有的。

但是,作为人,人类有区别于禽兽的共同特性,即所谓“人性”。在人与人交往中,要求不许说谎(即诚信),是任何不自取毁灭的族群都必须遵守的,因此,这类价值(道德准则)就具有普遍性或普世性,可称之为普适的或普世的(universal)

价值。在中国古代传统中,有许多至今仍为人所称颂的箴言,如“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将心比心”;“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国家兴亡,匹夫有责”,都可归于普世价值。

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中,对创建普世价值贡献最大的是:以雅典城邦为代表的古代希腊,以及文艺复兴以来产生现代文明的欧洲。

2500年前,雅典建立了历时256年的民主制,政权掌握在全体公民手中,国家政策由定期举行的公民大会决定,任用公职人员的标准是才能而不是出身门第,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私人生活自由,独立自主,不受他人干预;公共生活以法律为准绳。认为“人是政治动物”的亚里士多德指出:“民主政体的精神是自由”。他又指出,自由并不是人人可以为所欲为,而必须与法治相结合。他强烈谴责人治,认为“让一个个人来统治,这就是在政治中混入了兽性的因素。”显然,自由、平等、民主、法治是普遍人性的体现,自然也属于普世价值。

经历了一千年中世纪神权专制统治之后,欧洲人挣脱了长期愚昧的思想禁锢,开展以恢复希腊人文精神的“文艺复兴运动”,意识到了人——首先是个人——的价值(是普遍意义上的价值,worth,并非作为道德标准的价值)和人的尊严,不仅恢复了希腊人对人性的理解,还进一步形成人权概念,确认人人都有为维护生命和自由的不可侵犯的天赋权利。以人权概念为基础,形成现代民主理论,造就了现代人类文明,丰富并普及了普世价值。

### (四)反普世价值和反西化

1840年鸦片战争后,中国政府被迫结束闭关锁国政策,开始考虑学习西方文明问题,搞了所谓“洋务运动”。洋务派领袖李鸿章于1864年声称:“中国文武制度,事事远出西人之上,独火器万不能及。”企图用西方的“坚船利炮”保住几千年的封建制度,即所谓“中学为体,西学为用”。

“五四”时期,陈独秀于1915年和1919年先后振臂高呼以人权、民主和科学拯救中国。他充分认识到人权、民主这两个普世价值的伟大意义。遗憾的是,他后来走了一段弯路。

1977年改革开放以后,民主思想启蒙得以重新启动,但进展十分艰难,一面要遭受“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清除精神污染”的打压,另一面又要受到来自民间噪声的干扰。例如80年代以编《走向未来》丛书在青年知识分子中间有一定影响的金观涛,他于1988年秋发表了两个耸人听闻的论点:一是,“民主是朦胧的理想、我们不知道它是什么,只知道它不是什么。”二是20世纪有两大遗产,其一是“西方中心论的破产”。1989年元旦他来看我,我向他指出这两个论点都是错误的。民主概念从2500年前的希腊开始就一直很清楚,大概你自己没有花工夫读这方面的书,才觉得朦胧。他倒坦率承认了。至于“西方中心论”,我指出,当前世界上多数国家都在奋力实现现代化,而现代化实质上就是西方化。因此,作为现代文明中心的西方,“西方中心论”不仅没有“破产”,反而影响日益扩展。他辩解道,他说的是指政治方面。我指出这是诡辩,因为在政治上,从古至今,世界上从未出现过一个唯一的政治中心。

为了反对普世价值,有人拿爱因斯坦的相对论来做挡箭牌。1997年10月,《华盛顿邮报》记者给我来电话,说他刚采访过一位即将访美的人物,访谈中有这样一段话:“爱因斯坦先生在自然科学领域中所作出的相对论,我相信也可用于政治领域。民主和人权也是相对的概念,而不是绝对的和普遍的。”记者知道我是研究爱因斯坦的,要我对此作一评论。我指出上述论点犯了双重错误。首先,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并不是说什么都是相对的。作为它的逻辑基础“相对性原理”是说:自然规律对于不同的运动状态都是一样的,也就是不变的,绝对的。因此,相对论实际上是绝对论,它揭示了自然规律不因运动状态的变化而变化的绝对性。至于民主、人权概念,是人际关系中普遍人性的体现,不分民族、阶级,不分东方、西方,都是一样的,因此也是绝对的,普适的。

附带还要说一件事。2007年2月26日温家宝总理在发表《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任务和对外政策》的讲话中,提到:“科学、民主、法制、自由、人权,并非资本主义所独有,而是人类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共同追求的价值观和共同创造的文明成果。”这是中国历史上继孙中山之

后第一位以国家领导人身份对普世价值的公开肯定,这是值得庆幸的。2008年5月22日《南方周末》的文章《汶川震痛,痛出一个新中国》,正是由此而发。美中不足的是,温总理讲话中有两处文字上有瑕疵,需要作适当的改动。一是“科学”是价值中立的,不属于价值范畴。二是“法制”应改为“法治”。“法治”(rule of law)是与民主、自由、人权互相结合成为一体的概念,是指法律由公民通过民主程序来制定,目的是保障公民权利、约束政府,法律至高无上,人人必须遵守,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因此,只有民主政体才能有法治。至于“法制”或所谓“依法治国”(rule by law),在各种专制政权中都存在,统治者通过自己制定的法律来统治人民,并凌驾于法律之上,不受法律约束。因此,决不可把“法治”与“法制”混为一谈。

2008年8月16日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书屋 2009年第4期目录

书屋讲坛	解读“发展”的一个新视角 ——读《以自由看待发展》随想	郑佳明
	农民工问题与社会正义——《脚手架》序	李建华
流年碎影	大学往事七则	赵俊贤
	天鹅之死	
	——记武汉市著名特级美术设计师陆达冤案	李文熹
思史佚篇	“我生不辰,速死为乐”	
	——从日记看上世纪五十年代吴宓的心境	李巧宁
	吴宓日记中的五四新文化运动	刘克敌
口述历史	禅性与文学的本性	
	——与高行健的对话录	刘再复 高行建
灯下随笔	邪里虎子扒门缝——露一小手	
	——介绍大哥的一首诗	黄永厚
	重读傅雷文稿	盛禹九
	费城一晚	姜异新
	桃花尽日随流水——香港印象	南翔
裁书刀下	历史不容美德	张宗刚
	传统作为无穷的资源	
	——读张宗子散文随笔的一点感想	傅铿
人物春秋	学府春秋 黄钰生细说“南开掌故”	张晓唯
	修为人间才女夫	
	——《让庐日记》中“珞珈三杰”	秦燕春
域外传真	我读《马丁·路德·金自传》	何光沪
	从“不良少年”到美国总统	
	——美国新任总统奥巴马的人生历程	陈伟
前言后语	《礼拜六的晚上》序	陈建华
	横光利一长篇小说《上海》译言	李振声

邮发代号 42-150 月刊 每月6日出版 定价 6.00元  
地址:长沙市韶山北路443号《书屋》杂志 邮编 410007  
电话 0731-5791300 5486812 传真 0731-5790197  
邮箱 nh5314@263.net



# 我对“和谐”的一点看法

● 曾彦修 口述 李晋西 整理

## 一、两个“和谐”从根本上停止了“以阶级斗争为纲”及“世界革命”之类的提法

前几年,以胡锦涛、温家宝等同志为代表的党中央提出在国内建设“和谐社会”,在全球建立“和谐世界”的新口号。这样的提法,跟过去六七十年代的传统灌输相距太远了,令相当一部分人难于接受。但是我愿意以行将就木之身,出来讲我的个人体会。

和谐这个思想,我们过去几十年已真把它批倒批臭了,说之者谓为“反”,闻之者惊,谁还敢沾它点边?一谈和谐,就是反马克思主义,反毛泽东思想,就是反革命之尤,就是赫鲁晓夫代理人。“要武不要文”,在中国,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是没有什么罪比赞成和谐罪更大的罪了,这是世界上空前的怪事。赫鲁晓夫一九五六曾经提出“三和”,之后几十年间,中国就骂之为世界的万恶之源。中国这边看见的天地,是“四海翻腾云水怒,五洲震荡风雷激,要扫除一切害人虫,全无敌”,世界革命立刻就要成功了,比喝口凉开水还容易。对赫鲁晓夫则说,“放屁放屁,请君充我荒腹!”实在太“那个”了。其实长时期的世界形势,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对中国来说,那么长一个时期,“三年自然灾害”弄得民有饥色,野有饿殍,还拿什么力量去“扫除一切害人虫”——“苏修”和“美帝”呢?

我们批判了几十年的赫鲁晓夫,其实赫鲁晓夫只有两条“大罪”。一条,他多多少少批判了斯大林的胡乱杀人,从而放出了反个人崇拜这个妖魔。其实他根本不敢全面提出这个问题,他提出来平反的人物仅仅限于一些最坚定的斯大林系的领导人物,此外被公开审判处死的大量要人,

他半个也没有平反,包括勃留赫尔等三大元帅在内。赫鲁晓夫另外一条“罪”,是说他提出了“三和”。一是“和平共处”,一是“和平竞赛”,一是“和平过渡”。“和平共处”,是指世界各国和平共处,特别是美苏不要打起来。“和平竞赛”,是指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和平竞赛,不要用打仗来解决。“和平过渡”,是指发展中国家不通过暴力革命方式和平过渡到社会主义。赫鲁晓夫这种提法,是不是他的罪呢?这些,在当时和现在,恐怕都根本成不了什么罪的。

其实中国自己哪有力量来反对这个“三和”呢,但我们就是要坚决反对。从此中国闹了几十年。以至于“晚打不如早打,小打不如大打,常规战争不如原子战争”的说法也出来了。中国内部当时有的中央同志提出对外的援助要适当量力而行,就成“三降一灭”的大罪了。“一灭”就是消灭世界革命。“世界革命”这个东西,不是你掏空腰包就能援助出来的,它本来就是空想,你上世纪五六七十年代的一个特大穷国,自己长期陷入全国性的大饥饿,就是全国人民粒米不沾,也造不出一个什么“世界革命”来的呀。中国是替有些人买了一些大单的。而这些人干什么呢?关起门来杀人,不是杀人,而是屠国。像柬埔寨的波尔布特,恨未能把自己的老百姓杀光。阿尔巴尼亚又怎样呢?霍查把同事们杀得不留一个。马克思主义是叫你把自己的国人杀光吗?太可怕了。今后任何人如要想继续保持上述那些老条条老做法,就根本不可能再取信于民于万一了。唯一的办法,就是维新,真正的维新。

现在中央把建立“和谐世界”,作为中国马克思主义建立理想世界的一个主要目标,这很了不起。世界人民今后要获得总的解放,确实是要经过很长时期的摸索的。根据世界各国的现状来看,要想用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五十年,让各地

都推翻旧政府,成立新政府,“解放”全世界,根本上就不是那么回事,全是空想出来的嘛!现在有很多地方二战后新成立的政府,屠杀、掠夺往往比原来的大得多,谁也劝不了。杀老百姓是“内政”,不得干涉。世界各国、各地区在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上,可谓千差万别,形势已经很清楚了:由“无产阶级”进行世界暴力革命,已经没有这个可能——本来就没有这个可能,现在更加没有这个可能性了。现在,全世界人民希望能保持温饱,没有内外恐怖的威胁。要达到这个目的,从现在起,天老爷,还不知要到何年何月!中国的领导人从邓小平同志起,在这方面现在是相当重视实际了,觉得世界现在已经没有可能通过什么无产阶级世界革命,来“解放全人类”了,而只提出实际上有可能争得的建立和谐世界的口号。只要世界能够真正和和和平,有些地区就有可能慢慢得到一点发展,那里的痛苦、牺牲就可能慢慢减少一点。越搞世界革命,流血越多,痛苦越大,给世界带来的破坏越深。经过一战、二战,到现在八九十年了,对这些问题,如果还不敢表示一点真实态度,还是根据老尺寸,把近一百年的世界历史事实视若无睹,一天到晚仍然坚信和号召取得世界无产阶级武装革命的胜利,这样的独角戏再唱下去,唱的人就第一个不相信,听的人谁相信呢?

## 二、两个“和谐”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和发展

我以为,自从马克思创造马克思主义以来,最大的继承和发展,不是列宁,更不是斯大林,当然也不是上世纪五十、六十、七十年代的中国,因为中国那些时候发生的那些大事,是对马克思主义恶作剧。历史上的列宁主义,斯大林主义等,其实很难说是马克思主义,他们也都各是一种新的理论。你说它是比马克思主义更伟大的理论也可以,因为它们都在实际上起了很重大的作用,但它们不是马克思主义。苏联始终只讲“列宁主义”,偶尔这样写:“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而“马克思列宁主义”之说,是中国发明的,抗日战争前中国绝没有这个说法。抗战初期或者中期,在延安渐渐出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连中

间的波折号也取消了。因此它是创自中国,它的故乡在中国。苏联并没有接受这个东西,他们认为列宁主义比马克思主义高明得多,所以他们只讲列宁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希望建立的社会,绝不是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绝不是一天到晚你打我,我打你,你告密我,我告密你的社会,绝不是“克格勃”统治一切的社会。现在中国党中央敢于提出这样国内与国际和平和谐的两个口号,在我看来,这才是真正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过去一切只向专政方向发展的东西,均不是马克思主义的精神。马克思主义追求的绝不是专制,更绝不是个人的专制。秦始皇加马克思,是绝对不可能的。秦始皇不可能加亿万分之一的马克思,马克思也不可能加亿万分之一的秦始皇。秦始皇和马克思的统一是绝对的荒唐。而现在,中国党中央提出这两个和平口号,我感觉到确是在向马克思本来的思想接近了。

这样的大事,最后产生在中国,我为此感到很高兴与自豪。我想,这跟我们民族文化中优秀和美的那部分底蕴恐怕多少有点关系。因为这两个口号同时是我们悠久文化中最优美、最善良部分的继承和发展,虽然我们付出的代价太大了,教训也太沉重了,但可能正是由于我们付出的代价太大,流血太多,痛苦太深,所以我们才能在理论与实践上产生这么一个极大的带飞跃性的历史进步。

但是我们有些理论家喜欢这样讲:现在固然正确,过去的那些斗争也是少不了的,必须要经过那么几十年残酷酣畅的斗争,遍地流血才行。一定要这样吗?绝对不是。以柬埔寨为例,杀人成职业,就把自己搞垮了。中国之所以没有被搞垮,是因为老革命家们终于把江青捉起来了。如果江青这帮人真得势,不把中国变成一个大柬埔寨才怪咧!他们在处决人时,已经在全国向丧家征讨两角左右的子弹费了,国不成国了。不仅仅小国,大国也会自我灭亡的,苏联不就自我灭亡了么?

## 三、“共产主义”是一个科学性不够明确的、还弄不清楚的概念

再说说什么叫做“共产主义”吧。

“共产主义”这个词,究竟是什么意思,可以说,没有人能把它说清楚过。我们叫“共产党”,其实我们的最低和最高纲领,从来都不是“共产”,与“共产”沾不上边。不仅如此,我们还一定要时时痛驳“共产”之说。我问过很多精通各种外文的人,“共产主义”是从哪里来的,真意如何?回答都是原意跟“共产主义”这个词不大是一回事,中文很难表达原意。因为它的原意很丰富而模糊,并不只是个财产问题,比财产丰富得多,有点类似于中国人讲的极乐世界、大同世界之类。总之,我们的最低纲领,最高纲领,都绝不是中文的“共产”。因此,中文的“共产主义”这个词,过去、现在和未来都是找不出明确的科学含义的。东欧的那么多共产党,倒觉得名称怕人,不少都改为工人党、统一工人党、劳动党等等,连阿尔巴尼亚也改劳动党了,就是因为“共产”二字不够科学,有点怕人。二三十年代开辟土地革命根据地,三四十年代开辟抗日根据地,以及四十年代末与五十年代初,大搞土地改革时,工作队下乡就必须大驳“共产”之说。我也驳过,因为人人都怕呀!

马克思、恩格斯,对“共产党”和“共产主义”的解释究竟是什么?他们的书太多,我不敢妄议。我只感到他们在《共产党宣言》中曾经提出过两个意思。一个意思讲,共产党的全部纲领,归纳为一句话,就是消灭私有制,后来由此又演变为消灭私有财产。然而什么叫“私有财产”呢,难道一切生活资料,不算私有财产吗?在当代乃至今后废除得了吗?在当代,很明显的,一个人有房子,有汽车等等,这总还是私人财产吧。特别是住房,不属私人所有的,必然会造成极大的破坏和极大的浪费。孟子说过,“有恒产者有恒心,无恒产者无恒心。苟无恒心,放辟邪侈,无不为己”。一个“游民社会”,去实现什么“共产主义”呢?只有大破坏。所以马克思、恩格斯讲的取消一切私有财产,现在的确是很难理解其真意了,因为他们一字也没有解释过。我们长期把废除私有财产变成一种牧歌似的东西来歌颂,苏联的马雅可夫斯基的诗中说:“一切都是公有的——除了牙刷。”他是要求别人这么做,而他自己在苏联是一个有大特权的人,中国还没有他这样的人,他是斯大林在一定时期特许的。他的外汇,特别是法郎多得很,他几乎年年要到法国去度假。

《共产党宣言》中的另外一个大概意思是,实现共产主义时,每个人的自由发展,将成为全社会成员共同自由发展的前提条件。具体文字我背不下来。这就说得比较哲学化了,抽象得很,也很难懂,我也不大懂。在中国来讲,那就是比中国的泛爱主义、人道主义、自由平等、世界大同、人间仙境等所有这些美好的事物集中起来的,东西还要好的东西吧。

我说这些,是想说明马克思、恩格斯并没有给我们规定过一个共产主义的标准、蓝图、设计书,他们自己也没有这个东西。你要搞教条主义,也搞不出来。根据马、恩《共产党宣言》的精神,限制剥削,人人能过物质比较丰富、精神得到解脱的生活,已经不得了了。至于什么是“共产主义”,再过几十年,恐也说不清楚。它只能靠人类的实践来创造,而绝不是去找马克思或者列宁的一句话来定案。要记住:人类绝不是为了马克思而活着的。以马克思之明达,他也绝不可能要求人类今后句句照他办。天下未知的真理,比已知的真理多得多,马克思不可能替我们解决未来的一切问题。马克思、恩格斯二人也有很粗疏的地方,一八四八年《共产党宣言》第一版第一句:“自有人类以来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就是原则性与常识性的错误。因为各种生物进化思想已有两三百年的历史了,虽然真正科学的即能够解释动因的,非目的论的生物进化学说即达尔文的“物种起源”论等书是在宣言发表的第二年即一八四九年才发表的,但人类是由非人类的动物进化而来的思想已经不算怪说了。原始的人类有什么阶级斗争呢?“宣言”作者马克思、恩格斯难道不懂这些么?不仅仅是粗疏,而且是感情用事。

## 四、改良与渐进的问题

二〇〇七年,理论家、老党员、中国人民大学的前副校长谢韬同志写了篇长文,叫《民主社会主义模式与中国前途》,大胆放言,忠心赤胆。“民主社会主义”是马克思、恩格斯逝世以后,欧洲各个国家的工党继承马克思的社会主义的一种普遍提法。这些工党或社会民主党的名字很多,但基本性质是差不多的,有的办公室仍挂马恩以至列宁的像。现在的欧洲,事实上已经有很多类似这样



的政党在执政,原则上早已在实行民主社会主义性质的一些纲领。它们没有取消私有财产,但是,人民的福利,从出生到死,都是比较安排周到的。谢韬这篇文章就介绍这些。指出过去骂人家是叛徒不对,他们是缓进的,他们取得了巨大的成绩。

这篇文章发表后,得到了很多人的称赞,但是,也有一些研究所、大学起来讨伐他。那时我正在住医院,看到有些人上纲上线的批判,担心又来一个什么运动。但我注意到上面对此没有做声。我觉得这真了不起,值得高声叫拥护。几天后,骂谢的声音戛然而止。过去一个讨饭办学的武训,也可以在全国被骂几十年,似乎是人间第一坏人,用纸不知可以绕地球几圈。此种奇景,今后不大可能会再来了吧。谢韬是有资格做第二个武训,第二个胡适,第二个胡风,第二个周扬的,但他终于没有做成,证明中国历史终于前进了,真是值得大庆特庆。如果谢韬被打,国家又得沉默十年。

我讲这点是说,我们中国今后倒不一定要叫“民主社会主义”。因为这个名字从列宁开始骂起,骂了一百多年了,我们接着骂,也骂了七八十年,骂它比法西斯主义还要坏,现在回过头用“民主社会主义”这个名字,自然大有难处。我们未来的社会发展,叫“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它的最大“特色”是什么?讲了这个词多少年,解释似未有过,现在似乎已经比较明确了,就是建立和谐社会。也是一个渐进的社会。

欧洲社会民主党、社会党,或者叫工党可以供我们参考的东西很多,但是中国的情况,跟北欧那些较小的国家太不一样,处理我们国家的问题,比他们困难千倍。但是我们现在已经注意到这方面的问题了:它们不是敌人,而是大有可学之处。中国只有逐步地改良才是唯一的正确前途。中国这么十几亿人口的国家,是绝对来不得任何动乱的,小动乱也不行,尤其不能天天自上而下马不停蹄地搞大动乱,只能实行逐步的改良。“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一类“理论”,恐怕在全国是再无复活的可能了。人们可望不再冒着炮火前进,不再带着枷锁跳舞了。

世界也一样,世界也只有逐步改良,才可能有共同的发展。你骂我是个改良主义者,那我也没有办法,马克思主义就不准改良吗?主张改良

就是反马克思主义吗?反不反马克思主义,决定的是人民的最后利益。有不少“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人,其实最坚持的是斯大林主义,因为他的马克思主义主要是从斯大林那里学来的,同我一样。不过我改了,有些同志仍坚持那一套(有人说,这就背叛了马克思主义,那也无所谓。你不“背叛”斯大林,就成了马克思主义者?)。说我是斯大林的叛徒,光荣得很;要说我是马克思主义的叛徒,那就不合事实。因为我的理想原则上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伟大理想。

其实,斯大林在共产党掌握政权后应当如何工作,他也讲过正确的的话的,不过他是食言而肥罢了。一九二四年,他在与托洛茨基斗争中,有过一系列的讲话,汇为《论列宁主义基础》一书,其中有一长节,叫《战略与策略》,这节中,他提过一个极端错误、危害无穷的理论叫做“中间派是最危险的敌人”,十年以后的运用,就是说德国的社会民主党比希特勒的法西斯党还坏,帮了希特勒的忙,也贻害天下无穷。但同时他又在此文中,清楚明白地讲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唯一正确的工作方法,就是逐步改良。这可讲得好啊!可是就这么讲了一次,他一生不再持此意了,而且也决不准他人再引用此意。我在一九八〇写过一篇文章,题作《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唯一的正确工作方法——逐步改良》,投予《红旗》,未登,全文发表在他们的内部刊物《红旗未刊稿》上,有几千字。估计全国无一个报刊会登的。因为中国历来把逐步改良与反革命看成一回事了,这个损失就大了。

## 五、两个“和谐”从理论上保证了中国在政治上不会有倒退的前途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我要着重说明一点。我以为,在中国要建立“和谐社会”,这不仅仅是“文化革命”结束以来最重大的历史收获,也可以说是中国共产党自取得政权后到今天作出的一个重大的决策,八十八年来,谁敢讲和谐这两个字?打倒江青帮反革命以来,又谁敢说和谐这两个字?现在,中国找到了一条新路,决定在国内建立“和谐社会”,就是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永远放弃以阶级斗争为纲,永远不再强调搞阶级斗争,

挖去这条天天内斗的孽根,从根本上改为强调和谐发展。在打倒了江青帮以后,邓小平同志以超人的勇敢提出了“和平与发展是当代世界的主流”这个伟大的口号。我以为这就是邓小平理论的核心和根本精神,它同时也为今天的两个“和谐”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但是,在八十年代、九十年代它受到了极大的干扰,不断提出的反“精神污染”,反人性论,反人道主义,以至反改革开放等等,气势汹汹,使得打倒“四人帮”后出现的一派新思想,新气象,几乎被打下去了。这个思想理论干扰的时间不短,笼罩了八十年代、九十年代,有些直至今日。坚持者虽然不会再公开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了,但实际上仍然处处强调阶级斗争。

我一见到报上“和谐社会”这个提法,就像成仙成佛一样地大欢喜。因为,每个中国人,至少像我这样的人,心里边还是担心,会不会有人在哪天又要发动什么全国性的“阶级斗争”呢?因为这个东西实在是太诱人了:只有残酷无情的斗争,才能保持残酷无情的集中权力;也只有残酷无情的集中权力,才永远需要残酷无情的阶级斗争。但是,“和谐社会”口号的提出,就从理论上讲明我们奋斗的目标就是要建立一个和谐的社会,而且是长期的,永久的,而不是“八亿人口,不斗,行吗”。“和谐社会”就是要弱化、软化,消除可能的或已有的社会矛盾,而决不是加剧和扩大社会矛盾,非斗得个酣畅淋漓,不可收拾不可。

党中央提出建立“和谐社会”,我们要争取它半实现,基本实现就不错。要完全实现,跟民主分不开。没有民主的选举,没有直接选举撤换人民代表的制度,没有竞选,没有人民对官员严格的监督制度,而只有集中所有权力的到处存在的“一长制”,这个选举只是在报纸上忙几天,老百姓是不会感觉到什么的。我们要求的安定是上下一致,尤其是要使绝大多数老百姓的内心能够比较安定。标准是:有饭吃,有衣穿,有书读,有房子住,有医疗卫生保障,然后他就绝不想去做一个什么阶级斗争的工具,不愿被人家拉着,一天到晚被人斗或去斗别人。“衣食足,礼义兴”,大家都富裕安定了,还斗什么?还打什么?我们的历史也要改过来,讲真实的历史,而不是只讲什么黄巾史、黄巢史、张献忠史、洪秀全史。我们如硬要坚

持那样的历史,我们就团结不成一个伟大的中华民族。同时,我们自己也就成了动乱拜物教,有什么好处呢?

我能够在生前看见这两个和平或和谐的口号,内心里确实感到非常安慰。对我来讲,这是此生所能收到的最好的信息了。光是说经济怎么上去,是好,但这不够,因为随时都可能动摇这个东西。现在我们党把这两个口号庄重地宣示天下,至少在中国,把内部相互残杀、互相消灭的这种可怕前途,从理论上把它从根本上否定了。我现在死去,比较五年前死,就放心得多,那个时候死,确实是不闭眼睛的。如果国家的前途毫无把握,甚至是一种加强强力统治的倾向在左右着国家的前途,我确实是死不瞑目的。现在我大体上可以放心了。如果国家的前途大体上不会大逆转了,这不就可以落下多年来高悬着的那颗心么?还有什么舍不得的东西呢?

多年来,讲“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它的主要内容究竟是什么,我问过很多人,同我一样,都回答不出来,说没有听传达或解释过。现在,我以为好了,包括国内和世界在内的这两个“和平”或“和谐”,不就能够相当扼要地、令人满意地得到回答了么?

我明确地、坚定地拥护胡锦涛、温家宝等中央同志提出的以建设和谐社会、和谐世界为目标的伟大决定,我们应当努力从各方面正确地去逐步实现这个决定。

(曾彦修今年 91 岁,人民出版社原社长)  
(责任编辑 杨继伟)

## 更正

本刊 2009 年第 3 期 84 页《陪同萧克将军出访加拿大》一文开头句“今年 8 月 24 日”有误,应为“2008 年 10 月 25 日”;左栏第三段第一句话应改为“中国与加拿大是友好国家”。

2009 年第 1 期 11 页左栏第 5 行“一·二一运动”应为“一二·一运动”,67 页左栏 11 行“1935 年”应为“1936 年”;第 2 期 78 页左栏 23 行“海外关系是个好关系”应为“海外关系是个好东西”;84 页右栏 31 行“清祚”应为“清祚”;85 页右栏 16 行“李宝家”应为“李宝嘉”。

第 3 期 74 页右栏第 5 行“河南大学”应为“郑州大学”。

# 和谐社会与宪政建设

● 冯兰瑞

## 第一、和谐,必须与传统的“斗争哲学”彻底决裂

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末经济体制改革伊始,邓小平在1980年就明确提出了政治体制改革的主张。他在有名的“八·一八”讲话中说: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要改变权力过于集中、兼职过多、党政不分、以党代政、家长制作风和领导干部职务终身制等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关于宪政,他说:“要使我们的宪法更加完备、周密、准确,能够切实保证人民真正享有管理国家各级组织和各项企业事业的权力,享有充分的公民权利,要使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真正实行民族区域自治,要改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等等

党的十二大到十三大期间曾几次提出全面体制改革,明确不仅经济体制、政治体制也要改革,成立了政治体制改革小组。宪政建设有了一线希望。

随着改革开放、市场经济的发展,自九十年代以来,我国社会经济关系、阶级关系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出现了一些新的阶级、阶层,形成了不同的利益集团,因而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种种利益上的矛盾和冲突。毋庸置疑,以“斗争哲学”指导社会实践,处理社会矛盾、对待经济利益的冲突,是造成我国社会发展不那么和谐、协调、祥和的主要的决定的因素(并不排除其他方面的原因)。

例如近十几年经常发生的和平请愿、静坐、上访等,大部分是由经济利益冲突引起,而政府不是采取协调、平和的方式解决群众的困难和问题,而是依靠暴力强制,这就必然引起人民群众强烈不满,导致矛盾激化,加深社会潜在的危机。

特别自新世纪以来,社会矛盾日愈激化,各种摩擦不断发生。有时候甚至一点小小的冲突就会引发一场大规模的所谓“群体事件”,社会稳定受到严重威胁。正是因为社会严重不和谐,才要构建和谐社会,这是十分明了的。

真正要想构建和谐社会,必须告别片面的斗争哲学,以和平的办法去协调、解决一切已经和可能发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有的矛盾是政策上或执行中的偏差引起的,就要调整政策、纠正官员行为中的偏颇,才能缓解、解决矛盾。

## 第二、构建和谐社会要树立现代政治文化观

我国实行的是人民代表大会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公民依法选举代表组成的人民代表大会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民意,制定和修改宪法,选举国家主席、任命官员组成政府管理国家。

我国宪法条文一再表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的是自由民主的宪政制度。

宪法在公民的权利与义务一章中赋予公民多项权利,包括普遍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宗教信仰自由和通信自由。保障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人格尊严不受侵犯以及住宅不受侵犯,等等。

2004年3月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宪法修正案。总纲第十一条明确了保护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第十三条新增了“公民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并受国家保护,公民拥有私有财产继承权等条款。国家正式承认



了公民的私有财产权,这是一个历史性的进步。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这个宪法修正案在第二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第三十三条中增加了非常重要的一款——第三款:

“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人权入宪,我国宪法向现代文明迈进了一大步,为我国走向自由、民主,成为一个现代化的、民主、法治的宪政国家添加了进一步的宪法法律依据。

民主宪政,是人类共同创造的优秀文明成果。虽不能称完美,却可以说是人类历史上最不败的政治制度。它迥异于晚清的“君主立宪”,而是一种立足于公民个人自由(包括经济的和政治的自由权利)的现代政治文化(政治文明)。

构建和谐社会必须培育这样一种自由民主的政治文明,树立起新的现代的政治文化观,实行民主宪政制度。

如前所述,我国宪法经过修正日趋完善。遗憾的是长期以来没有抓紧宪政建设,形成有宪法而无宪政的尴尬局面,以致宪法徒具虚名。这不是什么新问题。如何切实执行宪法,推进民主宪政建设,却是当前构建和谐社会必须面对,绕不过的问题。

必须清醒地看到,构建和谐社会的根本途径在于建设自由民主的宪政制度。

### 第三、改革人大制度、改进人大工作

我国人民代表和人代大会的职能是,代表人民的意愿维护人民的权益不受侵犯,依法制约和监督政府机关及其官员,遏止其滥用权力。这是人民管理国家最重要的和根本的途径,更是进行民主宪政建设的第一步。

但是,建国五十多年却没有建立起自由民主的宪政制度。相当一段时间,人民代表不过是党和政府给予的荣誉,当然谈不上对政府和官员制约、监督。代表未能肩负起反映选民意志、维护选民特别是弱势群体利益的神圣职责,虽与代表的素质不无关系,根本原因则是人大的制度弊病所致,必须予以改革。

一、人民代表选举制度的改革

宪法总纲第三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人民代表是民主选举的民意代表者。但是很长一段时间我国人民代表名为选举实为组织安排,选举基本上是个形式。后果则是代表难以代表民意,不用对选民负责。人大会议成为“橡皮图章”。

因此,要改革人大代表的选举制度,真正实行宪法规定的普选制。

1、普选产生代表候选人。首先改变过去由党政领导指定或协商安排代表候选人的做法。代表候选人由公民自主自由提名,自主自由地选举产生;

2、实行竞选制。代表候选人要由公民提名,可以竞选。鼓励公民自我推荐参加竞选。任何个人、地方党政领导不得干扰或阻挠公民的选举;

3、差额选举。代表候选人名额要多于代表名额至少10%—20%,使选民投票时有较多的选择余地。

4、实行选举“委托责任制”。要明确认识选举代表是对代表的信任、“委托”。代表接受了委托,就要负起责任。选民对代表有权制约、监督,对不负责任的代表有权撤销其代表资格。

以上选举程序的改进须由全国人大立法并规定细则,各选区依法实行。

#### 二、改善人民代表大会的构成

过去全国和各级人大代表主要是政府官员、劳模、明星、演员中的知名人物和少数民族代表,其中政府官员所占比重很大,有的省份(如江苏)达到75%。1980年代以来有些变化。到了九届、十届人大,全国人大约三千代表中,官员的比例有所减少,但是仍占三分之一。如此结构仍然极不合理。

怎样才合理?一句话:官员不应当担任人大代表。

人大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政府是国家最高行政机关,职权不同,有明确的分工。权力不能交叉,人员也不能交叉,即不能相互兼职。人大对政府有选举和监督之权。政府官员当人大代表等于自己选举自己、自己监督自己,前者根本不合理,后者则是不可能的。因此必须改正:政府官员不兼人大代表;人大代表不当政府官员。

由于本届代表已是既成事实,不宜中途改

变,下届选举必须矫正。做到官员是官员,代表是代表,权责各异,各司其职,不能交叉混淆。如果某官员为政清廉,深得民心,选民一定要选他,选上后他必须辞去官职。如果官员本人不愿辞官,那就要辞掉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主任等职务。报载2004年广东省军区司令员李德松请辞人大常委的范例,应予推广。

#### 第四、实行专职代表(或委员)制,充分发挥人大作用,树立人大权威

一、减少人大代表数量,提高质量,充分发挥代表的作用

过去认识上存在误区:好像代表越多代表性也就越普遍。但是如果代表不是真正民主选举产生而是指定(或内定)安排的,如果代表的参政意识普遍很弱甚至缺失,再如代表的参政能力很差,这种情况下,人数再多也发挥不了代表人民权益参政议政、制约、监督政府官员的作用。人大代表要少而精,要提高质量减少数量。经过选举制度改革,使参政意识强政治觉悟高有能力的人进入全国和各级人大,有利于提升人大代表的整体素质。

再是需要通过调整选区代表的比例来适当减少代表人数,代表较少而素质提高,也便于开会时充分发言深入讨论解决问题。

#### 二、实行专职代表(或委员)制

现在人大代表30%左右由官员和干部兼任,要求他们在完成本职工作之外,还要代表选民的意志和利益行使法律赋予的权利和职责,基本上不可能。解决的办法是实行专职代表或专职委员制。本届人大设了十位专职常委,据说两年来已发挥一些作用。

为了充分发挥人大推进宪政建设、构建和谐社会的作

用,树立人大的权威。

实行代表(或委员)专职制,除要求代表(或委员)本身加强责任心和提高行使职权的能力外,各级人大还必须为他们创造行使职责所需的条件。

专职的人大代表当选后,他或因辞去(或暂时离职)原来的工作(职业),从而失去相应的收入,或者原来就没有固定收入,人大必须为他提供:一、必需的生活费用;二、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办公经费,包括办公、通讯、交通工具等等,直到任期届满。

这些改革,都需要立法一一加以规定,一步一个脚印地实行。

以上是对构建和谐社

会与人

会与人

会与人

2005年5月上旬初稿

2009年2月修改

北京倚竹斋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一名基层干部求实的代价

● 汪凤元

1958年8月13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麻城建国一社出现天下第一田早稻亩产三万六千九百多斤”的特大新闻，配发了《祝早稻花生双星高照》的社论，刊登了早稻亩产“三万六”培育人王乾成等四人照片。当时，我就是该高产试验田所在地湖北省麻城县白果区的区委书记。按说一个年仅二十六岁又当了六年区委书记的基层干部，管辖范围内放出了震惊全国、全世界的高产“卫星”，应该是论功行赏，被提拔重用。然而历史与人们开了一个啼笑皆非、黑白颠倒的玩笑。从此，我的人生路上厄运相伴，坎坷相随。

## 一、“三万六”事件出笼的真相

1958年8月8日，黄冈地委、麻城县委主要领导人来到白果区，我刚从红安参观滚珠轴承化后回到白果。坐下后，地委书记说：“我们是来准备验收王乾成早稻高产的，凤元呀，你先把情况说一下。”我说：“×书记呀，我还不知道王乾成哪里有什么高产咧？”二位领导说王乾成在县委扩大会议上，报了他有块田早稻高产，可能有好几万斤，你到现在还瞒着干什么呀！我说：“我确实不知道，他们又没有向区委汇报。”他们说：“好吧！今天晚了，我们就住在这里，晚上到梁家畈开座谈会，明天上午一起到建国一社验收去。”因为我对王乾成高产试验田的事确实一无所知，地县委领导前来验收又没有人先给我打个招呼，加上我不善于见风使舵，还一个劲地说不知道，这可能给地、县委主要领导人留下了很坏的印象，但是我还是热情地参与准备验收。我那时也是被大跃进的狂潮冲得昏头昏脑，上级又一再开会讲要破除迷信，解放思想，要敢想敢干，“人有多大

的胆，地有多高的产”，批判保守右倾，因此只能说好的不能说坏的。但从内心来讲自己工作所在地有这样的高产，也感到光荣。

第二天早饭后，我同地、县委领导一起到了建国一社龚家埠小队。一到现场，看到一块斗丘田，大约一亩左右，整整齐齐密挨密的谷子排在一丘田中，当时确实没有看出假象来。大家找来了十几把镰刀，和社员们一起割了一小块，脱粒过秤，推算说亩产有两万多斤。晚上回到白果区公所，地委书记向省委第一书记王任重作了汇报。第三天省里就派了以省政府副秘书长史某为团长，包括农业专家在内的一行二十余人的省委高产验收团来正式验收。由于验收团出发较迟，到建国一社时天气更晚了，所以大部分收割脱粒过秤都是在夜间进行的，这就给再次造假提供了机会。该试验田除留了一小块供参观外，全部割打完。当天晚上点着汽灯，架了十几杆大秤过秤验收，完毕后验收团长宣布结果：王乾成早稻高产试验亩产36957斤，并要全体参加验收人员签字。当场就有专家提出质疑说：亩产36000斤没有科学根据，那么密的秧苗怎么中耕？怎么施肥？怎么通风？时间长了不都烂了吗？王乾成马上按照县委某副书记几天前给他准备好的对策讲道：“用科学方法管理，下肥除深耕层层施肥外，追肥时将化肥兑成水，在稻田周围作高埂子往田里灌，通风先是用竹竿捅，后来用鼓风机往田里送风的。”地区领导当场严厉批评了这位敢讲真话的年轻专家，这样有不同意见和半信半疑的人再也不敢讲话了。于是所有参与验收的人包括地、县委书记和我在内都在验收报告上签了字。当天晚上省政府副秘书长向省委书记作了汇报。8月13日《人民日报》发表了这一特大新闻，



一下子就哄动了全中国,全国各地来参观的人群络绎不绝,包括朝鲜副首相李周渊,前苏联、波兰、保加利亚、日本等十余个国家的国际友人也前来参观,区里还专门设立了接待参观的招待所,参观者送来的红旗一时间挂满了墙壁。

干部造假,农民糟殃。后来才知道,从1959年下半年到1960年一年多时间内,仅第二生产队所在地河北垵的400多人口就饿死了70多人,饿死人数占总人口的六分之一。其它公社的人见了建国公社的人就白眼:“就沾了你们建国一社的光,牵连我们的粮食也卖超了。”(章跃兵:《图虚名招实祸的“天下第一田”》,载《炎黄春秋》1995年第3期)

## 二、“求实”的代价

“三万六”事件出笼后,特别是到了1959年反右倾运动后,因造假和反右有“功”的人,一个个都青云直上了。王乾成被提拔为区委副书记、区长,后来取我而代之当了白果公社(此时区公所已改成人民公社)党委书记。而主持我的案件有功的反右办公室主任也当上某县县长,县委某副书记升任县委第一书记,原县委第一书记升任地委副书记,原地委第一书记升任副省长、省委副书记。可是作为当时区委书记的我,却因为坚持实事求是而从此遭遇了人生的最大厄运。

事发后不久,县委农工部干事曹铎来到我处说:王乾成搞的亩产“三万六”是假的,是将成熟的谷子移在一起,我们工作组住进闵集乡,与建国一社是隔壁,社员用手到田里摸了摸还没有长根。这是我第一次听到说亩产“三万六”是假的,马上意识到事关重大,心里翻起了疑团,亩产“三万六”到底是真是假?是真的还好说,如果是假的我该怎么样去面对?县委在大小会议上反复讲到:“在亩产‘三万六’问题上要统一口径不能乱讲,这不仅关系到麻城红旗,还关系到地委、省委威信。”我出面去查真假,是根本不可能也是做不到的,虽然不知道炮制亩产“三万六”的真正后台是谁,但是已经预感到这其中来头不小,搞不好会引火烧身吃不了兜着走。我特意嘱咐曹铎说:“我们一定要慎重,不能随便乱说。”不管行动上怎么样克制自己,但是在思想上还是给自己提出

了许多问题:对于这样造假害人的东西该不该保持沉默?保持沉默是否符合共产党员的要求?由于缺乏政治经验,缺乏敢于斗争的勇气,加上我又没有第一手材料,虽然初步了解到亩产“三万六”是在造假,但是没有真凭实据,还是悠着点好。

然而,事情的发展远远不是我想象的那么简单:

有一次,燎原一社主任彭思汉(劳动模范)从县里开会回来,在路上跟我说:“有些人(指王乾成)这么搞,石头甩上天总是要落地的,纸是包不住火的。”石头落地砸的是老百姓。假高产而带来真高购,粮食产量又报不上来,县委逼着搞反瞒产,完不成粮食征购任务,我们夹在中间实在是左右为难,由此对“三万六”事件产生了很大的怨气。我们班子成员如李学文、刘耀典、易志慎等人也经常以各种不同的方式,发泄他们对“三万六”事件的不满情绪。

一次次的谈话对我有很大的帮助和启发,使我对“三万六”事件的认识有一个从开始不知情,到有所耳闻又怕惹祸上身,再到后来的逐渐醒悟的过程。一件件事情,一次次的谈心对我来说既是提高认识,也是装填火药的过程,引爆的导火线恰恰又是建国一社找我吵要供应粮的三个人点燃的。1958年10月的一天,我正在明山乡沙王庙召开全公社小队队长以上干部大会,动员反瞒产,完成国家粮食征购任务。会上,麻溪河乡总支书记和建国大队(原建国一社)大队长、小队长(正是亩产“三万六”所在的小队)三人一起找到我说:“你要批点供应粮给我们,群众饿肚子没有饭吃。”这一下子把我心中的火点燃了,再也顾不上什么上下级的关系,顾不上将会对我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心一横桌子一拍就骂起来了:“你王乾成搞那高产量,当上全国模范,上北京开群英大会,见了毛主席。这才过了几天时间,你们现在就来吵要供应粮,说群众饿肚子没有饭吃,那你王乾成不是个骗子?亩产‘三万六’不是假的?你骗了全省全国全世界,骗了毛主席、骗了党中央!”

骂的初衷是针对造假的王乾成和县委某领导的。因为从社会舆论中,初步了解到亩产“三万六”是县委某领导策划并指使王乾成干的,这时还不知道背后有更硬的后台,更深层次的背景。

殊不知我这一骂,却刺痛了麻城县委搞假红旗真浮夸的要害,实际上也刺痛了黄冈地委和湖北省委主要负责人。这样,我就成为他们的眼中钉,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

1959年反彭德怀右倾机会主义斗争运动于9月底在全国展开。报复我的时机终于到来了,麻城县反右倾运动大会第一个把我作为斗争重点拿出来大会批斗,一斗就斗了二十多天,县委书记上台带头斗,县委分管各条战线负责人上阵轮番斗,发动知情人重点斗,小组日夜斗,写不完的检讨,作不完的交待。县委书记带头在会上批斗我时说:“汪凤元等反党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反对麻城县委的主要手法就是打着实事求是的招牌,抓住‘三万六’不放,攻击麻城红旗是假的,其阴谋极端恶毒。”当年10月27日,麻城县委《关于右倾机会主义分子汪凤元的结论》(以下简称“59年麻城县委文件”)中写到:“尤其是58年大跃进以来,他疯狂的组织反党集团,反对党的领导,反对总路线,否认大跃进,破坏人民公社,攻击红旗,打击先进。在运动中企图混关,态度极不老实。据此,汪凤元确系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倾机会主义分子。为了严肃党纪,教育汪凤元本人,经县委59年10月26日讨论决定,给予汪凤元撤消党内外一切职务,留党察看一年,由18级降为23级处分。”报黄冈地委后定为混入党内坏分子,开除党籍,18级降为22级处分。

为什么对我的处分如此之严厉呢?究其原因是从1958年10月到1959年10月一年多的时间里,我与麻城县委主要负责人,在亩产“三万六”等许多问题上发生过重大意见分歧,发展到各持己见,据理力争直至面红耳赤的地步,这种紧张的关系其程度可想而知:

1、1959年春望花山乡有几十人因饿肚子外出讨米,被县委发现后,电话追问该乡驻点干部是谁,我说是副社长刘耀典,县委要公社党委上报处理意见。公社党委一致认为该乡问题多困难大,刘去的时间短,不到两个月,他不应该负主要责任,但有工作作风不够深入的缺点,决定给刘党内警告处分。而县委却决定开除刘的党籍、开除工作回家生产。我接到文件后认为县委对刘的处分过重,再次召开党委会讨论,大家一致认为处分过重。但县委维持原处分结论不变,并要立

即宣布执行,我当即表示服从县委决议但是保留个人意见。履行一个党委书记的正常职责,在反右倾运动时却成了“县委决定对不关心人民生活的刘耀典的处分,他拒绝执行,召开反党集团会,叫他们‘坚持真理’,会后指使李学文公开反对县委的决议,还怂恿刘耀典上诉”的反党罪行。

2、1959年春,我走访了各乡和部分大队,所到之处都是冷冷清清,不少人家都揭不开锅盖,群众普遍饿肚子,社员喝清水粥,靠野菜、树皮、糠粃充饥,大量出现浮肿病,妇女子宫下垂,有的地方饿死了人。目睹这一切我心如刀割,晚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反复思量为什么会造成这样严重的局面呢?究其原因还是大跃进浮夸、亩产“三万六”带来的后果,作为基层干部,我们真是有责有罪呀!回来后第二天就召开公社干部大会,我讲了看到的悲惨情景,很内疚地说:群众饿肚子饿得那样狠,我们屋内还挂着这么多的红旗,真是问心有愧呀!对不起父老乡亲!于是心情十分沉痛地对干部叶玉林说:“你马上将全国各地送来的红旗全部摘下锁起来。”这句话成了我的罪状,“59年麻城县委文件”(处分我的文件)中说:“由此可见汪凤元对58年大跃进和麻城红旗是何等仇视。”

3、1958年秋至1959年秋,群众生活严重困难。有些真话实话我向县委讲了也没有人听,还批评我并给我小鞋穿。当时省、地、县委农工部驻点白果区(公社),工作中或茶余饭后与这些领导同志交心谈心,说了许多知心话,如说:“麻城红旗是吴书记吹来的”,“去年(58年)没有跃进,要是跃进了为什么饿肚子”,“县委浮夸,58年产量不到6亿,县委硬要报8亿斤”,“赵书记是强迫命令的老祖宗,好形式主义”,“58年的高产试验是形式主义”等话。领导同志回县里开会时,将这些话作为批评县委意见讲出来了。于是就成了反右倾运动时多次提到的“散布流言蜚语,破坏县委威信”,指使帮凶告状,扬言“我要去省委吐苦水”,反抗县委、侮辱县委、控告县委的罪证。

4、1959年夏粮征购会上,县委某书记要白果公社完成65万斤任务。我通过摸底算账,表示只能完成35万斤。某书记发脾气说:“这是县委决定,非要完成。”我说:“要执行政策只能完成那么多,多了执行不了政策,出了问题我负不了责

任。”双方争得面红耳赤相持不下，还是县长陈化民出面调解说：“汪风元呀，你也不要硬顶，回去好好做工作，任务服从政策，完成多少是多少，但是有一条工作要经得起检查哟！”这也成了“59年麻城县委文件”中写的“向省委告状”，“县委决定白果夏粮任务为65万斤，他只卖35万斤，并在公社干部中煽动对赵书记不满”的罪证。

### 三、不堪回首的磨难

1959年反右倾运动会议一结束，马上宣布我和一批右倾机会主义分子上麻城县三河水库工地劳动改造，继续反省将功赎罪。在三河水库工地，除和民工一样挑土筑坝外，还要脱掉衣服只穿裤叉下到河底抢挖石渣堵水截流。下水一次就是四五个小时，起来时浑身汗毛眼充血，晚上还要继续写反省材料交待右倾罪行。一个月后又从三河水库转到浮桥河水库工地继续劳动改造。当时基本上是靠人力用土筑、箩筐挑土筑坝，为了抢进度，在大冷的冬天脱了衣服打着赤膊，插上红旗，敲着锣鼓，摆擂台用革命加拼命的办法搞红旗竞赛，以实际行动反右倾鼓干劲插红旗拔白旗。我和民工一起没日没夜干，晚上睡觉时脚都拿不到铺上来。1960年5月的一天，县委副书记李某在工地上向我宣布处分决定，说：经地委批准开除党籍，工资由18级降为22级。第二天新任县委书记找我谈话，重申地委决定，还说要调出麻城县由地委另行分配工作。找我谈话的两人均未讲到我被定为混入党内的坏分子，所以我一直蒙在鼓里，直到1962年甄别平反时，我这才知道戴了一顶莫名其妙的帽子已经有两年多的时间。1960年6月，黄冈地委监委一位姓乔的女同志找我谈话，宣布黄冈地委处分决定时说：“你犯了这么严重的错误，还只给了你开除党籍处分，调到浠水县还作一般干部安排工作，这说明了党对你的宽大，你要好好工作改造自己。”这就意味着我虽然遭遇这么严厉的处罚，流放他乡，还要心悅口服地感谢某些领导人的宽大和“怜悯”。

1960年6月底，我挑着行李步行100多公里到了浠水县团陂区，区公所一个秘书看了看介绍信说：区委已经安排你马上到红光大队工作组

去。我只好再挑着行李找到红光大队，见到工作组另两位姓王的同志，一起在食堂吃了点稀饭，马上到田里扯秧插秧。天黑时和一位下放劳改的陈姓右派分子到红光九队驻队去。从这时起就开始了我在团陂长达十三年的劳改生涯。1962年正式摘掉坏分子帽子，改开除党籍为留党察看一年，接着通知我任团陂区副区长，但由于限制使用的原因，直到1973年调离团陂时还不是区委委员。

这场厄运同时也株连妻儿。反右倾运动时降我四级工资，我夫妻两人每月收入只有六十多块钱，养活不了四个孩子，加上我长期在工地劳改，1960年底只有将长子和老三送回老家抚养，次子在“文革”时也被送回外婆家。我妻子出身于一个贫困农民的家庭，怀着对共产党的深厚感情，十五岁就出来参加革命，由于我的问题连累到她，十几年不能入党，为了避嫌，工作频繁调动，真是像赶鸭棚一样东奔西跑。为了孩子她忍饥受冻，颠沛流离，她承受了常人难以承受的痛苦，夏日冒着酷暑山间行走，严冬打着赤脚破冰渡河，一年数次徒步往返数百公里看望孩子。

### 四、不屈的抗争

含冤受辱已经五十年了，其冤情之深、遭遇之苦、命运之坎坷、申诉抗争之难，都是笔墨所难以形容的。但是这些对我来说毕竟是个人的问题，而当时的风云人物所搞的“三万六”事件其祸害之深、对党和人民的事业、国家经济建设的破坏，对人的生命的扼杀，造成了无可挽回的损失。为了反省历史，警示后世，有必要进一步揭开当时的内幕，从中吸取深刻教训，是极其有益的。为此目的，我在过去的五十年中一直在进行着不屈的申诉和抗争。

1962年甄别平反时，麻城县委、黄冈地委还是1959年反右倾运动的“英雄”们当政，他们对于我的申诉漠不关心，极力阻挠平反，但是在中央纠“左”大气候的压力下，不得不否定原结论的主要事实，摘掉坏分子帽子，但是仍然认为“汪风元同志曾犯有包庇反革命分子和组织观点不强的错误”，故将原“开除党籍，工资由18级降为22级”的处分改为“留党察看一年，工资由18级



降为 19 级”的处分决定。这次甄别平反虽然是某些领导极不情愿而又极不彻底的平反，但是也鼓舞了我，使我看到了彻底平反的希望，树立了继续抗争到底的信心。在平反材料跟我见面时，我向麻城县委副书记游第波陈述了自己的意见：既然原结论中的主要问题都推翻了，就不是摘帽子和再对我处分的问题，那就应该是彻底改正，正式予以撤销处分，不能留尾巴。再次对我处分，实际上是在制造新的冤案。至于还提到我曾犯有包庇反坏分子和组织观点不强的错误，理由更是不能成立，因为肃反审干时，你当时是县委组织部长，亲自带队在我的家乡林峰村住了一年多时间，调查后作出了结论：对反革命分子哥哥丧失立场，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对坏分子张国仲不属有意包庇，全部予以否定（实际上也没有任何文件定张为坏分子）。不久还是你亲自找我谈话说：“你的问题调查清楚了，经地委批准已经作出了结论，县委对你信任的，决定把你从山区小区调到白果大区任区委书记，你要好好搞，不能辜负县委对你的希望。”这个问题的处理，当年是你和某书记一手操办的，如今你们一个是县委副书记、一个是县委第一书记，为什么还要将已经作了处理结论的问题，又拿出来再处分一次呢？你们发现我有什么新的问题吗？这样做违反了党的政策。至于“组织观点不强”的说法更是似是而非，从“59 年麻城县委文件”中没有哪一条提到犯了组织观点不强的错误。游副书记无话可说，只好说最后还要由地委来决定，一推了事。

从此我就开始了漫长的申诉之路，到 1978 年十一届三中全会止的二十年中，我向黄冈地委申诉在十次以上。但是一次次的申诉都是无果而终。

有形的冤案不但没有彻底平反，无形的冤案又从天而降。1960 年我被贬到浠水县团陂区后不久，区委某负责人向下布置监管任务时别有用心地说：新来我区的汪凤元在麻城白果搞浮夸、亩产“三万六”，犯了错误，划了反革命，你要把他管紧些。这真是信口雌黄，指鹿为马。加上“文革”中将我打成“走资派”，贴我的大字报，也有污蔑我是“三万六”炮制者等不实之词。一次在团陂区俱乐部批斗我的大会上，区公所王某说我是搞亩产“三万六”的，我当即反驳说：“你今天发言是真

的还是假的，如果你是说假话，那你继续说，因为假话可以随便编；如果说是真的，那就一个个地把问题搞清楚，到底亩产‘三万六’是哪个搞的？”说得王某哑口无言，会场上鸦雀无声，过了一会儿，会议在一片打倒汪凤元的口号声中草草收场。

由于平反不彻底和“文革”中的诬蔑罗列罪名等原因，我是“三万六”炮制者这个谣言一传十，十传百，谣言传了千遍就成“事实”。随着我从团陂调到县城，谣言也随之传至县城，所以至今在许多人包括相当多不知实情的领导干部眼中，也认为我就是“三万六”炮制者。挖苦讽刺难听的语言难免发生，背后的指指点点也时而有之，每每听到这样损毁名誉的话，多数场合我只有无奈的一笑，说你去调查清楚了再说，有时也争得面红耳赤直至赌咒骂娘。

我本应是一个求真务实反浮夸的战士，理应得到党和人民的肯定，得到社会的尊重和公认，为什么反过来我还成了搞浮夸的小人而继续受冤呢？天理何在？公道何言？在此后的四十多年中，我仍然坚持不懈地继续申诉抗辩。为了获得同情，在语言上非常克制，还讲了不少的好话。如请领导换位思考，假如我的遭遇发生在你们身上该如何对待？我已是风烛残年，在世时日不多，总不能让我背着黑锅去见马克思吧？那样我是死也不能瞑目呀！

## 五、拨开云雾见太阳

在这些年中，我也得到了很多领导干部的同情关心，如 1962 年时任浠水县委书记于保诚亲自带我到黄冈地委去申诉平反问题；1994 年时任浠水县委书记陈定国将我的申诉材料亲手交给地委组织部张副部长，以后又多次跟县委有关领导打招呼，解决我的申诉问题。最近，浠水县委书记周勇认真地听了我的申述意见，主动地问我有什么要求，并说落实老干部政策是县委的责任，请老同志放心；县委组织部长黄志敏也表示将在适当的机会给我澄清是非，恢复名誉；原县人大主任李协池看到我的相关历史资料后，积极地找有关领导干部，想方设法帮助我彻底平反。此言此情，我都铭记在心，永不忘记。

一件偶然的事情帮助我转变了抗争的方式，从祥林嫂式个人奋斗转向求助于历史资料和社会力量。2008年上半年黄冈市某退休干部出了一本书，书中以诬蔑不实之词对我进行人身攻击，说我是“三万六”炮制者，我看了后非常生气，准备上法庭控告他侵犯我的名誉权。儿女们得知后不同意这样做，说对方虽然侵犯了你的名誉权，但是他不是谣言制造者，也是听别人谣传的，暂不对簿公堂为好。但是有一点，为了老爸晚年心情舒畅，解开你的心结，我们儿女有责任跟你一道，寻找证据，让历史来说话，证明你的清白。经过不懈地努力，终于找到了1959年10月27日中共麻城县委文件《关于右倾机会主义分子汪凤元的结论》、1962年5月20日中共黄冈地委监委会《关于对汪凤元同志的处分决定》、1979年3月19日中共黄冈地委纪委文件《关于对汪凤元同志处分问题的复议决定》等权威史料。这些材料明明白白地记载着处分我的原因是我反对“亩产三万六”的假“卫星”，反对浮夸。

历史资料刚一被传开，许多知心朋友和素昧

平生的好心人都争相传阅，他们看后都说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历史竟如此颠倒黑白，在那个疯狂的年代里有多少冤案，使人不能不扼腕长叹！看了后对你这个人的看法完全是两回事，原来总把你当成“三万六”炮制者，真是冤枉你了。有的还说：过去对你不了解真情，说了些伤害你的话，向你道歉。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黄冈地委纪委于1979年3月19日《关于对汪凤元同志处分问题的复议决定》“决定撤销一九六二年五月二十日对汪凤元同志的处分决定，恢复其原工资18级。”随即浠水县委任命我为县工办主任，1990年黄冈地委批准提升为副县长级职务。儿女们都各有所成，孙辈多数大学毕业已经就业，曾外孙也一岁多，长得非常可爱，我退休后和老伴相濡以沫，可谓是四世同堂，共享天伦之乐。此情此景，正如团陂镇青山村王正给我的诗中所形容的：“污泥陷玉终归玉，洗雪晶莹更好看。”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广 告

广告审查批准文号：苏医械广审(文)第2008040039号 京医械广备字第2008050153号

SIEMENS  
西门子助听器

解决听得见  
听不清  
耳聋  
耳鸣的烦恼

### 服务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甲16号  
电话：010-64071474 64074641 64002810  
传真：010-64055026  
邮编：100009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6号天恒大厦508B  
电话：010-84608848 传真：010-84608847  
邮编：100027

SW 声望听力 网址：<http://www.sw-tl.com>

# 亳县反右倾和整风整社运动

● 梁志远

1959年8月29日安徽省亳县县委召开了县直党支部书记和公社大队书记以上三级干部会议,传达了庐山会议精神。会议指出:在当前大好形势下,主要危险是:少数以富裕中农为代表的右倾思想严重的人和阶级异己分子,向党发起了猖狂的进攻。他们反对党的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反对党的领导。反对社会主义制度、否定“大跃进”的成就。我们决不能置之不理。之后,城乡反右倾机会主义运动全面展开,打出了一批大大小小的彭德怀。从此“左”倾错误更变本加厉。我亲身经历了这场运动的始末。现将这场运动情况及其严重后果作一回顾。

## 实事求是者的“右倾罪”

在传达贯彻中央庐山会议精神以后,县直机关单位首先开展了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县委又于11月10日至17日召开了三级干部大会,通过学文件、摆成绩,开展“四大”,大反右倾。对敢于坚持实事求是者,上至县委第二书记,下到大队书记均视为“右倾罪”,进行了无情打击。以大会小会和《简报》点名批判。分别不同类型有:

县委第二书记周茂新和县委张集公社党委第一书记张从修,他们为解决穷富队之间矛盾,贯彻三级所有,在群众的迫切要求下,搞了以生产队为单位分配。在全公社455个生产队中,搞280个。因此,被大会批为“诬蔑供给制是绝对平均主义,破坏社会主义分配原则,反对人民公社等”的“罪行”。被批判后,周茂新由县委第二书记降为第三书记。

县委书记处书记、县长秦茂林,为防止生产大兵团作战无责任制的约束和预防旱灾,种好胡萝卜,在十九里公社与干群座谈,搞胡萝卜包工到户。具体是:“四定”(定工、产、肥、管)到田,种子自解,抵作口粮,优先预支,超产归己,减产不补。这个办法干群积极拥护。但由于没有把握,未敢推广。之后秦调省委党校学习,在省遭到批判的同时,县三干会上点名批判为反对生产大兵团作战,搞胡萝卜包产到户,破坏人民公社的“一大二公”等罪名。之后秦保留县委书记处书记,免去县长职务。

县政法党组书记兼检察长负责党组全面工作的李廷芳,1959年因自行决定释放吃人肉的农民,触怒了县委第一书记。反右运动开始,调查李的一贯右倾,58年以来县共抓908人(大部分是“吃青”和小偷小摸),仅上报500人。在未报人员中,有的已经释放,有的准备释放。另从1959年3月1日到9月18日在押314人中,李只批捕34人。据此认为“对敌斗争和对偷盗打击不力的严重右倾”,批斗后(处分不明),调带民工去修铁路,从此未回亳工作。

在县直机关里,单位批判的,除我本人的“右倾罪”(具体问题本刊已刊登过),免去县人委(政府)办公室副主任等一切职务、调离工作外,还有:

县公安局涡北派出所长(副科级)李玉贤,1959年春,办过吃人肉案件后,曾与人说过人吃人情况,被内定为“制造反党言论”。批斗时不准公开扩散,因此在斗争中,只批枝节小事,但处分时比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还重。给予开除党籍,撤销职务,降两级,调出公安系统。当李提出为什么处



分这样重?问谁都不答复。在1962年甄别平反时,仍给予降级处分。本人糊涂到40年以后的2002年,才明白自己受冤的原因。

还有其他一些说过真话的人也受到种种不同的处分。

在县直机关,对党员干部是大搞人人过关,连说一句实话的人也不放过。如县委办公室打字员苗金山说:“报纸文件都说形势大好,我看亳县不是大好的样子。”为此被批判为“反对大跃进”后,调离了县委机关。

再回到县委反右三千大会上来看,通过鸣放和掌握的原有材料,主要以反对三面红旗的“罪名”,三天时间共批斗29人,其中26名是社队干部。他们的“反动言论”都是讲了真话,指出了“大跃进”和“公共食堂”中的问题。

回社以后,除对上述人员进一步批判外,还召开全党动员大会、誓师大会、鸣放大会、批斗大会等,大搞人人过关。到1960年3月结束,不少受到处分,出现了一批冤、假、错案。此时农村已进入饿死人的高峰期。

## 整风整社定指标 打击重点是中农

整风整社是党内反右的深入和发展。县委指出:“这次整风整社是为保卫党的总路线和解决社会主义思想战胜资本主义思想的大是大非问题。这次整风运动要比1957年全民整风整社运动更加广泛和深刻。”

1959年11月14日县委下发的整风整社计划,有八大要点:

一、全党动手,书记挂帅。要抽无右倾思想的人参加整风整社领导组织,每个大队要派5-6人领导整风整社,有右倾思想的领导人要及时撤下来。

二、层层办好30年(解放前十年,解放后十年和1960年以后的十年远景规划)阶级教育展览。

三、开展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要求各级领导要排好队,切实掌握好那些叫得最厉害的



1959年7月庐山会议开始反右倾运动

人。同时要求白天搞生产,晚上搞整风整社,前(河工)后(生产队)结合进行。

四、打击面“不要过宽”。斗争面应控制在总人口的1.5%以内。打击的对象:

1 一般是富裕中农中有严重资本主义思想和错误言论的人;

2 忘本思想严重(注:主要指贫雇农),并有严重资本主义思想和错误言论的人;

3 敌对阶级中有反动言行和严重错误言论的人,该法办的应依法惩办;

4 坚决清洗党、团员和基层组织中的不纯分子及阶级异己分子。

五、批判内容与要求:这次运动主要是彻底揭发和批判以富裕中农为代表的右倾机会主义思想,打退他们的猖狂进攻,要把他们搞深搞透搞臭,要把领导权紧紧掌握在党团员和贫雇农积极分子手里。

六、搞好地、富、反、坏、右分子的集训与评审工作。

七、在组织上要公社、大队、生产队组织健全和充实起来。在制度上实行党的统一领导,把生产、生活、财务、分配、民主管理体制制度建立健全起来。

八、制定10年远景规划,掀起“更大跃进”。总的要求40天结束。

整风整社计划下达后,全县农民饿着肚子,迅速掀起鸣放和批斗高潮。在农村不论任何人,只要对党的领导、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吹

大牛放“卫星”、生产大兵团作战、旱粮不宜改水稻、搬家并庄、参加食堂吃不饱等方面提出意见或批评,都以种种“罪名”惨遭批斗。有不少地方出现打、骂、食堂扣饭、收锅、砸锅等多种惩罚。有的对批斗不服或反驳的,被送火箭营(公社小农场)连(大队小农场)关押或劳动改造。同时县里也逮捕了一批。至此,所谓打击面不要过宽的问题,变成了一句空话。不少地方超过了总人口1.5%的打击指标,全县受到打击的农民就达万人以上。搞了40天以后,农民不敢再说一句实话。等待他们的就是饥饿和死亡。

### 反右为首 粮食征购领先

在这场反右倾运动中,有“右不右看征购”之说。由此可见在粮食高估产的情况下,征购任务完成的多就是左派,完成的少就是右倾。粮食征购完成的如何?也就是区别左右的标准。1959年7-10月全县有严重旱灾,加之“五风”摧残,使全县粮食实产仅有32700万斤,是解放以来产量最低的一年。到县委反右倾的三千会议时,尽管采取挤、压、搜等各种手段,还未完成全年征购22亿斤任务的一半。而农民已被推到生命难保的境地。

县委的反右倾整风三千大会,采取了“先反右再搞粮”的办法。同时提出了“三结合”即反右与粮食征购结合,前后方结合,会内会外结合。在会议转入搞粮食阶段,对粮食征购任务完成得差,并没有反对“三面红旗”言行的人也列入右倾之列,分别以大会小会的形式进行批斗。对全县粮食征购任务完成倒数第一的十河公社党委第一书记邢占秀,以粮食工作一贯右倾的“罪名”进行大会批斗。同时也批斗了一些大队书记。在十河、十九里、张集等公社的部分大队书记,白天在会上检查,晚上回去催粮入库。十河公社孙大庄大队地处豫皖交界,被迫到河南省××大队借粮几千斤,放出了粮食征购“卫星”,从而免除了一场批斗。

与此同时,为更好的做到前后方结合和会内外结合,大会各住地都安装了专用电话。并设置粮食征购红旗塔、喜报栏。以粮征购任务比例大小为序,红旗插在塔的上层和下层。大会组织与

会人员天天看谁的红旗插得高,谁的喜报贴得多。高的多的受表扬,反之,作检查受批判。这样反复搞了几天,完成好的先过关,完成不好的再整顿。大会期间有130多份喜报贴挂在喜报栏。可是征购入库的粮食却是寥寥无几。

大会结束以后,全县大力宣传1959年“粮食大丰收”,“形势大好”,“前途光明”。开展征购入库放“卫星”,再掀入库高潮。这个新高潮,把农民挤得更苦,挤交了种子、口粮、饲料,但离完成任务仍然很远。转回来再在干部中反“右倾”,农民中反“偷盗”。不少社队再次对农民翻箱倒柜,搜家挖粮,连干菜、红芋侧根都列入了统购范围。至此,在很大程度上形成“说实话就批,农民有粮就拿,见富就斗,拒抗者就抓”的局面。送火箭营连者大有人在,县批捕者也同时出现。

通过各种残酷手段,只完成粮食征购12924万斤,仅占全年征购任务22亿斤的58.74%,商品率已达39.5%。更惨的是,粮食征购任务搞到农民没吃,在死亡线上挣扎的时候,上级仍坚持“不完成粮食征购任务,不准回销”的错误办法。时至12月26日整风整社结束时,农民死亡率愈来愈高。1960年1月15日以前,地委拨给亳县一点救济粮(不是回销粮),并要求用到重灾地方去,“保证度过雨雪关”。对亳县库存的5000万斤粮食,下令调出1500万斤。在农民开始大批死亡的2月10日,县委隐瞒着饿死人的重大事件。仅向地委报了缺粮账:从2月10日至6月10日每人每天按半斤计算缺粮5010万斤,缺柴2080万斤,缺资金333万元。粮食库存与实际需要相差3225万斤,外调实有困难,但地委仍然坚持外调,库存留作回销。1959年粮食留量加回销全年人均占有粮357斤,除去种子饲料等,1960年春最困难的地方,人日均口粮1.5—3两。一场人为的灾难,导致农民的大批死亡。

### 层层树立反右标兵

面对农民整体饥饿的严峻形势,出于反右的政治需要,要求层层树立反右和粮食征购的标兵。一些善于迎合领导需要的人,以欺上压下的手段,争当反右、粮食工作的积极分子和标兵。经过大吹“大跃进”成就,县委树立十八里为反右标

兵公社。在县委反右的三干大会上他们吹嘘全社达到了所谓“十化”，“五多”。

“十化”是：

1、群众胶鞋化。羊庙大队凡庄 44 户 187 人，有 130 双胶鞋，占总户的 82%。

2、户户茶瓶化。羊庙大队张阁寨 44 户有 51 个茶瓶，社员赵现礼家有 3 个茶瓶，来客用长城牌的，平时用竹壳的，小孩上学提个小的。

3、社员线衣化。军王营 118 户 489 人有线衣 497 套，还有皮袄和毛衣 97 件。

4、自行车化。军王营一个庄有 37 辆自行车。

5、纸烟化。十八里公社没有吸毛烟的。羊庙社员张士斋家里纸烟放着成条的，腰里装着成盒的，嘴里吸着成棵的。

6、衣服新式化。全公社有缝纫机 132 部。佟营大队佟营生产队 22 户 82 人，其中 51 人穿的是制服。

7、手电化。全公社 19000 个成年人，有手电 15100 个。

8、毛巾化。陈坦大队高瓦房 92 个成年人都有新毛巾。

9、户户瓷盆化。陈坦大队西李庄 21 户有 25 个瓷盆。

10、生活集体化。全公社 299 个生产队，有 314 个食堂。

“五多”是：

1、具有集体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思想觉悟的社员多。大部分社员成为爱国、爱社、爱劳动、爱公共财产、爱团结的“五爱”社员。公社化以来，大队、小队都开展了大协作，互相支持，互相帮助。踊跃缴公粮、卖余粮、还贷款支援国家社会主义建设。

2、社员增加收入多。据羊庙大队调查，58 年社员人均收入 75.7 元，比公社化前提高 23.4%；59 年人均收入 86.2 元，比 58 年提高 14%。社员程明道 4 口人，今年收入 478 元。

3、集体福利事业多。公社化后，根据“自愿原则”，办公共食堂 314 个，99% 的社员参加食堂；幼儿园 11 个，入园儿童 1795 人；妇产院 11 个，90% 的产妇进院生育；敬老院 11 个，入院老人 411 人。

4、粮食增产的多。由于充分发挥了公社化的

优越性，58 年粮食总产 5100 万斤，比 57 年提高 28%，增产粮食 1428 万斤。59 年粮食总产 6700 万斤，大旱之年比 58 年增长 25%，增产粮食 1600 万斤。

5、多种经济发展的多。现全公社共养猪 8600 头，羊 16700 只，鸡鸭 30 万只，户均一头猪，2 只羊，9 只鸡。

此外，公社化后新发展养蜂、养鱼、养蚕、炕鸡、园林、药材种植、种菜等 10 余种多种经济，社员增加了收入，支援了国家社会主义建设。

这个公社的所谓“十化”“五多”，是明目张胆的造假整人，而县委出于政治上的需要，却如获至宝，作为反右武器，大批右倾。要他们大会发言，登《简报》表扬，要全县社队学习。十八里公社的“光辉成就”殃及全县，害死了本公社的农民。县委同时要求，各公社大队都要树立批右标兵，要找苦主，像土地改革那样，诉旧社会苦的同时，思新社会的甜，以促进反右运动的深入开展。

## 严重的后果是饿死农民

反右倾整风运动，在政治上破坏了民主与法制，剥夺了人民的言论自由。在经济上农民的财产一切归公，特别是粮食征其口粮留量低到剥夺农民生存权利的地步。同时高征购不完成任务不给回销。因此，1959 和 1960 两年农民死亡惊人。

在 1960 年饿死人高峰后期的 5 月上旬，县委为了对死人掌握心中有数，要我安排一个中等大队的人口调查，我安排县委生活检查组王心斋到古城公社李腰大队进行调查。其结果：这个大队原有 3130 人，从 1960 年 1 月 1 日到 5 月 8 日共死亡 791 人（不含外流死亡他乡人数）占总人口的 25.3%，同时还在继续死亡。我向县委汇报后受到批评：“选点不准，死亡比例过大，要重新选点再查。”接着由县委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选点，定十河公社十河大队为全县中等大队。我又派另一生活检查组李运曾等人前往调查，结果这个大队从 1960 年 1 月 1 日到 5 月 15 日共死亡 909 人，占被查原 2890 人的 29.15%。同时仍在继续死亡。汇报后县委点头默认。

这两个大队的死人数字，如再加上他们 1959 年和 1960 年春后到 1960 年底的死亡人



数,肯定要达到30%以上。

为了切实掌握死亡人数的实际数据,1960年底,我与姚志远等人,去全县一类的双沟公社偏重的王阁大队大王庄等六个村庄调查。他们原有127户,575人,两年共死亡239人,占原有人口41.5%,其中小许庄原有65人,死亡32人,占原有人口的49%。此外,我还通过自己的家乡和亲友所在的村队调查,在古城公社的梁庄、张潭、任大庄、后马西、柴王庄,双沟公社的后湖、大尹、小尹、李小楼,十河公社的嘉楼、核桃林场的王庙东、王庙前、王庙西等13个村队的调查,他们原有543户,2387人,两年共死亡801人(我的女儿也在其中),占总人口的33.5%。死绝38户,孤儿38人,外流死亡他乡38人,因生活自杀2人,因生活偷拿吃青关押致死1人。吃人肉竟达10户。两年出生7人中有6人是干部家庭,1人是饲养员。

根据上述多点调查,加上1960年冬整风整社划定的观堂、五马、张集、魏岗、大杨五个三类公社,其人口死亡都比被查的公社死亡严重。这样全县1958年底总人口71万,其死亡人口应该是30%以上。

在农民大批死亡中,儿女不孝的老人和患慢性疾病的人;地、富、反、坏、右分子及其家属;因群众意见大而被撤职的党员干部与家属;上吵下闹搞不好团结的人;不讲卫生乱吃东西的人;手脚不干净有小偷小摸行为的人;在外地工作的职工家属,老实人,残疾人,有传染病无人敢接近的人。这十种人是死亡的重点。

同时死亡影响较大的,也有中共党员、烈属、军属、复员军农、归国华侨、县知名人士、死在学校教室里的学生、解放后劳动致富的新中农、劳动模范、名老中医,有18口人死17人的死人大户。另据1960年4月的典型调查贫农死亡者就达到28%。有的中农死亡比例很大,我家所在村庄8户中农有6户户主饿死,其中有一户只剩下一个孤儿。全县死绝户占的比例十分惊人,据统计,全县共减少2万8千余户。

在农民大批死亡中,农民家中、田间、路旁、甚至食堂门口等均可见到农民的尸体。大部分地方出现死人无强壮劳力抬埋的情况,用车拉、人扛尸体的均有出现。有的为减轻挖墓坑的劳动,

采取“一井多尸”的埋葬办法。十河公社宋大大队胡阁生产队农民胡玉陶1960年2月死亡,在屋内化尸,到7月22日,县委生活检查组发现时,已是一架白骨。

县委树立的反右标兵十八里公社如何?尽管他们大吹“十化”、“五多”,粮食征购任务完成不到一半,其死人并不少于其他公社。在1960年3月中旬,副县长陈同位去十八里公社检查农民生活,由公社党委副书记陈廷昌和茹凤华二人陪同,到孙口大队检查,许多死人无劳力抬埋,在无奈的情况下,他们亲自动手,一天之内共抬埋七具尸体。至今还流传着陈县长抬埋农民尸体的悲惨故事!1960年5月6日我接待了解放军某部派人来亳,到十八里公社查其亳县籍战士家庭生活情况,共查九户,其中有4户家中有饿死人。他们查后不仅表示遗憾,而且发愁回去如何向战士交代?在他们的先进的红旗羊庙大队,集中收容11个孤儿竟饿死10人!生活最好的军王营村,1961年1月7日还有因生活浮肿40人!候桥大队孙河滩生产队竟出现了儿子吃父亲的惨剧!

上述惨状,县委不仅没有向上报告,而对死亡人数仍采取各种卑劣的手段进行隐瞒,最后上报:1959—1960两年的农村人口比1958年底净减28824户,占总农户的15.75%,居阜阳地区第一。人口净减150503人,占农村人口的21.19%,居阜阳地区第二。(见1979年《阜阳行署计委、农林局解放以来30年[1949—1978]农业统计资料》)。可是县委主要负责人曾点头默认自己选定的中等大队的死亡率29.15%。

时过17年之后,1996年出版的县级《亳州市志》的大事记上连个“大跃进”的字样也没有。而第75页人口统计竟采取“以城补乡”的混合统计方法,两年户数净减2.94万户,13.4万人。

此外,两年的农村耕地抛荒几十万亩,房屋倒塌20多万间,80%左右的树木被砍伐,耕畜由1957年的9.1万头,下降到3.8万头,粮食产量降低到解放以来的最低水平。同时村村面貌面目全非,在观堂公社张苇大队流传着:“黄蒿长成树,兔子走成路”的悲惨绝句。农民许德成家里没有人了,屋内条几上却卧上了野兔子!凡此种种都给农民造成了久治难愈的创伤。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我是炸黄河铁桥、扒花园口的执行者

● 熊先煜 口述

罗学蓬 撰文

编者按 熊先煜,抗日名将佟麟阁将军的三女婿,生前系重庆市文史馆员、政协委员。1938年,他在国民党新八师服役,亲自勘察、指挥了炸黄河大铁桥、花园口决堤等影响抗日战争局势的惊天战事。以下是他在临终之前,首度开口,回忆这段峥嵘岁月的自述。

**郑州告急,程潜命令蒋在珍炸毁黄河大铁桥以阻日军。蒋在珍命令我指挥工兵连实施炸桥任务**

“七·七”事变后,中华民族,已到生死存亡关头。中国军队武器窳劣,以血肉之躯与强敌殊死抗击,在残酷的消耗战中挫敌凶焰,使日寇“三个月灭亡中国”的幻想破灭。覆国之际,蒋介石被迫与共产党合作,两党携手,共御强寇。

1938年2月12日,新八师(由黔军改编)奉第一战区司令长官程潜将军之命,由郑州火速开赴黄河大铁桥两岸布防,并奉命在强敌逼近北岸之际,毅然炸毁黄河大铁桥,使敌机械化部队不能长驱直入郑州。

13日,我随新八师师长蒋在珍将军乘火车由郑州出发,经广武县境,到达黄河南岸车站,在此设前敌指挥所。我当时24岁,任师部上尉作战参谋,负责防务部署,并协助参谋长处理作战事务。

晚饭后,蒋在珍命我前往黄河铁桥,向已先期赶到的工兵连了解炸毁大桥的准备情况。当时天色已晚,春寒料峭,阵阵冷风从河面上刮来,像刀子一样割脸。指挥所离黄河铁桥约3公里远近,我带了两个卫兵,以手电筒照路前行。沿途只见黑影憧憧,踽踽而行者皆是由北岸过来之逃亡百姓,或哭或泣,拖家带小,背包提箱,其情其景,

惨不忍睹。

我到达桥上后,工兵连连长周玉睿即来见我,报称该连已经开来三日,各项准备业已完成,对于炸毁大铁桥,确有充分把握。周玉睿连长还告诉我,漳河以北之敌,连日沿平汉路南犯,我二十九军各部迎击于安阳、汤阴、汲县等地,战斗惨烈无比。每日此间有大批伤员过桥。据闻我军力不能支,已逐渐南移,敌人以大批坦克为前锋,正由汲县南下,很快将驶抵黄河北岸。

蒋在珍将军听罢我的报告,顿时紧锁眉头,满脸阴云叹息道:“以我穿草鞋持步枪之兵卒,迎战日寇之坦克装甲,岂能战而胜之?看来我万余贵州兄弟,指日之间,便要血溅黄河了。”

我听后血气贲张,暗暗抱定为国捐躯之决心。

14日上午我们正吃早饭,敌机突然来袭,陡然间警报声响得惊心动魄。我和指挥所里的官兵们乱纷纷跑出车站,疏散到田野上。此处无任何防空隐蔽之物,我们或蹲或立或卧,皆举眼看天,目睹涂有血红太阳旗标志的敌机在空中如入无人之境,我们除了气愤却也无法可施。敌机群呼啸而过,并未投弹,观其飞行方向,估计是去轰炸郑州。敌机过后,我们刚松了一口气,回到指挥所不一会儿,便听远处声如巨雷。我冲出门一看,原来是敌机在归途中沿路投弹,顷刻间,指挥所北侧篮球场落三弹,铁路对面中国银行也被炸,烟火冲腾,泥石飞溅。百姓死伤无数,民居着火,男女老幼大呼小叫仓惶奔向田野。牛在狂奔,狗在乱蹿,鸡飞上房,猪撞墙倒。仅几十秒钟后,天地又归于宁静,仿佛刚刚结束了一场噩梦——但这毕竟不是梦,四处房子在熊熊燃烧,田野上到处响起了撕肝裂肺的哭喊。

这时我猛听见指挥所电话铃骤响,我飞步奔

入,抓起一听,是驻郑州的军部来的电话,通告敌机十余架轰炸郑州市区,车站及大同路一带伤亡损失惨重。

午后一时许,我随蒋在珍师长乘手摇平板车赴黄河北岸视察阵地,随行的还有警卫营营长刘荫培、副官郑自襄和两名卫士。平板车到达铁路桥上,因八十二孔处上午被敌机炸坏,南撤列车已经受阻,工兵们正全力以赴抢修。官兵见师长来到第一线,纷纷呐喊请战,还有不少学生官兵咬破指头写血书,场面极为感人。稍顷,通知已可以行车,及抵北岸,蒋师长接见第一团团长傅衡中,并向该团官佐慷慨训话,勉励众官兵面对强敌宁为玉碎,不做瓦全,誓为中国军人争荣光,并表示自己将为全师表率,与敌血战到底,然后视察桥头堡阵地后方返回南岸指挥所。

15日午饭后,即接上峰通知,豫北情况紧急,二十九军将向山西转进,新乡已不能保,飭令工兵于当夜十一时开始装药,长官部并派工兵队长某前来指导技术事项,待命炸桥。

16日凌晨五时,蒋在珍师长接战区司令长官程潜命令:新八师掩护并指挥工兵连炸桥,固守黄河阵地。

当晚突接长官部电话,谓战局遽变,宋哲元部已沿道清铁路向西转进。程潜长官命令,拂晓时炸毁铁桥。

蒋在珍师长放下电话,把目光落在我脸上,一字一板地说:“熊参谋,炸桥的命令已经下达,指挥工兵连实施的任务就交给你了。你准备一下就去桥上吧。”

奉命后,我心潮澎湃,在这一天的日记中写到:“黄河大铁桥计长一百孔,每孔约四十公尺,为世界伟大工程之一。方今倭寇侵略,在‘焦土抗战’下,决定予以破坏,殊觉可惜!”又记:“伟大的黄河铁桥,功在人民与国家,今天为了战略关系,不得不忍痛破坏,我还来担负指挥监督工兵连执行爆破任务,这是谁也想不到的事啊!惋惜之余,惟祝愿抗战胜利,短期内能把新的黄河大铁桥重新建造起来。”

17日拂晓时分,一切准备就绪。我与蒋在珍师长、朱振民参谋长及指挥所军官齐集在南岸桥头上,等待由新乡南开的最后一趟列车通过铁桥,然后即行发出炸桥信号。

那日大风不停,仿佛山河呜咽,与中华民族同悲。凌晨五时过一点,最后一趟列车在熹微的天光下赶到了。那是由闷罐车、平板车、客车组成的一趟混列。车上装满了战斗到最后一刻的铁路员工和他们的家属,还有不少伤兵。清冷惨淡的灯光下,我们看见车上每一张脸膛上都涌满了肃穆、悲壮、凄凉的神情。

当雪亮车灯穿透迷朦夜空,当列车发出“哐啷哐啷”的巨响驶上铁桥之际,司机看到了如林般屹立在黄河之北、黄河之南、黄河之上的众多军人。他突然拉响了汽笛,而且毫不间断,那尖厉刺耳激人心扉的声音仿佛是悲怆的呼唤——那是一个饱受屈辱的民族发出的含血带泪的愤怒与不屈的呐喊!

五时一刻,蒋在珍师长向我下达了炸桥命令。我高举信号枪,连发白色信号弹三发。顿时,此起彼伏的爆炸声震天动地,黄河铁桥笼罩在滚滚烟团与频频闪烁的火光之中。

当爆炸声停息后,我和周玉睿立即上桥检查。岂料,因技术原因,多达百孔的大铁桥仅被炸坏三孔而已,其余的九十七孔,虽已是遍体鳞伤,只不过是炸药崩掉了一层“皮肉”,一个个巨大的桥墩,依然挺立在滚滚江涛之中。此时天色鱼白,前方情况不明,黄河以北又无我军作战,且地势平坦,铁轨未及破坏,甚利敌机械化部队之行动。

蒋在珍师长焦虑万分,亲赴桥上,令我继续督促爆破,尽快将铁桥彻底炸毁。并命傅衡中率四个营的兵力火速重返北岸据守,若敌前锋逼近,须死战以争取炸桥时间,非有命令撤退者,一律就地枪决。

自17日凌晨至19日傍晚,整整三天三夜时间里,执行炸桥任务的官兵无一刻不在桥上,无一刻合眼。这三天时间里,我每日无数次来回穿梭奔走于铁桥上,督查作业进度。每一次爆破,只能给大桥造成局部的破坏,工兵装填一次炸药,引爆一次,如此反复进行,黄河上爆破声隆隆,不绝于耳。

19日中午吃午饭时,我突然听到南岸桥头处人声喧哗,不少战士纷纷向桥头跑去。我大步赶拢,原来是战士们在铁桥的右栏杆上部,发现了一块铁碑。战士中能识字的不多,许多人嚷嚷



着：“请熊参谋念念，请熊参谋念念。”我仰头匆匆浏览了一遍，顿时有乱箭穿胸之感。我高声念道：“大清国铁路总公司建造京汉铁路，由比国公司助工，工成之日，朝廷派太子少保、前工部左侍郎盛宣怀，一品顶戴署理商部左丞唐绍仪行告成典礼。谨镌以志，时在清光绪三十一年十月十六日。”我怆然涕下，痛呼道：“弟兄们，这是祖宗留下的记功碑啊！可今天，这座大铁桥却毁在了我们这些不屑子孙的手上！”

“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还我河山！还我黄河铁桥！”

战士们扬起手臂，含泪怒吼。

就在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上，就在中华先人立下的彪炳丰功伟绩的铁碑前，我陡然感到我的心，我的双腿，仿佛被灌上了铅，变得那样的沉重……

至19日傍晚，我查知水面自三十九孔起，至八十二孔止，其间均已遭严重破坏，即便日寇夺去，也需三年五载方能修复。此时从南岸望去，有桥床爆倒者，桥墩爆塌者，桥床桥墩均爆落入水者。巍巍然钢铁长龙，此时恰似被肢解折断的骨架，或没于水中，或露于江面，凌乱不堪，一派狼藉。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上，展布开一幅凄凉悲壮的画面。这画面，深深地烙印在我们每一位中国军人的心中，永不能忘！

任务终于完成了，然而，我们却丝毫没有通常完成战斗任务后的那种满足与欢欣。其复杂沉痛的心情无以言表！如此浩大的工程，先人当耗去多少人力物力财力方得以建成？然数日之间，我们便将它彻底炸毁了！

蒋师长交给我一个特殊的任务，令我拟《爆破黄河铁桥记》，以为纪念。

我神魂颠倒如痴如呆鼓捣三日，呕心沥血，字斟句酌，终至成篇。结尾一段，可谓荡气回肠：“……直至二十日晨，经晏勋甫参谋长视察后，始告停止爆破，计自三十九至八十二孔，均遭严重破坏。于是号称世界伟大工程之黄河大铁桥，徒留得残痕几许？念缔造之艰难，知修复之不易。爰摄斯影，以志不忘，且益坚我中华民族抗战到底之决心。”

## “决黄河之水阻隔强敌”早有议

案。蒋在珍命令由我主持决堤工程，扒花园口全系人工挖掘，未用一两炸药。

1938年2月，新八师炸毁黄河大铁桥后，奉命守卫西起汜水东至花园口的黄河防线。不久又改为西起黄河大铁桥至马渡口一线防务。师部驻京水镇。

此时，日寇已抵黄河北岸，因铁桥已毁，无法过河，只能与我军隔江对峙。

5月23日，土肥原偷渡黄河成功，即以精锐的快速部队沿陇海路两侧西进。6月6日敌陷开封，7日，敌步骑兵千余附坦克十余辆到达中牟与我警戒部队接触，郑州危在旦夕。

在此紧急情况下，第一战区长官部急向蒋委员长建议利用黄河伏汛期间决堤，造成平汉路以东地区的泛滥，用滔滔洪水阻止敌人西进，以保郑州不失。此建议立即得到蒋委员长的批准。

6月6日拂晓时分，住在京水镇师部的蒋在珍师长突然被电话铃声惊醒。蒋师长抓起话筒一听，原来是集团军总司令商震直接与他通话，告诉他陇海路南之敌已突破通、许一带我军防线，逼近开封，而赵口决堤尚未完成，命令新八师加派步兵一团，前往协助。

蒋在珍不敢懈怠，赶紧起床，叫我随他一同驱车赶往赵口视察。

赵口一段，地势较低，选中此处决堤至当。惟计划此事时，对黄河水势估计过大，对堤质估计过松，故而决定在大堤相隔四十公尺处挖开两道口子，以为河水同时放出后，利用河水的巨大压力，能将两处决口之间四十公尺长的河堤冲走。孰料决口掘成，中间大堤久冲不垮，兼之决口过于狭小，流量有限，士兵虽奋力加宽，然军情紧迫，已时不可待。

我向蒋在珍师长谈了我的看法后，蒋大为赞同，立即叫我随他前往郑州，面谒商总司令，由蒋呈报，我在一旁作详细补充。商总司令的意思是增加官兵，加快速度。我则认为决口过于狭小，人去得再多，也无用武之地，最好另择恰当地点开掘。对我的建议，商总司令当时并未表态。

我与蒋师长立即又返回赵口，正与决堤部队长官议之中，忽接商总司令电话，转达统帅部

指示，命令新八师于本部防区内另选地段决堤。

我们马上登车驶返京水镇。途中，蒋在珍问我：“我师防区内的沿河地段，你都熟悉，你看究竟在哪里决堤最好？”

我想了想，谨慎答道：“以地形而论，马渡口、花园口均可。不过，马渡口与赵口相距不远，敌人已迫近这一地区，恐堤未决成，敌人已至。为获时间宽裕，我看最好还是选定花园口一段为宜。”

蒋师长当即拍板：“时间紧迫，任务重大，事不宜迟，那就定在花园口吧。”

蒋在珍命令由我主持决堤工程。

受命于危难之际，我既感兴奋，又觉沉重。我当然清楚那黄河之水扑向千里平川所造成的严重后果——滔滔洪水吞没的，不仅仅是骄阳万丈的日寇，被日寇夺占的铁路、公路，同时，也有千千万万中国同胞的土地、家园、祖坟，也会无情地吞噬掉他们的生命啊！

但是，我同时也清楚，作为一个军人，我无法选择，只有服从。

虽然掘堤系重大军事机密，但中国当局并未对老百姓的生命忽略不管，乃决定，由当地师管区和政府机构组织老百姓疏散，青壮年则留下来协助军队掘堤。

领命后，我即着手准备，于夜里十二时，即率工兵营营长黄映清、马应援，黄河水利委员会专司河堤修防的张国宏段长，乘坐一辆美式敞篷车，吉普匆匆赶到花园口，勘察确定决口位置。

经过实地勘察，我选定在关帝庙以西约三百米处决堤。我看中这里是因为此处为黄河的弯曲部，河水汹汹而来，至脚下突然受阻，压力较之直线处为大，容易冲垮河堤。而且从地图上看，待河水从花园口一带涌出，漫过已被日寇占领的开封、中牟、尉氏、通许、扶沟、西华等县境后，便可注入贾鲁河，向东南而行，流入淮河。贾鲁河道，可成为一道天然屏障，阻止河水无边漫延，可减少人民必然所受之损失。

当我说出我的意见后，用树枝指着铺在地上的地图，询问随同各员有何意见，如没有不同意见就这么定下了。这时，众人神色庄严，泪光蒙眬，皆不能言。

我问张国宏：“张段长，你是我们请的专家，你要表态，定在这里，行，还是不行？”

张国宏目光呆涩，像个热昏病人似的连连嚷道：“要死多少人……要死多少人呐！”

我提高声调说道：“死人是肯定的，在这里决堤，死的人会大大减少。你必须表态，行，还是不行？”

张国宏这才意识到自己的责任，认真地看着地图，表态同意我的选择。

工兵营营长黄映清不待我问他，已经“咚”地一声跪在了地上，举眼向天，热泪长淌。

我们全都随他跪了下去，四个人跪成整齐的一排，面对着波涛汹涌的黄河，放声大哭。

午后二时许，我找了辆自行车骑上前往花园口。刚上河堤，几位平时与我称兄道弟惯了的军官便大声叫我。第二团团团长王松梅手里拿着张军用地图对我嚷道：“兄弟，你干了桩了不得的大事！我刚才认真察看了地图，你选这决口位置要是稍微向西偏一点点，不把贾鲁河利用起来挡水，那郑州还有平汉线上多少城镇，恐怕全成汪洋。兄弟主持决堤，虽使千万百姓葬身鱼腹，可功在国家，功在民族，将来一定讨个好夫人，多生贵子！”

我对王松梅这话永不能忘。

当晚，闻郑州爆炸声甚烈，一刻未停，响至天明。那是已经作好撤退准备的我军在主动破坏郑州车站及城内可能会被敌人利用的设施，即便日寇夺去郑州，留给他们的，也只是一座空城。

我们两千余决堤官兵耳闻隆隆不绝的爆炸声，心急如焚，乃日以继夜，猛掘不止。

6月8日，担任掩护的傅衡中团在花园口以东十五华里处与日寇骑兵接火，将前来侦察袭扰之敌骑击退。京水镇上，也抓住了几个日寇便衣，一时人心惶惶。移住河堤上监工的蒋在珍下令将师部由京水镇移往东赵集。

为加快掘堤速度，张国宏段长不仅亲自前去招募组织大量附近百姓协助，并现场指示掘堤方法。河堤上军民混杂，人山人海。

武汉统帅部每隔一小时便来电话催问决堤进度，希望能早一刻放水。可见黄河决堤，已对抗战大局影响甚巨。

长官部也派战地服务队男女同志前来慰问鼓励。他们带来白面猪肉，还在河堤上唱歌跳舞，为决堤官兵打气鼓劲。

午后,日机两架,从北飞临花园口上空侦察,并投弹数枚,落于决口附近西南面村庄,炸死炸伤居民十余人。但决堤并未因此而停止片刻。

花园口河堤系小石子与黏土结成,非常坚硬,挖掘相当吃力。而且,河堤完全靠人工挖掘,未用一两炸药。经新八师官兵与前来协助的民工苦战两昼夜后,终于6月9日上午八时开始放水。

洪水涌进了决口,恰似两条黄色的巨龙在跃动奔突。我们目睹着洪水疾速地向着附近早已疏散一空的村庄扑去……也就在那一刻,两千多名已经极度疲乏的军人与众多的民工似乎才感受到了精神上的沉重压力。阴云密布的苍穹下,我们肃然无语。同样的心情,我们也曾有过,那是四个月前炸毁黄河大铁桥之际。

我在6月9日的日记中无比悲痛地写到:“当放水瞬间,情绪紧张,悲壮凄惨。起始流速甚小,至午后一时许,水势骤猛,似万马奔腾。决口亦因水势之急而迅速溃大,远望一片汪洋。京水镇以西以北转眼间皆成泽国。预料不数日将波及若干县境也,心甚痛焉。”

6月10日,幸得天公相助,一早阴云翻滚,天光暗淡,至十时突然暴雨倾盆,竟日不停。这场大雨实有利于决口之加大,洪水最终冲垮两道决口间五十公尺长河道。至此,黄河改道,满河大水由此扑向千里平川……

## 花园口决堤的军事目的是放出黄河水造成地障,以阻止和迟滞敌寇的进攻,为我军机动争取时间

我作为花园口决堤的具体指挥者,在半个世纪后的今天再来回顾这一重大的历史事件,不免感慨万千。对于被洪水吞没的数十万同胞的灵魂,我的心永远也得不到安宁。

今人撰文以为,花园口决堤的目的是淹没敌军,“以水代兵”消灭其有生力量,这是不准确的。统帅部直接的军事目的是放出黄河水造成地障,以阻止和迟滞敌寇的进攻,为我军机动争取时间。当然,洪水涌出后给敌人造成的损失,也是重大的。

那么,这一军事目的是否达到了呢?

黄河水给日军造成的创伤,可以从日本官方的文件中得以佐证。而据我方目击者说:“洪水到处,日军惊恐万状,东奔西突,人马践踏,车、马、人员淹没不计其数。”

当然,洪水也给我国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依照1955年《治黄展览》公布的数字,淹没面积为5400平方公里,1250万人流离失所,89万人死于洪水之中。

毫无疑问,这是中华民族所承受的极其惨重的牺牲。也正由于这一惨重的牺牲,才改变了严重不利于我国的战争态势,粉碎了气焰嚣张的日寇夺取郑州后(当时统帅部已决定放弃郑州)迅速南取武汉,西袭潼关的企图。

如果没有黄泛区阻隔,郑州沦陷后,敌人必然直逼武汉,而由豫至鄂,不仅有铁路运输,而且地势平坦,极利敌之机械化部队纵横驰骋。我军能据险堵截的,仅一武胜关而已,一旦遭突破,战局不堪设想。

单纯从军事角度讲,花园口决堤乃是我国处于经济、军事、科学、工业全面落后的情况下面对强敌不得不采取的“断臂图存”之举,事关国家危亡,华胄存续,作出局部之重大牺牲而换取民族之惨胜,后人应该是理解的。

仅举当时一则国际电讯,便可明了。

巴黎六月十七日哈瓦斯社电:急进社会党机关报《共和国》顷评论中国黄河决口事云:前当法国国王路易十四入侵荷兰时,荷兰曾以决堤为自卫计,其国人虽患水灾于一时,然其领土终得以保全。厥后1812年冬季,拿破仑一世攻俄时,俄国亦以坚壁清野之法阻止法军前进,并将莫斯科城付之一炬,卒至拿破仑一世所率大军,为之败溃。似此,某一民族受外人攻击而有灭亡或沦为奴隶之虞时,辄利用洪水与冬季凛冽气候以御敌,其事又安足怪异?时至此际,中国业已决定放出两条大龙,即黄河与长江,以制日军于死命。纵使以中国人十人性命换取日人一人性命,亦未始非计。此盖中国抗战决心所由表现也。

读此豪言壮语,怎不令我这白发苍苍的历史亲历人,泪洒江河啊……

(稿成,以电话告之熊先生,不料佟亦非老师告我,熊老已于不久前猝然辞世……不胜悲痛,谨以此文作祭。) (责任编辑 杨继伟)



# 民主协商建国的历史回顾

## ● 章立凡

今年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当时曾称为“新政协”,以区别于1946年召开的旧政协)召开及《共同纲领》制定六十周年。有必要让人们知道,当初开国先贤们想建立的,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新国家?还原这段历史并汲取经验教训,将有助于推动国家的政治体制改革。

### 民主宪政的共识

抗日战争期间,中共运用统一战线策略,在大后方重庆利用国民参政会等机构,与中间党派合作反对国民党的一党专政,并达成了实施民主宪政、成立联合政府的共识。

当时除拥有军队国共两党之外,还存在一些持中间立场的党派,形成于各个历史时期,兹简介如下。

**民主社会党**:主要成员为民国初年国会中梁启超的进步党人士,以及梁系知识分子,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由张君勱整合成国家社会党。1945年又同旅美人士中的民主宪政党合并,组成民主社会党。

**致公党**:陈炯明与孙中山分裂后,组合海外洪门人士,在美洲洪门致公堂的基础上,于1925年在美国成立了致公党。

**青年党**:五四时期,受西方影响的自由知识分子结社,成为一时风尚,以少年中国学会部分成员形成的国家主义派,于1923年由曾琦、左舜生、李璜等组成青年党。

**第三党**:大革命后期国共分裂,邓演达、谭平山等原国民党左派及中共脱党人士,在国共两党之外另组第三党。邓被蒋介石杀害后,改由章伯钧、彭泽民等领导。

在这些党派以外,还存在一些有独立政治主张或利益诉求的团体。如沈钧儒、章乃器等知识分子于1935年发起的救国运动,主张国共两党

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形成救国会派;以梁漱溟为首的乡村建设学会,被称为乡建派;以黄炎培为首的中国职业教育社,被称为职教派。

除致公党有较多的会党特征外,中间党派的共同特点是以知识分子为主体,有独立政治主张或利益诉求,主张英美式议会民主,对国共两党的政策皆有批评,但不具备军事实力。他们曾在大后方发起宪政运动,不断批评蒋介石的独裁政治,要求废除国民党的一党专政,实行西方式的民主宪政,逐渐形成了国共两党之外的“第三方面”。

1939年11月,第三方面的三党(国家社会党、青年党、第三党)三派(救国会派、职教派、乡建派)负责人及个别无党派人士,在重庆举行会议,成立统一建国同志会。会上通过了左舜生、章乃器起草的《统一建国同志会信约》,提出实施宪政、党派平等、学术思想自由、计划建设、军队属于国家、反对内战等十二条主张。该会于1942年改组为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更名为中国民主同盟。

1944年9月,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参政会上提出改组国民党的一党政府、建立联合各党各派共同抗日的民主联合政府的主张,受到第三方面的欢迎。美国总统特使赫尔利也敦促国共双方联合其他国内政治力量建立联合政府,并就此于同年11月9日在延安与毛泽东达成五项协议。

毛泽东曾主张“新民主主义的宪政”,并在1945年4月召开的中共“七大”上,作了题为《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提出:“人民的言论、出版、结社、思想、信仰和身体这几项自由,是最重要的自由”;“没有人民的自由,就没有真正民选的国民大会,就没有真正民选政府”。对于当时中间党派所主张的“军队国家化”,毛也表示了谨慎的赞同。

中共是当时拥有军队和地盘的最大在野党,

其在陕甘宁边区推行的“三三制”政治样板，与国民党“一个主义，一个政党，一个领袖”的统治模式形成鲜明对照，吸引了第三方面人士。在《新华日报》、《解放日报》等中共媒体上，当时也有大量呼吁民主政治的文章。1945年7月，褚辅成、黄炎培、冷遹、傅斯年、左舜生、章伯钧六位国民参政员联袂访问延安，当黄向毛提出如何摆脱政权更迭的“历史周期律”时，毛泽东声称：我们已经找到新路，我们能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

抗战胜利后，国共双方在“重庆谈判”中达成的《双十协定》及随后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令社会各阶层对国内和平及民主建国充满憧憬。与此同时，在国内形成了一股组党风潮：黄炎培、章乃器、胡厥文等组成了民族工商业家和知识分子为主体的民主建国会，马叙伦、王绍鳌等教育界人士组成了民主促进会……第三方面的阵营扩大了。

统一建国同志会《信约》中的原则，后来被应用于民主同盟、民主建国会的政纲等文件，建设现代民主国家的宪政、人权、经济民主、军队国家化等理念，都有完备的体现。“中间路线”是第三方面人士的共识，例如张东荪曾主张：“建立一个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中间的政治制度”；“在政治方面比较上多采取英美式的自由主义与民主主义，同时在经济方面比较上多采取苏联式的计划经济与社会主义。从消极方面来说，即采取民主主义而不要资本主义，同时采取社会主义而不要无产专政的革命。我们要自由而不要放任，要合作而不要斗争。不要放任故不要资本家垄断，不要斗争故不要阶级斗争。”<sup>注1</sup>对于中共的暴力革命路线和土地改革模式，第三方面一直持反对立场。

## 联合政府的政治框架

1946年国共两党内战的爆发，导致了第三方面的重新组合：国民党中的反蒋人士，组成了以李济深为首的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主同盟中的青年党、民社党及一部分社会贤达，参加了国民党政权召开的国民大会；其余党派则采取了抵制态度，并进一步受到国民党的压迫。民主同

盟于1947年被当局宣布为“非法”，以这一事件为转折，迫使部分第三方面党派逐渐放弃中间路线，选择了与中共合作。这些党派后来被称为“民主党派”。

随着国民党的军事失利，中国的政局开始重新洗牌。关于未来的政权组成，中共与“老大哥”苏共曾有所切磋。1947年11月30日，毛泽东致电斯大林说，一旦中国革命取得最后胜利，按照苏联和南斯拉夫的经验，除中国共产党之外，所有政党都应该退出政治舞台了，这样将会加强中国革命的势力。斯大林于1948年4月20日复电说：中国各在野政党，代表着中国居民中的中间阶层，并且反对国民党集团，所以应该长期存在，中国共产党将不得不同它们合作，反对中国的反动派和帝国主义列强，同时保持自己的领导权，即保持自己的领导地位。可能还需要这些政党的某些代表参加中国人民民主政府，而政府本身也要宣布为联合政府，从而扩大它在居民中的基础，孤立帝国主义及其国民党代理人。应当考虑到，中国人民解放军胜利后建立的中国政府，就其政策而言，还是民族革命的，即民主政府，而不是共产主义政府。目前还难以预料这将持续多长时间，至少在胜利后会是这样。<sup>注2</sup>

斯大林一锤定音，决定了1949年后中国大陆的政治格局。中共的军事胜利比预计提前了两年，但作为一个以农民为群众基础的政党，文化教育的平均水准低于国民党，缺乏接管一个大国的人才储备，因此，与以知识分子为主体的民主党派合作，也是时势使然。

中共中央于1948年5月1日发布《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提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同日，毛泽东就召开新政协致函在香港的民革主席李济深和民盟负责人沈钧儒，提议“发表三党联合声明”，并附声明草案，就是否增加其他民主党派、人民团体联署等问题征求意见。

中共的主张得到了民主党派的积极回应，认为符合它们以往提出的相同主张，召开政治协商会议“不是某一党一派的道路，而是全国人民共同的道路，通过新政治协商会议以达到民主联合政府之实现，也不是一党一派的要求，而是一切

为民主事业奋斗的党派、团体和各阶层人士的共同要求。”<sup>注3</sup>但民主党派中对共产党能否真正实行民主,历来存有怀疑。储安平曾指出:“共产党今日虽然大呼民主,大呼自由,而共产党本身固不是一个能够承认人民有思想自由言论自由的政党”。<sup>注4</sup>施复亮也曾担心:“希望国民党统治区域实现真正的民主固然是一种空想,要在中共统治区域实现广泛的民主恐怕也是一种奢望”<sup>注5</sup>。谁都不希望在结束旧的一党专政之后,又产生新的一党专政。

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领导权,毛泽东于同年4月1日在晋绥干部会议上强调,“只能和必须由无产阶级和中国共产党充当领导者”。当时国民党内一些反蒋人士曾倡导在李济深、冯玉祥等领导下的“国民党整体复兴运动”,认为若没有一个强大政党与中共“发生平衡作用”,即使组织了“容许若干小党参加以为点缀”的联合政府,“中国民主宪政之真实基础将永久不易确定”。<sup>注6</sup>中共坚决反对这种主张,毛泽东在1949年元旦发表《将革命进行到底》,主张“为着推翻中国人民的共同敌人而采取一致的步骤……而不是建立什么‘反对派’,也不是走什么‘中间路线’”。

同年6月,毛泽东发表了《论人民民主专政》,他从政治和经济的现实出发,反对破坏工商业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仍主张“利用一切于国计民生有利而不是有害的城乡资本主义因素,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共同奋斗”;他同时主张“强化人民的国家机器”,强调工农联盟的重要性,认为民族资产阶级“不应当在国家政权中占主要的地位”。在这篇文章中,建立中央集权体制及推行计划经济的思路初现端倪,与《论联合政府》一文的立场有所不同。此后,他还连续发表了《丢掉幻想,准备斗争》、《别了,司徒雷登》、《唯心历史观的破产》等文章,开始对主张英美式民主的中间路线提出批判。

## 筹备新政协

1948年9月,在香港中共地下党的安排下,民主党派领袖沈钧儒、谭平山、章伯钧、蔡廷锴乘船秘密北上,抵达哈尔滨。哈尔滨在地理上与苏联接近,中共中央曾考虑在这里召开新政协,

并宣布建立新中国。后来因平津战役迅速获胜,才决定改在北平开会和建都。

中共与沈钧儒等就召开新政协的协议草案交换了初步意见,又将修订后的草案向在香港的李济深、何香凝、周新民、马叙伦、陈其尤、李章达、沈志远、彭泽民、章乃器、孙起孟、郭沫若征求意见,于同年11月25日达成了《关于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诸问题的协议》,决定了新政协筹备会的任务及人选。不久,李济深、何香凝、郭沫若等四十余人分三批先后到达。

毕竟形势比人强,随着“三大战役”的胜利,国民党的失败已成定局。1949年1月21日,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李济深、沈钧儒、马叙伦、郭沫若等五十五人发表声明,首次公开表示“愿在中共领导下,献其绵薄,共策进行,以期中国人民民主革命之迅速成功,独立、自由、和平、幸福的新中国之早日实现”。<sup>注7</sup>

但民主党派中部分人士仍有所保留:民盟常委张东荪向毛泽东提出一套“新型民主”主张,在革命的领导权问题上也持不同观点;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常委陈铭枢提出:“任何一个参加革命的阶级,仍旧应该保持他们本身的利益和立场,这些自由权利及政治地位,在友党方面,必须真诚地尊重与承认”。

中共中央统战部在一份题为《新政协的阵营》的综合报告中,对内定参加新政协的民主党派也做了这种分析。

报告认为:民盟中央常委十一人中,“右派分子居多数,左派分子仅占两个,但其总部及各地区的实际领导权已逐渐转移到进步分子手里,现在它的组织内部主要是人民救国会、农工民主党与无党派分子,三者之中都有左、中、右”。文件认为沈钧儒、史良、胡愈之领导的人民救国会,“会员中进步分子占优势”;而章伯钧领导的农工民主党“上层多右派分子”,“民盟著名领袖除沈钧儒、章伯钧外,尚有张澜、黄炎培、张东荪、罗隆基,他们在民盟群众中的威信虽已降低,但仍成为右派及中派的中心。张澜与西南地方势力向来保有联系。罗隆基是亲美分子,主张联合政府中容许反对派。张东荪企图做民盟主席,拉拢张澜、黄炎培、罗隆基等,排斥沈钧儒、史良以至章伯钧”。报告建议对民盟“须采取改组中央常委、建



立进步分子为主导的核心、容许共产党员在内等措施”加以改造。

对于从国民党分化出来的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及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国民党民主促进会,报告也作了详尽分析:“在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以李济深为首的右派集团,在政治上主张,以三民主义为建国最高原则,而不愿用新民主主义;希图结合资产阶级右翼,形成反对派,以防中共控制;主张保留蒋党‘起义’部队的编制,以图收集残余的力量,并联络地方军阀,策动地方武装,从而培植其争夺领导权的资本……”,“谭平山、王昆仑领导的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为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比较进步的力量”,而国民党民主促进会“实际上是以李济深、蔡廷锴为中心的一个封建性小集团”,并提出应使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在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起积极作用”。

报告对民主建国会的分析是:“其中下层中也有不少小资产阶级进步分子及革命知识分子,但尚不能起决定作用。该会政治倾向一般代表产业界自由资产阶级的要求,黄炎培、章乃器为他们的政治代表人物。章乃器、施存统曾经公开地主张中间路线与改良主义,章乃器于此,比施存统更来得坚决,他说‘在国共两条路外,自己要造第三条道路’。只在他们进入解放区后,言论见解,才有若干改变”,对民主建国会及产业界,“将只能以右派并力争中派居多,可以有个别的进步分子在代表团里面,但不可能单靠他们起积极作用。”

报告还认为:“以马叙伦为首的中国民主促进会,其政治倾向,迄今为止是代表中等资产阶级与小资产阶级的左翼。其组成分子中有一批进步的文化人,这是使它左倾的原因之一;更重要的原因是实际上属我党领导的‘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与它相结合,推动它左倾。”

对前身为美洲华侨洪门会党的致公党,报告溯及其领导人陈其尤与陈炯明的亲属关系,认为其内部分子复杂,“实际上支持李济深的政治意图”,“该党带有极浓厚的封建性质,其主要的组成分子上层为封建官僚,下层有小部分流氓无产者。”<sup>注8</sup>

报告在总体表述上,长期目标是扶植左派,逐步孤立和取代右派。此外,刘少奇在1949年7

月访问苏联时,给苏共中央斯大林报告中也谈到:

现在政协筹备会已组成,共有筹备委员134人,其中党员43人,肯定跟我们前进的进步人士48人,中间人士43人,其中中间偏右的只有12人,在进步人士中有15个秘密党员,共产党可以保证对政协筹备委员会的绝对领导。在筹委会中另外还设立了常务委员会,有委员21人,同样可以保证我党的领导。<sup>注9</sup>

## 新政协与《共同纲领》

1949年9月21日至30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北京召开,这个由各党派、各阶层和利益集团的著名精英所组成的会议,虽不是经由选举产生,但较此前任何一届制宪会议都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和民主色彩。

与会的四十五个单位,分为党派、区域、军队、团体、特邀五类。十四个党派单位中,除中国共产党和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外,还有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革)、中国民主同盟(民盟)、中国民主促进会(民进)、中国致公党、中国农工民主党(第三党)、中国人民救国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民主建国会(民建)、九三学社、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台盟)等十一个党派,无党派人士也作为一派位列其中。

以许德珩为首的九三学社,是一个以大学教授为主的政治性学术团体,有政治主张而无政治纲领;以台湾共产党创始人、“二二八”事件主角之一谢雪红为首的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其成员皆系台籍反国民党人士。这两个党派并未申请参加新政协,但被安排与会。还有一些要求参加新政协的党派,如民社党革新派、孙文主义革命同盟、中国少年劳动党、中国农民党,皆以“组织不纯”“成分复杂”等理由未能获准。这些党派先后自行宣告解散,其代表人物被邀以个人名义出席。此外,对要求与会的光复会、中国民治党、人民民主自由联盟、民主进步党、中国人民自由党等,均以“成员十分复杂,性质多属反动”为由被拒绝与会。

围绕新政协代表的提名,各民主党派内争不断,如身在上海的救国会“七君子”之一的王造

时,即因争取代表资格与沈钧儒发生争执,救国会代表宋云彬在日记中记载,沈钧儒对力争代表资格的庞萃青说:“名单必经统战部同意,而代表亦非运动争取得。”<sup>注 10</sup> 黄炎培也在日记中谈到,代表名单“取舍及先后完全以中共提出为凭”,民建内部多人反对提名冷遹任政协委员,但“潘汉年坚持,越反对越坚持,卒不敢有异议。”<sup>注 11</sup> 嗣后成立的新政府,各党派在职务分配上也存在竞争,中共同样扮演了仲裁者角色。

新政协召开前,即已传出救国会不久将解散的风声。会后不久,国民党民主促进会、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并入民革,救国会宣布解散,其成员溶入民盟并掌握了领导权。救国会和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与中共关系密切,事实上改变了民革、民盟的内部成分。据说当时还有进一步合并民主党派的方案,为此,民进的马叙伦等已被安排为民盟中常委,合并方案又被临时中止。新政协的十一个民主党派最终减少了三个,形成了延续至今的八个民主党派格局。

新政权的合法性,来自新政协及其制订的大宪章式文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这一文件带有临时宪法的性质,宣布“以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主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的政治基础”,确认人民“有思想、言论、出版、集会、结社、通讯、人身、居住、迁徙、宗教信仰及示威游行的自由权”。

《共同纲领》保留了联合政府的理念框架,并未从字面上强调“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军队的掌控,其对新政权的性质表述如下:

中国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权,而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由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地区、人民解放军、各少数民族、国外华侨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代表们所组成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就是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代表全国人民的意志,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组织人民自己的中央政府。

对于国家的武装力量,《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统一的军队,即人民解放军和人民公安部队,受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

员会统率,实行统一的指挥,统一的制度,统一的编制,统一的纪律”,从文字表述上与“军队国家化”并无抵触。对未来将行使国家权力的人民代表大会,则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之”。

《共同纲领》最难产的是经济政策部分,几经修改,最后由毛泽东敲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国家通过调剂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

《共同纲领》颁布后,各民主党派随即宣布以《共同纲领》为本党的纲领,并加上了“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的表述。

## 联合政府的人事安排

新政协的召开被认为是统一战线策略的成功范例,它显示出新政权的精英政治色彩及中共对民主党派、社会贤达的尊重。在出席新政协的662位代表中,共产党员约占44%,党外人士占56%,其中工农和各界的无党派代表约占26%,各民主党派的成员约占30%,中共以及“老大哥”苏共都承认新政权是一个联合政府。

中共在新政权的领导作用,首先体现在人事安排上。各民主党派在新政协的代表名额分配与新政权的职务安排,起决定作用的是中共。刘少奇在1949年给斯大林的报告中说:

……它们的组织散漫,内部极不团结。例如所有民主党派都无法提出自己参加政协会议的代表名单,因为他们内部争吵。它们的代表名单,都必须由共产党发表意见,才能提出。但各民主党派都有几个领导人物,这些人物因为在中国进行长期的政治活动,在人民中是有些影响的,它们的党组织就靠这些领导人物来维系。在某(每一个党派中都有左、中、右三种分子……。<sup>注 12</sup>

1949年10月1日,毛泽东在北京天安门城楼上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除毛泽东出任主席外,六位副主席中有张澜、李济

深、宋庆龄三位非中共人士，沈钧儒出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五十六位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非中共人士约占半数；政务院名单中，非中共人士黄炎培、郭沫若出任副总理，章伯钧、马叙伦、陈劭先、王昆仑、罗隆基、章乃器、邵力子、黄绍竑、谭平山、蒋光鼐、朱学范、李书城、梁希、傅作义、沈雁冰、张奚若、李德全、史良、何香凝、李四光担任了政务委员和部长职务，联合政府的色彩浓厚。

由众多委员组成的中央人民政府及其与政务院的关系，根据刘少奇同年7月访苏时向斯大林的解释：“中央政府主席团及主席团与内阁关系（即主席团是集体的总统，内阁服从主席团，为中央政府的执行机关）”，斯大林认为：“这个制度可能对于目前的中国是很适当的”。<sup>注13</sup>

联合政府的人事安排，曾在中共党内引起不满，当时有“早革命不如晚革命，晚革命不如反革命”之类的议论。对此，毛泽东回答说：安排民主人士“好处很多”，“第一，可以‘赚’人，各方面的非党人物都有当副主席、部长、司令员的，‘朝里有人’，国民党不打自垮。……第二，可以‘赚’来四万万人民，赚来土地改革。第三，可以‘赚’一个社会主义。这叫做和平过渡到社会主义。”<sup>注14</sup>

1954年9月在北京召开的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与《共同纲领》相比，“五四宪法”首次明确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大前提，以及“中国共产党为领导的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广泛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等内容，并对政府机构作出重大调整，原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不复存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为国家最高权力机构。

大会所通过的人事名单中，国家最高层职务完全由中共人士担任，实现了“党政合一”，原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政务院副总理的党外人士，皆转任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联合政府色彩开始淡化，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日形突出。在1949年建国时起过重要作用的政治协商会议，从此成为“统一战线团体”。

## 结语

在其后的曲折岁月中，历经“反右”、“文革”

等政治运动，政治协商制度遭到践踏，政治协商变成了“一言堂”，共和国的建国共识是民主宪政，偏离了这一目标之后，民主法制建设长期滞后。

英国历史上的《大宪章》和美国历史上的《独立宣言》，至今仍享有崇高的法理地位。《共同纲领》作为中国特色的大宪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的法理依据，今天也依然有效。《共同纲领》中的建国目标，有的迄今仍未兑现（如普选产生各级人大），有的被摒弃后又重新恢复（如保护私营经济），有的仍未得到切实保障（如人民的自由权利）。

没有民主监督的政治体制，必定会导致执政能力的自我削弱。在重新认识到“民主是个好东西”的今天，回顾这段民主协商建国的历史，应该承认：从和而不同、表达异议到求同存异，都是现代国家政治生活的应有之义。

注1 张东荪：《一个中间性的政治路线》，《再生》第118期，1946年6月。

注2 [俄]安·列多夫斯基：《米高扬的赴华秘密使命（1949年1—2月）》，《国外中共党史研究动态》1995年第5期。

注3 沈志远：《展开新政协运动》，《光明报》新1卷第8期，1948年6月16日。

注4 储安平：《论共产党》，《客观周刊》第4期，1945年12月1日。

注5 施复亮：《论自由主义者的道路》，《观察》3卷22期，1948年1月24日。

注6 转引自王德夫、楼开焯：《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历史研究（民主革命时期）》，第126页。

注7 《到达解放区的民主人士李济深等五十五人发表对时局意见》（1949年1月22日）。

注8 《新政协的阵营》（中央统战部的综合报告），1949年2月28日。

注9 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给联共（布）中央斯大林的报告》（一九四九年七月四日），《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4页。

注10 宋云彬：《红尘冷眼——一个文化名人笔下的中国三十年》，山西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42页。

注11 《黄炎培日记摘录》，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编，《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五辑，第201页。

注12 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给联共（布）中央斯大林的报告》（一九四九年七月四日），《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8页。

注13 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给联共（布）中央斯大林的报告》（一九四九年七月四日），《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24页注释[16]。

注14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34页。

（责任编辑 吴 思）



# 解读《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

刘明钢

1957年7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了由毛泽东撰写的题为《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的社论,为正在掀起的反右派斗争注入了更加猛烈的火力。这篇文章的信息量极大,可圈可点之处甚多,文中的一些观点、一些文字被众多论著反复引用,比如,著名的“阳谋”之说。因此,若要了解、研究整风与反右运动,不可不认真研读之。

## “文汇报有一个民盟右派系统”

毛泽东曾经十分欣赏《文汇报》。1957年3月,他在接见《文汇报》总编辑徐铸成时盛赞:“你们《文汇报》实在办得好,琴棋书画,花鸟虫鱼,真是应有尽有。编排也十分出色。我每天下午起身,必首先看《文汇报》,然后看《人民日报》,有空,再翻翻别的报纸。”

那么,短短几个月后,毛泽东为什么要批判《文汇报》呢?

在整风反右期间,毛泽东公开发表了两篇批判《文汇报》的文章,都是发表在《人民日报》上。第一篇文章是6月14日发表的《文汇报在一个时间内的资产阶级方向》,在这篇文章中,毛泽东道出批判《文汇报》的原因:《文汇报》和《光明日报》“在一个时间内利用‘百家争鸣’这个口号和共产党的整风运动,发表了大量表现资产阶级观点而并不准备批判的文章和带煽动性的报道”。该篇文章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全国各主要报纸都加以转载。上海的《文汇报》和《光明日报》虽然没有转载,但都做了公开的检讨。另一篇文章就是7月1日发表的《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的社论,从标题看,后者是前者的续篇。在这篇文章中,毛泽东对《文汇报》进行了更为严厉的批判。

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毛泽东十分注意斗争策略,尽可能地缩小打击面,扩大教育面,对两家报纸的批判也是如此。他首先将两家报纸的检查进行比较,对《光明日报》网开一面,而将批判的火力集中在《文汇报》。毛泽东指出:《光明日报》因为“严肃地批判了社长章伯钧、总编辑储安平的方向错误,……立场根本转过来了,由此恢复了读者的信任,像一张社会主义的报纸了。略嫌不足的是编辑技巧方面。”写到这里,毛泽东笔锋一转,写道:“《文汇报》写了检讨文章,方向似乎改了,又写许多反映正面路线的新闻和文章,这些当然是好的。但是还觉不足,好像唱戏一样,有些演员演反派人物很像,演正派人物老是大不像,装腔作势,不大自然。”

为什么《文汇报》顽固地坚持资产阶级方向呢?毛泽东指出:“严重的是《文汇报》编辑部,这个编辑部是该报闹资产阶级方向期间挂帅印的,包袱沉重,不易解脱。帅上有帅,攻之者说有,辩之者说无,并且指名道姓,说是章罗同盟中的罗隆基。两帅之间还有一帅,就是《文汇报》驻京办事处负责人浦熙修,是一位能干的女将。人们说:罗隆基——浦熙修——文汇报编辑部,就是文汇报的这样一个民盟右派系统。”

实际上,文汇报并不存在“一个民盟右派系统”。在整风运动开始之前,文汇报总编辑徐铸成因得到毛泽东的表扬,破格以非党人士担任中国新闻界访苏代表团团长,3月27日出国,5月9日才回国。浦熙修作为人大代表,于4月15日去黑龙江考察,5月20日方回京,整理材料一个星期,27日才

到报社工作。罗隆基6月3日到锡兰(今斯里兰卡)开世界和平理事会去了。即使他们三个人要在《文汇报》搞一个右派系统,时间也不允许。因为6月8日,反右号角就吹响了。

那么,这个子虚乌有的东西是如何产生的呢?据徐铸成回忆:“可能是康生之流授意的吧,在《光明日报》刊出一条署名新闻,说我在去年民盟新闻小组上谈过《文汇报》复刊后将一切听罗隆基的指挥,真是昼日见鬼。新闻界都知道我这个人很倔强,从来不盲目接受什么人的指使,而且任何人也不会这么笨,当众说出心里的打算。但这是一个信号,一场大风雨就要降临了。”

毛泽东的这段文字就像一颗重磅炸弹,威力极大。首先,把浦熙修与罗隆基炸翻在地。浦熙修与罗隆基有很深的情愫,相识已逾十载,曾经议论过婚嫁,但遭到浦的家人一致反对(包括浦的妹夫彭德怀),也就只得将事搁置,但由于多年的感情,仍保持着相当的交往。这些个人隐私、这些情感上的纠葛,如果在今天,也许算不了什么,但是在五十年前,在上世纪的五十年代,把个人隐私当作严重的政治问题在媒体上公开曝光,其威力是任何人都无法承受的。其次,《文汇报》揪出一个“民盟右派系统”。既然是一个“系统”,那就不是一两个人。在反右运动中,《文汇报》编辑部共有6名编委及15名编辑记者被划为右派分子。再次,《文汇报》成为各个单位反右斗争的样板。当年《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的社论公开发表在《人民日报》上,影响巨大。既然毛泽东说文汇报有一个右派系统,那么,在反右运动中,各个单位纷纷效法,不管大小都要揪出个“右派系统”来。后来,反右运动严重扩大化与这有直接的关系。

“风浪就是‘章罗同盟’造起来的”



浦熙修(1910-1970)

如果说,由于毛泽东与中共中央的反复宣传与动员,人们对整风运动还有思想准备的话,那么,整风的突然转为反右,很多的人,包括许多领导干部都感到突然。在这种情况下,统一全党的思想,讲清反右运动的方针政策,就是《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这篇社论所要回答的问题。在该社论中,毛泽东明确指出了反右斗争的主要对象,他写道:“民盟在百家争鸣过程和整风过程中所起的作用特别恶劣。有组织、有计划、有纲领、有路线,都是自外于人民的,是反共反社会主义的。还有农工民主

党,一模一样。这两个党在这次惊涛骇浪中特别突出。风浪就是章罗同盟造起来的。”“整个春季,中国天空上突然黑云乱翻,其源盖出于章罗同盟”。

毛泽东的这段论述,一是论述了反右斗争合理性。既然出现“有组织、有计划、有纲领、有路线”的“反共反社会主义的”“惊涛骇浪”,那么粉碎右派的猖狂进攻,就是必要的,理所当然的。二是明确了反右运动的主要对象,把斗争矛头对准民主党派,特别是对准民盟与农工党。

对于毛泽东的这个论断,由逢先知、金冲及主编的《毛泽东传 1949-1976》有如下评论:事实证明,这些批评并不能成立。在整风鸣放过程中,确有右派言论,也确有极少数人想反对党的领导,反对走社会主义道路,但不能由此得出结论,某个民主党派(如社论所说的民主同盟和农工民主党)是“有组织、有计划、有纲领、有路线,都是自外于人民的,是反共反社会主义的”。更不能说,这个党派有一条“反共反人民反社会主义的方针”,“其方针是整垮共产党,造成天下大乱,以便取而代之”。社论使用了“章罗同盟”这个词,是根据当时的揭发材料得出的。社论说,“整个春季,中国天空上突然黑云乱翻,其源盖出于章罗同盟”。实际上,章、罗之间也不存在什么“同盟”。

这是今天的认识。

在 50 年前,毛泽东的话就是真理,谁也不敢怀疑。于是,反右运动中,民主党派成了重灾区,被打得落花流水,大批的民主人士被划为右派,党的统一战线受到极其严重的破坏。

## “有人说,这是阴谋,我们说,这是阳谋”

反右运动开始后,很多人被当作右派遭到批判、围剿,火越烧越旺。但不少被斥为右派的人并不服气,甚至有些未被打成右派的人也质疑反右斗争的合理性。为此,毛泽东亲自出马为之辩护,主要谈了两个问题:

一是“言者无罪”的问题。1957年4月27日,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曾经许诺:在整风期间实施“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的方针。而反右斗争恰恰是以言定罪,因此,许多人感到困惑:中央文件到底算不算数?

对此,毛泽东做了如下的辩解:“他们人数极少,在民主党派中,特别在某几个民主党派中却有力量,不可轻视。这种人不但有言论,而且有行动,他们是有罪的,‘言者无罪’对他们不适用。他们不但是言者,而且是行者。”

如今,反右派运动已经过去了50年,当年揭发右派的材料也进行了反复的核实,但没有证据可以证明,参加大鸣大放的民主党派头面人物有现行的反革命破坏活动。因而“他们不但是言者,而且是行者”之说是站不住脚的。

二是由整风转向反右的问题。5月4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了《关于请党外人士帮助整风的指示》,对当前整风的总体部署作出规定:“现在整风开始,中央已同各民主党派及无党派领导人士商好,他们暂时(至少几个月内)不要表示态度,不要在各民主党派内和社会上号召整风,而要继续展开对我党缺点错误的批判,以利于我党整风,否则对于我党整风是不利的(没有社会压力,整风不易收效)。他们同意此种做法。只要我党整风成功,我党就会取得完全的主动,那时就可以推动社会各界整风了(这里首先指知识界)。此点请你们注意。党外人士参加我党整风座谈会和整风小组,

是请他们向我们提意见,作批评,而不是要他们批评他们自己,此点也请你们注意。如有不便之处,则以不请党外人士参加整风,而由党邀请党外人士开座谈会,请他们畅所欲言地对工作上缺点错误提出意见为妥。请你们按当地情况斟酌处理。”

然而,从6月8日起,运动突然转向,由整风转向反右。许多人对此产生了疑问,有人称为“钓鱼”,也有人称作“引蛇出洞”。

对此,毛泽东毫不隐讳地指出:“在一个期间内不登或少登正面意见,对错误意见,不作反批评,是错了吗?本报及一切党报,在5月8日至6月7日这个期间,执行了中共中央的指示,正是这样做的。其目的是让魑魅魍魉,牛鬼蛇神‘大鸣大放’,让毒草大长特长,使人民看见,大吃一惊,原来世界上还有这些东西,以便动手歼灭这些丑类。就是说,共产党看出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这场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让资产阶级及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发动这场战争,报纸在一个时期内,不登或少登正面意见,对资产阶级反动右派的猖狂进攻不予回击,一切整风的机关学校的党组织,对于这种猖狂进攻在一个时期内也一概不予回击,使群众看得清清楚楚,什么人的批评是善意的,什么人的所谓批评是恶意的,从而聚集力量,等待时机成熟,实行反击。有人说,这是阴谋,我们说,这是阳谋。”

毛泽东这段文字非常重要,有四点值得特别注意:一是文中所说的“5月8日至6月7日这个期间”,实际上就是反右斗争的“引蛇出洞”的阶段。5月8日是实施“引蛇出洞”策略的起点,其标志就是召开民主党派座谈会,并在报纸上发表其言论。6月7日,“引蛇出洞”阶段结束,第二天,中共中央下达《组织力量反击右派分子的猖狂进攻》的党内指示,反右斗争进入反击阶段。二是“共产党看出了这一场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在1957年的5月8日之前,现在有关反右斗争的论著所引用的右派“反动言论”都还没有出笼。但毛泽东早就“料到”了“右派”会猖狂进攻,用毛泽东自己的话就是:“共产党看出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这一场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因此决定在开始公开鸣放的同时就实施“引蛇出洞”的策略。三是毛泽东指出《人民日报》和一切党报的这些作法,是“执行中共中央的指示”,这就是说,实施



“引蛇出洞”是中央的既定方针。四是毛泽东理直气壮地指出不是“阴谋”，是“阳谋”。

从上述论述可以看出，毛泽东认为反右本来就是整风的题中之意。在毛泽东看来，整风是把双刃剑，既可以用来整顿党风；又可以用来打击右派。如何使两者统一起来呢？办法就是开门整风、“大鸣大放”：一方面通过大鸣大放，“内外夹攻”，造成一种压力，一种氛围，以利于党的整风；另一方面通过“大鸣大放”，“诱敌深入”，“引蛇出洞”，然后将右派一网打尽。

### “宽大为怀，不予办罪”

在《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一文中，毛泽东还对右派的性质及对右派的处理做了说明。

反右派运动在全国展开后，对右派的定性愈来愈严重。6月14日发表《文汇报在一个时间内的资产阶级方向》一文，开始由一般性右派的提法转向资产阶级右派。在6月22日《人民日报》社论中，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反社会主义的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概念，并认为他们的目的是“攻击社会主义制度，推翻无产阶级和共产党的领导”。此后，无论是报刊，还是党内文件，普遍称“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并认为这是“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一场阶级斗争”。在《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一文中，毛泽东进一步指出：右派就是“反共反人民反社会主义的资产阶级的反动派。”

我认为，对右派的错误定性是导致反右扩大化最关键的原因。如果把右派视为人民的范畴，既使划得多一些也问题不大，因为毕竟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只要进行必要的说服教育就可以了。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反右运动的开始阶段，中央并没有为右派定性，人们则普遍把右派当成人民内部矛盾，视为人民中的右翼，因而觉得划得多一些也无妨；后来中央突然将右派确定成敌人，而各单位已经划定的右派又不能随之改正，于是直接导致了反右运动的严重扩大化。

在《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一文中，毛泽东还谈到对右派的处理。他指出：对于右派，“是不是要办罪呢？现在看来，可以不必。因为

人民的国家很巩固，他们中许多又是一些头面人物。可以宽大为怀，不予办罪。一般称呼‘右派分子’也就可以了，不必称为反动派。只在一种情况下除外。就是屡戒不戒，继续进行破坏活动，触犯刑律，那就要办罪。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这些原则，对他们还是适用。另有一种右派，有言论，无行动，言论同上述那种右派相仿，但无破坏性行动。对这种人，那就更要宽大些了。”

根据毛泽东的意见，运动后期对绝大多数右派都没有“办罪”，当然也就无需“办罪”的程序，对所谓“右派言论”没有认真的调查研究和反复的核实，不允许本人申辩，在定性时既没有经过严格的手续，更没有经过正式的法律手续，有的甚至没有经过正式会议的讨论、正式的批准和上级机关的审查。一切必要的程序都轻易地取消了，极其轻率地处理了55万人，大致可分为五种类型：一类送劳动教养；二类监督劳动；三类自谋出路；四类降职降级；五类免于处分。在实际操作中，党员开除党籍，团员开除团籍，学生开除学籍，公职人员开除公职，领导免去职务，还有相当一部分人被遣送回乡监督劳动改造。少数在原单位留用，也大都用非所长。

对右派没有“办罪”，但“右派”本身就是十恶不赦的罪名。右派分子与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并列为无产阶级专政的对象。对右派没有“办罪”，但没有“办罪”比“办罪”更惨。如果“办罪”，判刑一两年、顶多三五年也就出来了；而不“办罪”，被错划的“右派”却不得不在长达20年中蒙受不白之冤，而且其家属、亲戚、朋友也受到严重影响。

在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历次政治运动中，数对“右派分子”的处罚最为严厉，特别是那些仅仅讲了一两句不合时宜的话就被打成右派的人，简直比窦娥还冤。

然而，当时的毛泽东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反而认为没有“办罪”就已经是“宽大为怀”了。毛泽东的这种认识，使得反右派运动所造成的冤案迟迟得不到纠正。

（作者系江汉大学政法学院教授）

（责任编辑 杨继伟）

# 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

## ● 赵映林

“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大致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威武不能屈，在强权甚至淫威面前坚持真理，宁折不弯；一是贫贱不能移，或不为高官权势所诱，或不为金钱所诱，或不为五斗米折腰。而“骨气和底气”凭借的根本究竟是什么？或者说“骨气和底气”的根本性凭借究竟何在呢？

### 一

30年代开始，民间就流传着“蒋家天下陈家党，宋氏兄妹孔家财”的说法，说明在国民党政权中，孔祥熙家族是最有钱的。而孔的钱主要来自他从政以后。孔祥熙先后担任过国民政府实业部长、中央银行总裁、行政院副院长兼财政部长、行政院长兼财政部长等要职。孔氏夫妻深谙敛财之道，孔祥熙家族的巨额财富来得并不光明正大。仅举一例便可说明：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美国政府面对咄咄逼人的日军攻击，为了稳住中国的抗战局面，使之牵制更多的日军，减轻美国在太平洋战场上的压力，同意向中国政府提供\$5亿贷款，按当时的官方汇率折算，合100亿元法币。如以黑市汇率折算就更高了。孔祥熙正是利用自己财政部长的权力，伙同部里的官员、中央银行业务局局长等人上下其手，倒买倒卖，从中贪污了\$3390万。事情披露后，傅斯年在参政会上提出质询。此事闹大了，舆论汹汹。蒋介石不得不亲自出面宴请傅斯年，做他的工作，为孔说情。席间蒋问道：“傅先生信任我吗？”傅斯年的回答很干脆：“我绝对信任。”蒋立即回应：“你既然信任我，那么就应该信任我所任用的人。”傅斯年的回答铿锵有力：“委员长我是信任的，至于说因为信任委员长也就应该信任委员长所用的人，那么，砍掉

我的脑袋我也不能这样说！”将蒋介石堵了个严严实实，呛得话也说不出来。在傅斯年的穷追猛打下，蒋介石不得不下令免去孔祥熙的职务，改由宋子文出任行政院长。蒋介石的任人唯亲，使得驱孔的结果是前门驱虎，后门进狼。宋子文上台后，以行政院名义颁发《黄金买卖细则》、《管理外汇暂行办法》等文件，与孔祥熙一样利用只有他们才拥有的官僚特权，大肆进行非法进口倒卖活动，致使国民经济一片混乱，最终酿成1947年以上海为中心的席卷国统区的“黄金潮”。不仅如此，抗战胜利后，宋还纵容部下以“接收”为名，大发“接收财”：房子、车子、票子、金子、女子，“五子登科”，闹得民怨沸腾。在用人方面，则任人唯亲，排斥异己。傅斯年的大炮脾气又上来了，在《世纪评论》上发表《这个样子的宋子文非走开不可》。文章刊出，全国轰动，各报纷纷转载，成为讨伐宋子文的一篇爆炸性的檄文。傅斯年历数宋子文的丑行后指出：“用这样的行政院长，前有孔祥熙，后有宋子文，真是不可救药的事。”他大声疾呼：“国家吃不消他了，人民吃不消他了，他真该走了，不走一切要垮了。”像这样的人应该“流共工于幽州、放罐兜于崇山。”继此文之后，又连续发表《论豪门资本之必须铲除》、《宋子文的失败》等文。傅斯年的一系列“倒宋檄文”迫使宋子文不得不下台。从抗战末到1947年傅斯年连连著文痛斥孔祥熙、宋子文的贪赃枉法，使得这两位皇亲国戚也不能免责，不得不灰溜溜的下台。平时蒋介石召见傅斯年，他在蒋的面前也是翘着二郎腿说话，而不是毕恭毕敬诚惶诚恐。到1948年，傅斯年眼见国民党越来越腐败，更在公开场合大骂国民党政府是一堆大粪，蒋介石也未“修理”过傅斯年，反而于不久的11月决定、12月发表傅斯

年为台湾大学校长,并且信任有加。

至于傅斯年的老师胡适与自己的学生比起来也丝毫不逊色。胡适任中国公学校长,反对党化教育。国民党规定,举凡机关、学校一律要挂国民党党旗,每周一要举行总理(孙中山)纪念周活动。唯独中国公学在胡适主持下既不挂国民党党旗,也不举行总理纪念周活动。在抵制党化教育的同时,胡适完全继承了蔡元培在北大的办学方针“思想自由,兼容并包”。鼓励学生组织学术研究会、办刊物、办壁报、举办演讲会。一时之间,中国公学学风大变,学术风气自由,任何言论都可以发表。笔者曾将胡适在大陆对蒋的批评归纳为“五个第一”:第一个掀起讨伐国民党忽视人权的大讨论、第一个批评孙中山“知难行易”哲学、第一个当面批评国民党政治不清明、第一个批评蒋介石发起的“新生活运动”、第一个当面批评蒋介石控制言论自由。说胡适等人是小骂大帮忙是不能令人信服的。当着“领袖”之面出言顶撞、直言不讳地批评,甚至言辞尖锐,内心如没有一种历史理念是做不到的。

1936年10月,蒋介石过50岁生日,特地邀请北大教授熊十力参加生日宴会,这是很大的面子。那天,在蒋介石的生日宴会上,政府中的达官贵人,纷纷争先恐后向蒋介石献媚,丑态百出。熊十力十分鄙视,挥毫写下一首打油诗。全诗如下:

脖子长着瘡葫芦  
不花钱买篦梳  
虬虱难下口  
一生无忧  
秃秃秃  
净肉  
头

熊十力将这首每况日下的楼梯式诗写好后,大笑而去。蒋介石见了面红耳赤,哭笑不得。只好听任熊十力离去。

抗战胜利后,熊十力来到了武汉,看到九省通衢的长江重镇满目疮痍,而国民党不顾人民死活,积极准备内战,引起他对国民党倒行逆施的不满。他要揭露和讽刺国民党政府的黑暗统治,一连多日,于大白天手持灯笼在武汉的商业大街上旁若无人地行走,引得路人纷纷驻足观看,好奇之人实在弄不明白,就拦住问他:“先生青天白

日打着灯笼走路,这是何故?”他有意地大声回答说:“如今是天昏地暗,豺狼当道,不掌灯何以行路!”惹得不少围观者频频颌首。

清华大学教授何兆武在其口述回忆录《上学记》中说到,自己的一个姐姐(三姐)是北大化学系的学生,“一二·九”运动的积极分子,又是地下党,在游行中被抓。两天后,他的父亲收到校长蒋梦麟的一封亲笔信,大意是说,你的女儿被抓起来了,不过请你放心,我一定尽快地把她保出来。果然,没有几天就把她放出来了。

抗战时期,西南联大是国统区民主堡垒。1941年底西南联大学生游行,打倒孔祥熙,回来后学校召集了一个大会,蒋梦麟和梅贻琦都来了。梅主持大会说:“昨天,我和蒋先生一直跟着你们,唯恐你们出事,幸亏没有出什么事。”这就是那时候大学校长的态度。

西南联大学生这次上街示威游行,与吴晗有一点关联。当时,吴晗正在西南联大执教,在课堂上,他说,南宋政府腐败,是朝廷中以宰相贾似道为首的官员们斗蟋蟀成风,玩物丧志,葬送了南宋。所以,贾似道被人称为蟋蟀宰相,没想到今天又出了一个“飞狗院长”(指香港沦陷时,行政院长孔祥熙家人用国民党最后一架飞机运家人、洋狗,而置诸多文化名人于不顾的事),历史常有相像之处。当学生们问到这个“飞狗院长”是谁时,吴晗高声道:“孔祥熙院长!”吴晗这句话点燃了学生们心中的怒火,几天之后,示威游行爆发了。当蒋介石以吴煽动学生闹事为由派人来抓吴晗时,却被云南省主席龙云挡驾了。以至于学生们打起了这样的牌子:“打倒孔院长,拥护龙主席”。吴晗毛发未损。就笔者手头上的资料显示,民国时期,具有正义感的教授没有不在课堂上批评、抨击,直至大骂国民党的。建国后,毛泽东曾说过这样的话:国民党是被民主党派、知识分子骂垮的。所以,日后的取消知识分子所办刊物、报纸,上下保持一致,不是没有由来的。只不过这是从另一个方面来总结历史经验而导致如此罢了。

抗战爆发后,马寅初以专家身份考察中国的战时经济,对国民党的军政要员大发国难财极为不满,他将这种情况精辟而形象地概括为“前方吃紧,后方紧吃!”有针对性地提出征收“战时财产税”。他说:“政府对发国难财者应从速开办临



时财产税,先从大官之中发国难财者入手,令其将用政治势力所获得的不义之财全部提出,贡献于国家,以为其余发国难财者戒。”这个矛头是直接指向孔、宋家族的。于是就有人奉命前来劝说马寅初,可以把北碚立法院的好房子让他居住,想购买黄金,只要他提个数字,可以立即照办,如要去美国考察,不论长住或短期都行,经费不成问题。马寅初自然明白他们的伎俩,遂发表“严正声明”:

一、在此国难当头,我绝不离开重庆去美国考察;

二、为了国家和民族的利益,我要保持说话的自由,国民党政府的立法院没有多大意思,我绝不去北碚居住,并要逐渐同立法院脱离关系;

三、不搞投机生意,不买一两黄金,一元美钞。有人想要封住我的嘴,不让我说话,这办不到!

马寅初一九三八年于重庆

此后不久,马寅初到重庆大学担任经济学院教授和商学院院长。在高校任职,于是马寅初有了抨击国民党的更大平台。对马寅初坚持自由主义和民主立场,蒋介石在无可奈何之下,提出三个职务让其挑选:中央银行总裁、财政部长、全国禁烟总监。可马寅初丝毫不为所动。蒋介石要重大校长叶元龙陪同马寅初来见他,蒋对叶元龙说:“我要当面同他谈谈,他是长辈,又是同乡,总要以大局为重!”叶怕碰钉子,就让侄子去向马寅初转达这个消息,可马寅初回答说:“叫校长陪我去见他,不去!让宪兵来陪我吧!”又说:“文职不去拜见军事长官。没有这个必要!见了面就要吵嘴,犯不着!再说,从前我给他讲过课,他是我的学生。学生应当来看老师,哪有老师去看学生的道理!他如果有话说,叫他来看我!”蒋介石虽生气,也只好给自己找台阶下,对叶元龙说:“我是想同他谈谈经济问题。你回去告诉他,以后有时间,随时可以来找我。”但马寅初始终不去见蒋介石。

## 二

上面说的基本是第一种情况,下面说第二种情况。

袁世凯窃取政权后,以40万巨款收买国民党籍的议员邹鲁,要他另外组党,遭邹鲁拒绝。

章太炎不满袁世凯篡权,四处揭袁世凯的狼子野心,戳到袁世凯的痛处。袁世凯遂以党务相商为名,将章太炎骗进京,软禁在前门共和党总部。见到袁世凯派来的宪兵后,章氏挥动手杖,宪兵被他追得抱头逃窜。袁世凯一看不行就改用软的一招——收买,派人给章太炎送去500大洋,这在那时可是个大数目!章太炎起初默不作声,等来人将钱全部放在桌上后,他突然起身大把大把地抓起洋钱向来人劈头盖脸猛掷过去,来人吓得一溜烟跑了。袁世凯又给章太炎颁发“勋二位”。孰料章太炎手执折扇,把袁世凯授予他的勋章作扇坠,来到总统府,点名要见袁世凯。袁世凯一听“章疯子”找上门来了,不想自讨没趣,就将章“晾”在那里。章太炎左等右等,袁世凯还不来,他就开骂了,还抡起手杖将接待室的器物砸个稀里哗啦。袁世凯只得谎称要见他,将章太炎拉到陆军教练处监禁起来。可章氏始终不低头。袁世凯也不敢拿他怎么样,因为章太炎名气太大,袁世凯不得不有所顾忌。

1923年4月初,北洋政府又颁发一批勋位,胡适也榜上有名。4月8日,胡适在自己办的《努力周刊》头条位置发表《胡适启事》:“4月5日的《益世报》上登出新发表的一大批勋章,内有‘胡适给予三等嘉禾勋章’的一项,我是根本反对勋章勋位的,如果这个胡适真是我,还请政府收了回去罢。”

抗日战争期间,胡适任驻美大使,两个儿子先后来到美国读书,仅学费一年就得2000多美元。胡适颇感压力,一面大量写稿赚取稿费,一面四处演讲,“替儿子筹备一点美金。”孔祥熙知道后立即给胡适汇了3000美元,“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不义之财,胡适岂会要?于是悉数退回。

抗战爆发,陈独秀出狱,客居重庆江津,贫病交加,出卖一点尊严,高官厚禄即刻唾手可得。他的学生、同乡、朋友占据要津者众多,包括国民党内的一些元老、官僚,在前来拜访时送些赈仪,这无疑雪中送炭,他一概婉言谢绝。罗家伦、傅斯年送钱给他,他坚决不收。陈立夫曾拟助其《小学识字课本》出版,预支一万元稿费,书写出后陈立夫要他改书名,他坚决不同意,争执不下,书未出

成，钱也分文未用。教育部长朱家骅三次赠钱，5000元，陈独秀一概拒之。

而在美国任大使的胡适，也没有忘记老友，考虑到陈独秀在国内的处境，胡适为陈独秀联系了一家图书公司，并请他到美国去写自传。这既可以解决陈独秀的生活问题，也可以使陈独秀摆脱身边的纷扰。陈独秀深知老友的良苦用心，然而，他不愿意值此国难当头之时，去国躲避。他托人带话给胡适，推脱自己年事已高，也无兴趣再见生人。他关上了一扇令很多人欣羡的大门。

蒋介石也托人说项，请他出任国民政府劳动部长，陈独秀回答说：“蒋介石杀了我两个儿子，我与他不共戴天。要我当他的走卒，岂非异想天开！”但也表示，现在大敌当前，国共二次合作，既然国家需要他合作抗日，我不反对他就是了。

已故水利界泰斗黄万里的岳父丁惟汾是老同盟会员，民国初当选为国会议员。宋教仁遭刺杀后，袁世凯的阴谋与企图昭然若揭，尤其是国会中的国民党议员，更是袁世凯的眼中钉，必欲除之而后快。丁惟汾在北京的亲友劝他委曲求全以避祸，丁惟汾不为所动，说：“就让老袁把我的头拿了去吧！”他一生做事不做官。20年代蒋介石请他出任山东省政府主席，他拒绝了。他说，我是山东人，不能破坏中国传统政治的“鲁人不治鲁，湘人不治湘”的成规。蒋介石见其不肯就又请他担任交通部部长，他也拒绝了。他说：“我不论跟什么人都懒得交通，还当什么交通部长呢！”放弃高官，就意味着丁家的高收入没有了。这对经济并不宽裕的丁氏家族来说也是一种考验。可全家上下没有一人不支持丁惟汾的决定。

张君勱抗日战争期间曾担任国防参议会参议员，就以骨头硬而著称。1949年3月，李宗仁代理总统，与何应钦先后到上海找张君勱，希望他派人参加行政院，以便恢复三党联合政府，张君勱拒绝了。5月，何应钦辞去行政院长职务，李宗仁请张君勱出任行政院长，张回答说：“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要当行政院长。”张君勱一生不治产业，又无积蓄，1949年流亡美国后，生活十分清苦，仅靠每月100来美元的养老金（开始到美国时还没有）以及没日没夜地为《世界日报》写社论，赚取微薄的稿费维持生活，弄得“身上常常一文不名”。台湾国民党当局要拉拢他，多次给他

经济资助，他都义无反顾地拒绝了。1961年台湾教育当局听说他要去德国讲学，又给他汇去一笔数量可观的美金作路费，算是雪中送炭，本以为他会笑纳。没想到，几天后，这笔钱一文不少地被张君勱寄回。从1949年离开大陆，到1969年在美国去世，张君勱在清苦中度过他一生中的晚年，自始至终没有接受过国民党的一文钱。

### 三

以上所说“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两种情况，论者一般都认为在五四和抗战两个时期。其实，从晚清以来，这两种情况都未曾在历史上断档，当然，这是把1949年后的大陆排除在外的（个案自然有）。即使蒋介石败退台湾后，“教授的骨气和底气”也非荡然无存。胡适、殷海光、萨孟武、柏杨、李敖的最终存在都是实例。而其后的解除党禁、言论自由、纳税人观念、民主选举、司法独立、新闻监督等一系列的民主政治的发展变化，不能不说是民众的力量和“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共同推动、掌权者顺应世界潮流的皆大欢喜的结局。就像胡适说的，满清的颠覆，当然不是武力之功，当然是一种思想潮流的力量。袁世凯帝制的推翻，也不是武力之功。

1902年慈禧68岁寿辰，大小官员都搞起了祝寿活动，辜鸿铭所在的湖广总督衙门也不例外，请来各界要人和各国驻汉口领事，开怀畅饮。为了给大家助兴，席间还伴奏西乐，反复播唱新编的为慈禧歌功颂德的《爱国歌》。辜鸿铭看到官员们如此公款消费，想到民间百姓的悲苦，就颇有感触地对邻座的梁鼎芬说：“唉，现在满街都是唱《爱国歌》的，却没有唱《爱民歌》的！”梁罢罢，戏言道：“那你何不试着编一首？”辜鸿铭略一思忖，就摇头晃脑地大声念将起来：“天子万年，百姓花钱；万寿无疆，百姓遭殃。”满座宾客一下子全惊呆了，一片哗然，可辜鸿铭脸不改色心不跳，若无其事。

1907年，袁世凯在一次宴会上，对德国公使说：“张中堂（张之洞）是讲学问的，我是不讲学问的，我是讲办事的。”辜鸿铭听说后，挖苦说：“诚然，然要看所办是何等事，如老妈子倒马桶，固用不着学问。除倒马桶外，我不知天下有何等事是

无学问的人可以办得好的。”

1908年慈禧、光绪先后去世，朝廷下令各地举行“国丧”。当时12岁的神童黄侃在家乡蕲州高等学堂就读。学生田桓对举行“国丧”不满，堂长杨子绪遂高悬虎头牌要开除田桓的学籍。黄侃知道后，将虎头牌砸烂，大骂一通后扬长而去。碍于黄侃父亲的面子，再经人调解，此事不了了之。几天后，田桓又将辫子剪掉，又惹怒了杨子绪，要处罚田桓。黄侃闻讯，手执木棒冲进学堂，将虎头牌砸烂，并要痛殴堂长。堂长吓得躲藏在工友床底下，才免遭一顿痛打。

胡适1949年离开大陆去美，在未定居台湾前，曾三次从美国回台作学术演讲，对国民党内政的许多方面，如台湾的政治体制、党统天下的舆论宣传、言论与出版自由，甚至对经济体制，胡适都没少批评，一如1949年以前的作为。在台湾又是第一个当面批评台湾无言论自由。胡适面对面、锣对锣地对蒋介石说：“今日台湾实无言论自由。第一，无人敢批评彭孟緝（时任台湾警备副司令，蒋经国的亲信）。第二，无一语批评蒋经国。第三，无一语批评蒋总统。所谓无言论自由是‘尽在不言中’也。我说，宪法只许总统有减刑与特赦之权，绝无加刑之权。而总统屡次加刑，是违宪甚明。然整个政府无一人敢向总统如此说！”对蒋介石要连任“总统”，胡适批评这是恋栈，贪图权位。当蒋介石出示刊登身在大陆的胡适的儿子胡思杜批判胡适的大陆报纸时，胡适反唇讥讽蒋经国当年在苏联大骂蒋介石是革命的叛徒，弄得蒋介石只好苦笑。50年代《自由中国》案出来后，雷震被判刑，不论是在美国，抑或在台湾，胡适无不大声疾呼，批评国民党无民主、无言论自由。

“台北帝大”时代，学生大都为富家子弟，一般人家子女是上不了的。傅斯年来台任台湾大学校长，提出“决不让任何学生因经济拮据而丧失他的学业”。而逢招生录取之际，傅斯年便会在校长室门旁赫然写上“有为子女入学说项者，请免开尊口。”在傅斯年努力下，机会均等的理念在台大得到贯彻，台大没有让一个学生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傅斯年为了保持大学的独立性和学术的尊严，坚决拒绝三民主义入校，坚持不让台大在校园内升国民党党旗。这一点，想当年只有胡适在

上海担任中国公学校长时才敢这么做。1949年4月6日，台大发生学潮，国民党军警要到校抓人，傅斯年怒斥道：说某人是共产党要有真凭实据，不能含糊其辞，血口喷人。他警告台湾警备副司令彭孟緝：“若有学生流血，我要跟你拼命！”针对报纸上对台大的攻击，傅斯年的“大炮”劲头上来了，他在报上撰文说：“学校不兼警察任务”，“我不是警察，也不兼办特工”。台大不少教授喜欢在讲台上宣扬民主法治，批评国民党一党专政，如政治系的萨孟武教授就是一个典型，每当他讲课，抨击国民党的法统，教室里就座无虚席，而且影响四播，国民党几次想对萨孟武采取行动，慑于傅斯年而不敢动。在民国时期，像傅斯年这样的校长非仅一例，蔡元培、胡适、梅贻琦、蒋梦麟、竺可桢、马君武、陈裕光……无不如此。

#### 四

那么，“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的凭借究竟是什么？没有这个凭借，能在中国文化传统中生成文人的骨气吗？不论是谢泳还是肖文提出的见解，都是中肯的，都有一定道理。然而，他们的见解又都未能说中要害，未能指出根本性的凭借条件究竟何在。所以，也就难免给人以表象上的认识，没有从更深层次上找到源点，让人完全信服。笔者试图在这里提出点管见，以为引玉。

肖文说：教授们的“自由流动的实现端赖大学校长有聘用教师的实权、教授有管理学校的实权。如果老师的聘任权、管理权分散在社会各个职能部门，教师流动就不自由、不顺畅。同时，校长要有经营大学的先进的理念和人格魅力，要以教授为大学发展的重心，不以‘长官、老板’自居，最大限度地尊重学术自由、教授治校的大学核心价值观。”诚如斯言。肖文在这里点出了一个重要问题——制度。遗憾的是他提出的是仅限于用人管人的具体制度和校长们的个人品格上。肖文还指出了“鲁迅在五十年代也无法生存。这说明，此时起关键作用的是外因，而不是内因。”话到嘴边，肖文戛然而止了。其实，这个“外因”就是制度和民主政治。一个根本性的前置条件就是好的制度，即民主政治制度。倘使没有一个好的制度，把办好学校、办好大学完全寄托在单位，寄托在具



“有经营大学的先进的理念和人格魅力，要以教授为大学发展的重心，不以‘长官、老板’自居，最大限度地尊重学术自由、教授治校的大学核心价值观”的校长身上，也只能是人治，而这是没有保证的。可见民主制度是“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的重要凭借条件之一。

有位教授讲了这样一件事：他有一位美国同行，每次来中国都是住陋室，穿小巷，不停地采访、记录，一本牛津出版的学术著作就是这样完成的。其工作精神令人敬佩。但他也有一个对他来说是出格的嗜好：到中国的第一天，总是让这位教授的儿子陪他去软件市场，寻找中国盗版的美国软件，物美价廉，乐而忘返。我们能理解美国教授的嗜好，那些刚出来的美国软件，在北美本地买，贵到连教授也买不起。

但我们也不能不想到，在美国的制度环境下，他能这么干吗？他敢这么干吗？看来美国和其他民族的人一样，既不是天使，也不是魔鬼，一旦脱离了本土制度的约束，人性中的弱点都会出现，甚至放纵直至作恶。

这位教授还说到一件事，一群西方人从罗湖出境，跟大陆人一样，见排队就插队，到了香港一端入境，百步之外，人性突然大变，规规矩矩地排起队来。

这不就是制度的力量吗？不管是美国人，还是日本人，一旦脱离制度的约束，都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纳粹对犹太人的集体大屠杀，就是制度下群体作恶，多数人的暴政。李慎之先生说的好“制度决定民族性。”

可以选择、改造的是制度，不可选择、不可改造的是人性。其实，人不分肤色，都具有普遍人性，都是由类人猿进化来的。能够区分人的高下的，只有制度：是约束人性，还是放纵人性？

所以，人治是靠不住的。经验告诉我们，在传统社会，搞垮一个国家、一个单位，一个人就够了，搞好一个国家、一个单位，一个人则远远不行。换句话说，即使是单位、校长都具有肖文所说的这些权力，然而，只要政府一纸命令就可以全部终结单位、校长们的这些权力。所以，归根到底还是邓小平说的那句话：“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不从根子上解决问题，只

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甚至于病急乱投医。总之，制度是第一位的，是带有稳定性、长期性、根本性的。而一个制度的好坏又是与产权、所有制性质密不可分。说白了就是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固然不错，可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决定什么样的上层建筑就大有文章了。并非是算术题  $1+1=2$  那么简单。

肖文列举了“过去教授”的经济收入，至少说明这是“过去教授”有“骨气和底气”的凭借条件之一，而且是个重要的必备条件，在短期没有经济来源，自无大碍，但长久了难免也会“英雄气短”。笔者记得一件事：上世纪80年代初，某教授在课堂上针对有人批评知识分子在历届运动中，在“文革”中表现不佳，常常自我作践，没完没了的检讨，立志埋葬“旧我”，重造“新我”，是软骨头。这位教授伤心地说，我们吃人家的，穿人家的，子女安排工作要靠人家，我们能何如。说着哽咽难止。这正是马克思所说的：“劳动者在经济上受劳动资料即生活源泉的垄断者的支配，是一切形式的奴役，即一切社会贫困、精神屈从和政治依附的基础。”当然，如果是“浪里白条”一个又当别论了。“骨气和底气”也许更足，因为“赤条条”来去无牵挂嘛。抛开前面讲的条件，玉碎也好，瓦全也好，只是文人个人的道德底线的坚守与否了。可见，产权、所有制的多元化才是“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的根本凭借。产权多元化、所有制形式多元化，经济形式就多元化，最终必然是政治多元化，它们之间存在着完全的因果关系。这正是马克思讲的经济基础决定论。官僚资本与民间资本并存共生，后者量还大于国有资本，这就使得“百代都行秦政制”的传统社会存在着一道道的裂隙，正是这一道道的裂隙造成了“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的流动。这就是“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的根本性凭借。《诗经·小雅·北山》有一段话，长久以来为研究者们忽视了，这就是“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二者之间的同构性和相辅性。试想，没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会导致“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吗？这就是问题的根本症结所在。

（作者系江苏省工运研究所研究员、教授）

（责任编辑 杨继继）

# 邓小平在 1972 年

● 徐庆全

1972年1月10日,北京八宝山革命公墓举行陈毅的追悼会。令参加追悼会的周恩来和叶剑英意外的是,在长长的大衣里面仅身着一袭睡衣的毛泽东,突然驱车来到追悼会会场。

毛泽东此举,自然耐人寻味;而他在与陈毅夫人张茜和在座的周恩来、叶剑英谈话中,除了肯定“陈毅同志是一个好人,是一个好同志。陈毅同志是立了功的”之外,还说:“要是林彪的阴谋搞成了,是要把我们这些老人都搞掉的。”在这次谈话中,毛泽东提到了邓小平,把邓和在当时任政治局委员的刘伯承并列在一起,说邓小平与刘少奇是有区别的,是人民内部矛盾。毛泽东当众提到邓小平,就更加意味深长。

“文革”爆发,邓小平是仅次于刘少奇的第二个“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被打倒的。1969年中共九大以后,邓小平被逐出北京,下放到江西新建县劳动改造。此时,已经两年多了。

两年多来,尽管邓小平的党籍依然被保留,在中央,也保留了与汪东兴联系的一条线,但他基本上淡出了毛的视野。现在,毛泽东突然提到了邓小平,意味着什么?

## 因接班人的确定,邓小平被逐出北京;因接班人的不确定,邓小平又回到北京

邓小平是1969年中共九大后被逐出北京的。

中共九大是“文革”混乱中一次重要的会议。说重要,是因为这次会议填补了接班人的空缺:林彪以毛泽东接班人的身份昭示世人。而在1967年,在“文革”初期时,毛曾经说过,林彪要是身体不行了,还是要邓小平出来。现在,既然林彪成为党章上的接班人,邓小平自然就不会被留

在北京了。

对于毛泽东等领导人来说,选择党的事业接班人,一直是关乎后继有人的大事。从1945年中共七大直至“文革”前夕,刘少奇一直以毛泽东的接班人身份出现。“文革”爆发后,这位接班人却成为“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而遭迫害,而作为党的总书记的邓小平也被作为二号人物打倒。九大上,林彪这位毛的“亲密战友”则成为接班人。

1971年9月13日,林彪机毁人亡,接班人问题成为他更为焦虑的头等大事。而此时,与毛一起走过的党内元老大多被迫远离权力中心,毛的目光只能转向党内“新贵”。他曾一度打算以“造反司令”王洪文为接班人,但他很快发现,王洪文除了跟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结成“四人帮”外,别无长处。

接班人问题怎么办?在没有确定人选的情况下,毛泽东只能采取“各派政治力量的分野和相互制约”。毛毛在《我的父亲邓小平》中分析说:“为使国家机器继续运行,他用忠诚厚道的‘老臣’;为使‘革命’路线得以保证,他用他认为忠于这个路线的新兴势力。”由此说来,在林彪覆亡的情况下,重新起用邓,已变得更为现实。

当然,对于身在江西极其闭塞环境的邓小平来说,毛泽东有关他的谈话他并不知晓。但是,作为一个成熟的政治家,尽管身处政治信息不畅的幽禁地,邓小平依然对于北京政坛的动向十分关注。

1971年11月,在正式听到关于林彪“九一三事件”的传达后,他一改以前只给汪东兴写信的做法,而是直接致信毛泽东,对林彪事件表态,表达出来做一些工作的愿望。这是邓小平自被打倒后第一次正式提出这样的要求。邓小平的女儿毛毛认为:“从事后来看,对于父亲的政治生命,

这的确是一封很重要的信”，因为毛泽东不但明确邓小平的事情还是要汪东兴来管，而且将这封信批示“印发政治局”。

将邓小平的来信“印发政治局”，毛显然有自己的思考，可以说，邓小平适时的一封信，触动了毛的思索，他在陈毅追悼会上特意提到邓小平，显然与这种思索有关。而追悼会后，周恩来当即暗示陈毅的亲属把毛泽东的评价传出去，为邓小平的复出“放放风”。1月下旬，周恩来在人民大会堂

接见外地一个代表团时，当着江青、姚文元等人，就明确提到邓小平的问题。他说，在揭批林彪的过程中，一定不能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林彪这伙人就是要把邓小平搞成敌我矛盾，这是不符合主席意思的，为邓小平的复出公开制造舆论。

此后，邓小平一家人的“运气”真的来了。毛毛兴奋地写道：“1月份，毛主席说邓小平是人民内部矛盾；2月份，父亲恢复了组织生活；4月份，我和飞飞得知可以上大学；而在6月份，我们又接到通知，父母亲的工资开始照发了。”

感受到这种好“运气”的邓小平，1972年8月，通过汪东兴写信给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委员会，正式提出了恢复工作的请求。1972年8月14日，毛泽东批示：“请总理阅后，交汪主任印发中央各同志。邓小平同志所犯错误是严重的。但应与刘少奇加以区别。（一）他在中央苏区是挨整的，即邓、毛、谢、古四个罪人之一，是所谓毛派的头子。整他的材料见《两条路线》、《六大以来》两书。……（二）他没历史问题。即没有投降过敌人。（三）他协助刘伯承同志打仗是得力的，有战功。除此之外，进城以后，也不是一件好事都没有作的，例如率领代表团到莫斯科谈判，他没有屈服于苏修。”毛泽东的批示，称邓小平为同志，在肯定了邓小平在历史上的功绩后，最后还加上了一句：“这些事我过去讲过多次，现在再说一遍。”



1972年，邓小平和夫人卓琳在江西新建县望城岗

毛的批示，当然并没有明确地提出请邓小平回北京，但实际上已经传达了同意他回来的信息。看到毛泽东批示的当天，周恩来立即把这个批示印发给了中央政治局的全体成员。

至此，邓小平复出，似乎已无悬念了。

因接班人的确定，邓小平被逐出北京；而因为接班人的不确定，邓小平又将被请回北京。这大约就是历史的诡异吧。

## 邓小平的思考轨迹

在江西新建县的两年多中，邓小平基本上处于离群索居的状态，但他从未停止思索的——那条“邓小平小路”，即被后人誉为思索之路。

在千万次地踏过这条小路的时候，邓小平在思考什么？后人可以发挥各种各样的想象，来演绎这一段历史。但历史本身的严肃性，是排除演绎和想象的。因此，要追寻身处闭塞流放地的邓小平思考的轨迹，还不如从他在1972年两次出行中的言行来的实在。

1972年9月，已经感受到“好运气”的邓小平，通过江西省委向中央提出，到井冈山、赣州老区走一走。9月底，中央批准了这一要求。11月，邓小平踏上了井冈山之行。

井冈山之行，在毛毛《我的父亲邓小平》里有详细的记载，而能够展现思考轨迹的，是他在泰



和与一位原红一方面军的老红军、老战友池龙见面时的谈话。池龙是原空军的干部，“文革”中被打倒，刚刚获得解放。谈话中，池龙指着身上被打的斑斑伤痕悲愤地控诉林彪集团的暴行。邓小平说：“这帮人整人是不择手段的。‘文化大革命’是‘左’了，被坏人钻了空子。”谈到毛泽东和周恩来时，邓小平说：“毛主席是个伟人。总理吃了很多苦。很多老干部，包括军队的老同志，都是总理保护的。”对于林彪，邓小平说：“林彪这个人不能说没本事，但是个伪君子。利用毛主席的威望发布一号命令，贬低毛主席，抬高自己。”接着，他又说：“林彪垮台了，我们党的日子会好点。就是有那么几个书生在胡闹。”

毛毛写道：“这是六年以来，父亲第一次对‘文革’事物发表这样多的谈论。他谈了毛泽东，谈了周恩来，谈了林彪，谈了中央文革的‘书生’们，对‘文革’中中国政坛上的政治人物进行了评论。其实，这些想法在他心中早已形成定论，只是他为人严谨，从来不轻易议论。这次，政治环境已经改变，又在革命圣地与革命同志相遇，便将心中蕴藏了多年的想法说出，一吐为快。”

历史昭示的事实，远比毛毛的分析更富有新意。1973年邓小平复出后，对“文革”一直是抱着抵触的态度，只着眼于在各行各业大规模整顿，实际上，他在千万次走在“邓小平小路”上的时候，已经对“文革”形成了深层次的思考。这种思考，使他已经认识到“文革”是中国一场灾难了。而到了1975年，毛泽东对他最重要的一个要求，就是由他主持，中央作出一个肯定“文化大革命”的“决议”。按照毛泽东的说法，这个“决议”的基调应该是：对于“文革”，总的评价是“七分成绩，三分缺点”。但是，邓小平没有接受毛泽东的这个建议。邓小平明确地说，由我主持写这个决议不适宜，我是桃花源中人，“不知有汉，无论魏晋”。为此，他宁愿再次从政坛上沉寂下去。

由此说来，邓小平在泰和与池龙酣畅淋漓的谈话，说毛泽东、说周恩来、说林彪、说中央文革那几个“书生”，实际上是在阐发自己对“文革”的思考。虽然“政治环境已经改变”，但远没有改变到可以公开地臧否“文革”及仍在中央的“几个书生”的程度。但邓小平毫无顾忌地说出来，事实上在梳理自己的思考轨迹。从另一方面来说，邓小

平明确提到中央文革那几个“书生”。这几个书生就是后来成为“四人帮”的人，也是邓小平复出后所要面对的对手。邓小平已经预见到，一旦自己复出，与“四人帮”的斗争将不可避免。

1972年12月5日，邓小平再次出行，到他所熟悉的中央苏区故地。1932年在中央苏区，他被王明路线指责为“右倾错误路线”，也就是毛泽东批示中说的“毛派头子”。40年前，他因为这个“毛派头子”而被批判。40年后，他能踏上这里并在第二年重返中央，自然也是因“毛派头子”这个历史资源。因而，邓小平将出行之地选在这里，就具有了某种政治含义。比如，参观毛泽东旧居，他说：“毛主席在当时，也是受排挤、受打击的。”而自己目前所处的境地与当年又何其相似乃尔？言谈中所蕴含的意思，又不难参透。

邓小平此行，实为故地重游，寻找当年的足迹而抒怀自然是此行的主要目的，但着眼于调查研究也是此行的由头。因此，他兴致勃勃地参观会昌的物资交流大会，一一查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农民收入情况。在瑞金，他参观机床厂、电线厂和红都制糖厂。邓小平一路参观，显然比他上次井冈山之行多了一个内容，要对“文革”中的经济状况有一个亲身的了解。他在1973年复出后，大刀阔斧地对各行各业进行整顿，虽然不能从这种调查中微言大义地予以解释，但他对“文革”中经济的凋敝状况，显然早就有所了解。

一个应该引起史家重视的细节：在瑞金制糖厂，邓小平听完汇报后，要去车间。工厂的人说有两条路，近路不好走，邓小平说：“不要紧，为什么有近路不走，偏要走远路？中国革命的道路是曲折的，不是笔直的。走。”

这种政治家的言论隐含着什么？

此时，邓小平重新复出已成定局，未来的道路怎么走？他显然认真地思考过：在毛泽东维护“文革”的前提下，他如何既能坚持自己否定“文革”的主张，又能在政坛上发挥自己的作用？他的答案是什么？“中国革命的道路是曲折的，不是笔直的。走”，是对复出后命运的一种答案。

邓小平从1973年复出后的整顿，到1975年因拒绝毛泽东为“文革”做出一个“三七开”的历史决议而再度从政坛沉寂的轨迹，也昭示了这种答案。

# 文革前高校清理「反动学生」事件

· 王学泰

建国以来,改革开放以前“反动学生”这个词虽也常见于教育系统的内部通报,但真正作为政治帽子、作为正式处分大学生一个案由,只实行于1963年到1966年清理反动学生运动中。到了1966年有些特殊,如果是年初划的、并送劳改了,也就是“反动学生”了;如果拖到文革起来了,到了7月,毛主席下令不许“整学生”,说“凡是镇压学生运动的人都没有好下场”,并指出北洋军阀镇压、蒋介石镇压学生运动都没有好下场,于是这批“反动学生”也就一风吹了。而此前的“反动学生”依然在劳改场劳动改造,直至1969年1月24日起,被各校陆续派员召回为止。嗣后,有的随1966—1968三届毕业学生分配,有的延宕至1970年随1969届学生一起分配工作或劳动,有的不幸,再次戴上帽子驱逐回原籍农村监督劳动(如人民大学的“反动学生”)。

## 缘起

整“反动学生”始于1963年暑假的北京高校毕业生毕业鉴定时。据1963年河北北京师院数学系毕业生朱志曾先生回忆,毕业前,学校要求每个人都写自我鉴定(政治性的),然后集体讨论通过才能毕业。在写鉴定之前,校方传达了北京市委大学工作部和北京高教局的文件。文件说在北京高教领域存在着尖锐的阶级斗争,毕业生中就有阶级敌人,并公布了一些案例。有北大的“反动小集团”案,科技大的“叛国投敌”案等,给人印象最深的是北京地质学院尚育森投书中央广播电台“驳斥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案。1963年6月14日,《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建议》(简称“二十五条”)发表,广播电台日夜广播,声势很大,北京地质学院物理勘探专业的尚育森是个山东汉子,对“25条”有异议,马上给中央台写了一封据说有7000字的信,要求在反修防修问题上公开辩论,结果被定为北京的第一个“反动学生”。

此事被北京市委书记彭真报告给了毛泽东,1963年7月下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中政治上反动的学生处理通知》(见国家教育委员会编《高等学校学籍管理文件汇编:1950-1987》)。毛泽东的批示,指出这类现象所在多有,这是一批极右分子。文件说“据北京市反映,今年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中,有极少数政治上反动的学生……其对我的猖狂进攻的程度已经相当甚至超过反右斗争中的极右分子”,“北京市的高等院校有这样的情况,全国高等院校,也必然同样有这种情况。对这一小撮政治反动的学生,必须抓紧时机,通过揭露与批判,对他们进行严肃认真的处理”。根据这个文件的精神,教育部经国务院文教办批准制定了《关于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中政治上反动的学生在劳动教养或劳动考察期间的试行管理办法》。于是从1963年暑期前起,在全国大专院校中清理“反动学生”。第一批“反动学生”被清理出来了,计有尚育森、朱志曾、李明昌(河北北京师院),以及北大的吴启元、佷铁保、科技大的马家骅等。于1964年送往红星农场劳动改造。

## 铺开

处理“反动学生”的文件在1963年暑假就已形成,但据我所知,除北京外,其他各个省市没有马上按照这个文件清理和处理“反动学生”。大约是学

生在文件下发后都已分配完毕,已经离开学校,不好追回来重作一次鉴定。

到了1964年,毕业前阶级斗争已经搞得轰轰烈烈了。以1963年3月5日为标志的“学习雷锋运动”就拉开了在学生中大搞阶级斗争的序幕,先是“学雷锋,做好事”(现在许多人认为“学雷锋”就是“做好事”,其实目的在于抓阶级斗争),跟着就是照着《雷锋日记》中的精神搞“青年学生的思想阵地,无产阶级不去占领,资产阶级就去占领”,“忆苦思甜”等一系列的阶级斗争教育。并要求同学们联系实际,人人过关。“三年困难时期”校方允许甚至倡导的东西(如保持热量,劳逸结合,展开文娱活动如跳舞等)都是资产阶级思想的泛滥,动员学生自我检查提高。北京师院化学系还揪出学生于某作为“反动学生”的样板,并被送至劳改局农场劳动改造(1999年我碰到该同学才得知他劳动教养后又在劳改农场就业了十多年)。1964届学生毕业之前,学校的气氛已经很紧张了,“山雨欲来风满楼”,这是政治运动之前必然要酝酿的一种氛围。

1964年清理“反动学生”是全国性的(包括上海、广东、广西、四川、河南、河北、安徽等省市)。我亲身经历过北京清理“反动学生”的运动,仅就北京各高校清理“反动学生”运动的过程做些说明。

我所在的北京师范学院(现名首都师范大学)中文系自1964年的新学期伊始就提出1962年下半年班级“选举问题”,认为那就是阶级斗争,于是,在学生中秘密搞“左中右”分类排队,内定打击对象,利用毕业前学生对日后命运的关注,制造人人自危的氛围,有目的地找一些学生回忆既往、制作有关同学的言论材料,定出打击重点。其中断章取义、移花接木成为普遍现象。这立即引起骚动,被列入黑名单者立即陷入无人搭理和暗中有人监视的孤立窘态。

7月中旬鉴定开始,斗争的势态已经造得很足。几乎每个同学的检查都从阶级斗争的高度来分析认识,包括回国不久的华侨(1950年代末印尼排华,许多华侨回国读书,我所在班有二三十名华侨)。如喜欢唱《外国名歌200首》、穿花衣服等都被视为资产阶级思想的表现。检查先要在小组里通过,最后由“系总支”拍板。其次序是先易后难,“思想进步”的同学(依靠对象)放在前面,很快

通过,轻装上阵;问题多的放在后面,要反复地揭发批判,弄清每一个学生的思想面貌。其关键是对“三面红旗”和“反修斗争”态度。北京市委大学工作部的吴子牧在1964年7月18日对各高校党委等讲如何做“毕业鉴定”时,特别强调要关注学生的“政治立场”。他的讲话里透露出当时搜集了不少学生“反动思想内部掌握的材料”。这些材料有的是“采用保卫手段获得的,这种他不谈,我们也不动他。把内部得到的材料暗挂,作为认识材料转过去”;另外还有一种是“有关人检举,这要拿出来,他将来要对证也不害怕。这暗挂就不对了”(见北京档案局开放的1950年代至1960年代北京市委大学工作部工作档案)。这份档案还附了一份“检举材料”,即北大数学系64届某毕业生给东北工学院同学的一封信。东北同学的母亲在沈阳军区某少校家做保姆,东北同学到少校家去玩,不慎把这封信遗落在少校家。被少校的妻子看到了“认为其中有些话与我们时代不相称,带有反动性”。少校看了也认为“作为党培养了十几年的大学毕业生,青年一代,还有这样严重的个人主义打算(如信中提到要报考研究生)”。于是他写了“检举信”和这位毕业生的信一块儿寄到北京市委。其实那封信只提到如果分配的工作不适合的话,可以工作两年后考研究生。考前要“千方百计做好准备,这次要来个稳当的考取”。这就是被视为有“反动性的话”,由此可见当时社会风气。

7月底,每个同学都轮流检查了一遍,大多通过,每组都有一两个通过特别困难的,这就要经过反复揭发批判,反复地认罪检查,痛哭流涕,勉强通过。我也检查了两三个小时,最后是小组不予置评,不说不通过,也不说通过,令我十分惊异。考虑自己的状况,自觉不会顺利通过,我做了遇到麻烦的准备,没有想到“麻烦”没来,这就像笑话中说的那只应该落下来的靴子没有落下来一样,令人惴惴不安。更令我没想到的是两天之后,在礼堂开会,总支书记宣布,毕业鉴定胜利结束,从现在开始转入对敌斗争阶段,也就是清理“反动学生”阶段。接着宣读上面说过的“清理反动学生”的文件。还宣布了划“反动学生”的“标准”,主要是对“党的领导、党的政策和社会主义有攻击性的言论”,对“三面红旗”和“反修斗争”有不满。

这样没通过的同学自然被视为“反动学生”的



候选者。中文系约有十来人，其中我属于最严重的，因为我的鉴定还没有进入讨论阶段。果不其然，大会后就勒令我单独交代，派同学监视行动，不得擅自出入校门。经过一切政治运动都必须有的程序：自己交代，群众揭发，写认罪书，自我批判，最后宣布为“反动学生”，给予劳动考察三年的处分。全系、全院公开划为反动学生的只有我一个。程序少了一项，就是没有让我看“定案材料”，更没有签字。这个案件始终是一笔糊涂账。中文系四个班，每个班还各有2个内定“反动学生”，这些人虽然都分配了工作，但“问题”写在档案里，文革中受到了更大的冲击。

定“反动学生”后，不能毕业，只发生活费（每月28元），先是在学院参加劳动，1965年1月4日被发往北京南口农场二分场劳动改造。

此后三年，共清理三次，来南口61人，分属27个院校，年龄均在22岁—28岁之间，只有3人30出头。1966年各院校在文革初期揪出的“反动学生”被毛泽东一风吹了，高等院校党委以及后来派去的工作组都被打倒，这一清理运动才告终止。

1963至1965年北京市清理出“反动学生”的大专院校几乎囊括了当时北京所有的有影响的高等院校，最奇怪和突出的是没有清华大学的学生。清华大学只是在学生中搞了“清理思想”运动，同时进行“评功摆好”的正面教育。

## “罪行”

清理“反动学生”的文件说这些学生“其对我的猖狂进攻的程度已经相当甚至超过反右斗争中的极右分子”是不公正的。除了个别公开上书的以外，绝大多数都是二三知己平常闲聊中揭发出来的，所谓“拣鸡毛凑掸子”。或在清理思想时，诱导学生自己主动谈出来、或互相揭发出来的，有的甚至是根据本人日记（正常的社会里这种做法本身就是犯罪）、或亲朋好友的写信请求学校对该学生帮助时而发掘出来的。这与反右时鸣放会上发言，或贴大字报而被抓住的问题是有差别的。也就是说这些言论不管正确与否都呈现于个人私生活中，这与在公共空间的表达有根本的区别。大多数只是与当局想法不同，这是因思想获罪的典型。

这些“反动学生”究竟如何“反动”，究竟犯了

什么法，被认定的是什么罪行呢？大概分以下几个方面：

- 1 关于反修防修；
- 2 关于“三面红旗”问题；
- 3 为1957年右派分子鸣冤叫屈；
- 4 同情彭德怀的处境，赞成其观点；
- 5 反对个人迷信呼吁民主自由。

以上所谓“罪行”大多只有思想和私下言论，以言论和思想定罪，已属违宪，而许多“言论”，其实什么也算不上，如有人被搜罗到“马列主义吃窝头，修正主义吃面包”的俏皮话就被“上纲”为“恶毒攻击社会主义，吹捧修正主义”。另外还有四名1957年右派学生（北师大萧书长、陈寿康，北京农大张慎行，北大张世林），完全是为了凑数又打成了“反动学生”。

## 处理

“反动学生”被定性为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分别被判劳动考察两年或三年（发生活费28元）、劳动教养两年或三年（发生活费23元），考察与教养除生活费的些许差别外，其它待遇完全相同。

从1965年元月3日起，北京各高校的“反动学生”都被送到北京南口农场二分场集中管理。当时北京市委大学部劳动生产处（由高教局参与管理）在二分场有劳动据点，称“高校大队”，是市委为了防修反修需要，率先在高教系统搞的劳改基地（与文革“五七干校”类似），专门安排市属高校教职工下放劳动。“反动学生”在组织上属高校大队，但不归它管理，另设“反动学生”管理组管理。管理组由相关的高校派出的保卫、后勤和政工人员组成，受市委大学部和市高教局共同领导。参与管理组的前后计有北大、矿业学院、中国科技大学三校，高教局也有临时派员。一般是三人，也有一人的时候。前后共九人。

管理组管理“反动学生”的方法与通行的社会控制是一个路数。首先是认为凡有人群的地方都有“左中右”（所谓“左”就是与当局一致，或假装一致；所谓“右”就是与当局不一致，或不屑于表达“一致”或“不一致”），管理组把这些人分类排队，制造差别，让其内部自我消解反管理的力量。在管

理组看来,虽然都是“反动学生”,但为了管理就要把他们分成“积极改造的”、“一般的”和“反改造的”。政治面目分理清了,第二步就是用“阶级斗争”的办法促进改造。其方法是依靠积极的,团结一般的,打击反改造的。为了做到这些还要人们互相监督,揭发举报。人性的弱点就是打击既来,谁都想承受最小的,于是都想挤入“积极改造”行列,至少也要列入“一般”,不要陷入“反改造”。所谓“积极”要付出人格的代价,给自己增加许多痛苦,给管理组带来许多方便。

管理组人员都是临时的,有时要换,于是对谁是“改造好的”就有不同的认识,常常前一拨认为是“积极改造”,后一拨认为是“反改造”,翻云覆雨,打击面越来越大,人们逐渐觉醒。

“改造”是极残酷的,有的地方比监狱有过之无不及,特别是文革时期。本来“反动学生”是处理过的了,问题清楚,用当时的话说是“死老虎”一类,可是南口期间,经常有针对反动学生的批斗会。所谓“批斗”许多是手口并用,打人、打伤人的现象屡屡出现。特别是没问题的同学,问题越轻、或被冤枉的人们,在劳改场所中是最倒霉的。因为一被处理,管理人员就认为是板上钉钉的,你不承认,就是不认罪,就是搞翻案,就是向党进攻。在“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原则下,就要受到更严厉打击。管理组在文革中几乎不受任何组织的领导、不对任何人负责,他们凭个人好恶,想怎么干就怎么干。他们伙同农场职工以莫须有的问题殴打“反动学生”(几乎打死)的现象也出现了数次。至于批斗会上辱骂、殴打、挂牌子,会后不让睡觉、给同学身体和心灵上造成严重的摧残。

最悖论的改造目标的设定。因为政策是“给出路的”,所以目标是做“新人”。什么样的新人,监狱对于罪犯的要求是做“自食其力的新人”;在南口时正赶上反修高潮,学习“九评”。这也是我们改造学习的重点。文章中有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五条标准,这本是对接掌国家大权“无产阶级政治家”的要求,包括“要是真正的马列主义者,要是全心全意为中国人民和世界上绝大多数人民服务的政治家,要能团结大多数人,要能自我批评”等。这与普通百姓都没有什么关系,却让“反动学生”要以这些标准要求自已,当时上下都不觉得荒诞,以为当时的学生许多就达到这个标准了,

“反动学生”也要做到这些才算改造好。

1965年底,建筑工程学院的解基伏因为表现好,处分也最轻(考察两年),提前解除处分。1966年5月份解除了一批两年到期和改造较好(认罪好、服罪好、劳动好)的“反动学生”的处分,计有马家骅、赵冠芳等15人(这些人在文革中再次受到冲击和迫害)。

文革中,许多“反动学生”处分已经过期或到期,然而他们不仅没有解除处分,反而又被剥夺了人身自由,断绝了与外界的一切联系,来往书信要经检查,不得外出,每日强劳最多至十二小时。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第一次接见百万红卫兵,鼓励“要武嘛”后,于是8月26日反动学生被剃头、挂牌、游场、殴打,受尽了一切非人的折磨和污辱,以至酿成自杀、他杀的悲剧。

这些无辜的学生直到1969年1月,也就是说在超期一至两年以后,才由北京市革委会下令将所有学生遣送回各自院校处理,由于无章可循,各院校处理的更是随心所欲,五花八门。部分分配工作,但并未平反,属戴帽监督使用,相当一部分学生继续受到非人的迫害;有的在校作为活靶子继续批斗,有的遣返原籍按四类分子处理,有的重复判刑、拘禁,有的流离失所下落不明。

## 改正

1976年7月26日,我又因为“恶毒攻击无产阶级司令部、诬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被判有期徒刑13年,1978年10月北京“中法”又认为我的问题是针对“四人帮”的,撤销原判,予以平反。出狱后,我想当初法院重判就与“反动学生”案有关,于是找师院,师院很快作出反应,1979年3月予以改正。

此年4月南口同学来找,我们酝酿找高教部,要为全体被冤枉的“反动学生”平反。7月原北京航空学院平乃彬来京商量此事。8月我们先找了原北京高教局局长魏明(任北京体委主任)。他明确表态四点:1,此事(“反动学生”问题)已应不复存在;2,工龄应该算;3,我们来晚了,应该早来;4,写个材料给他,由他转给蒋南翔。见面时,魏明表示了对尚育森的赞许,说他有先见之明。并且提醒,不要参加北京的上访人员队伍。

1979年9月1日,平乃彬找到魏明,魏明告知:材料已经送给蒋南翔,蒋南翔表态了:“应该解决”。当年他(蒋南翔)就不同意,是陆定一提出来的,陆定一现在已经后悔。魏明说:“你们可以去见见蒋部长。”午后,平乃彬与王学泰、曹天予等到大木仓教育部。接待我们的蒋南翔的老秘书叫张鸿治。张很热情,说“我也才从干校回来,我们是一条沟壕里的战友。”他承诺:1,由他将材料(我们的反映材料)从蒋部长处要来,由蒋批示后去办;2,由他与学生司联系,要学生司向各学校打招呼,抓紧解决(不要等文件)。1979年9月13日,平乃彬,王学泰,曹天予三人去教育部,到学生司。接待人张均时司长谈了一会儿,被介绍到学籍管理处,张德庭处长和任姓工作人员两人接待,他直接经手此事,才从安徽调查回来。说那里的“反动学生”(上海遣送的)衣衫褴褛,陷入无人管理、流浪街头的境地,要赶快将他们救出来(上海没有落实,因为没有文件)。北京还算是好的,多数已经解决生活问题。他们已经将报告送了上去,他们支持解决,教育部意见一致。总的思想是先参照中央关于右派改正的文件思路给予解决,可以不必报送书记处,目的是快速救人。要直接否定中宣部和北京市委当年关于清理“反动学生”的文件,教育部就

必须报书记处了(以上过程引用平乃彬当日所记的日记)。从上述可见刚粉碎“四人帮”时的社会氛围。

## 重聚

经过四十多年的反思,事实证明,这些学生不但无罪,而且都是当时的热血青年,如今,他们在各个领域为国家、人民作出卓越的贡献。

2007年4月10日,他们在北京重新聚首,可惜只联系上27人,都已是白发苍苍、花甲之年,有的已经故去(那位投书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尚育森已去世,这里谨表悼念),有的已病痛致残,一人失踪。这些人依然思想锐利,锋芒不减当年。他们来到劳改过的南口农场,触景生情,或慷慨激昂、或痛哭失声……历史开了一个巨大的残忍的玩笑!

希望后人不要忘记这惨痛的一幕,应该把这一切记录下来,告知后人,曾经有这样一批青年学生,走过这样一段路。

历史不应忘记!应该时刻给人们敲起警钟!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按需出版

我公司自2004年开展按需出版业务后,深受广大作者的欢迎。5年来已为300多位作者出版了学术专著、回忆录、游记、各种形式的文学作品,也为加拿大、台湾等作者出版了著作赠送大陆亲属友人,成为最有品味的礼物和比金钱更有价值的留给后代的纪念。

按需出版是最新的数码出版方式,有四大优点:(1)解决由于印数少而不能出版的难题。(2)即需即印,总是新书,零库存。(3)避免资金一次投入过多印数过多造成浪费。(4)出版周期短,一般在1-2个月。

适用范围:个人著作、老辈遗作;书法、绘画、照片、奖状;家庭、家族需要保存、传世的专辑、画册;单位或个人旧书翻新重印;单位少量用书。印数:100册以下最合适。

## 继续征稿 (50本起印)

资金投入:自费。以20万字288页、大32开本为例,50本一般在4000元左右。具体价格视稿件情况确定。详细报价可电话或信函咨询。

稿件内容文责自负,但需符合我国出版法规。没有书号,不能销售,仅作为留世和赠送。作者享有著作权。

正文纸张:70克胶版纸(黑白)、128克进口铜板纸(彩色)。印刷质量:上乘。

所有出版的图书均事前签订合同。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缘西里小区1号楼1509号;邮编:100085;

热线:13521531088 陶女士。

电子邮箱(Email):173736757@qq.com

北京地区上门服务,送书到家。

北京文苑文化发展公司



# 劳改“橱窗”兴衰记

• 朱家泰

江南许多城市的监狱和看守所常常设在地名叫“桥”的地段,上海有著名的提篮桥监狱,南京则有老虎桥监狱、娃娃桥看守所,人们多半省略地称“××桥”,当地人都知道那是个什么去处。一个“桥”字,形象地标示了此岸彼岸,阴阳两界。当这座“桥”超常规地热闹起来,整批整批过客的时候,就难免人鬼不分了。

继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1970年初,中发三号文件被圈阅之后,思想文化领域阶级斗争理论付诸实施,也是“文革”开始后首度动用专政工具大规模抓人,警车繁忙起来,不断地进出机关、院校、工矿企业乃至商场、街道。

现已搬迁的南京娃娃桥看守所地处闹市,横跨两个街区,原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关押嫌犯的地方,规模可观,东西大院楼上楼下,那时已人满为患。笔者有幸入住的1970年6月29日当夜,发生了一起人们极少听闻的异象——“叫号子”,某一个在押犯入睡梦中叫喊了一声,旁边惊魂未定的入监者连锁反应紧跟着叫喊起来,瞬息间延及所有的监房,几千人同时惊坐起来莫名地吼叫,声震屋宇,能持续两

三分钟,从未经历过此情此景的看守新兵同样大惊失色,紧张地拉动枪栓,上了点年纪的老看守自有经验,用脚猛踢几下监房木门,不久便停歇下来。据一些看守所的常客说,只有当搞政治运动的时候,一大批生来乍到、“梦中不知身是客”的人涌进来,焦虑不安,满怀困惑,才会在后半夜偶尔发生这种罕见的情况,是当年“运动中国”的一大奇观。

草草过堂之后,一批一批各行各业的人被送往服刑地。

坐落在苏南荒僻的丘陵山区、部分跨入安徽郎溪县境的社渚农场,地域广袤,拥有数万亩农田和茶园,新来的人惊恐地看着夏末的田野上散布着一群一群只穿短裤、皮肤晒得黝黑的人在劳作,恍如置身梅里美笔下的非洲种植园。

很快,他们也融入其中了。这些往日娴熟地操弄机器、管理仓库、绘图制图、备课教学、从事科研,因言获罪的人,在农作上却笨手笨脚,出力不出活,劳累不堪还完不成定额,常受惯于取巧、手脚麻利的刑事犯欺凌和捉弄,这些鸡鸣狗盗之徒从反复背诵的经典中得知自己属于“人民犯了法,也要坐班房”而不是立

场问题,可以对这些“患大脑炎”(当时刑事犯对思想犯的别称)的人不客气。让这部分疏于农事的人在10小时、14小时之外再加班加点,拖迟收工,则有违看管规定。这令二百人左右一个中队建制里仅有的四名管理干警非常头疼,而这种情况在全农场普遍存在。

不可思议的是,在1970年代最刻板的社会经济体制模式下,也许正因为充任专政工具的特殊性,劳改系统有着较为灵活的机制和手段,在莫大程度上自行其是。

在翻阅了犯人登记表之后,管理部门发现这里人才济济,应有尽有,从训练有素的熟练工人到工程技术人员;从能工巧匠到大学教师,这些人来自“单位”,遵纪守分,弃之可惜,不如变“害”为宝。于是,一个计划产生了,并且立即付诸实施。

江苏省劳改局当时辖有16个分布各地的单位,作为生产要素的人员和物资的调度在系统内非常快捷,首先集结的是建筑设计和施工人员、建材,效率之高令人叹为观止,半年多时间,厂房监舍全部落成,因地域得名的“社渚轴承厂”土建完工。嗣后,机器设备

陆续运达，安装调试就绪，一个中等机械工厂初具规模，四百多名有一技之长的人犯从各农业中队先后调来并不断扩充，各工种工序的人员一应俱全，只要协调一下，几乎不用培训就能开工。

劳改农场内兴办的工业单位，在管理上具有双重功能，它既是生产部门，承担产品制造，又是执法部门，犯人的调进调出具有奖惩效应，工厂的室内劳动毕竟不像大田苦役那样劳累，能调入的人有如从第十八层地狱晋升到第十七层，自然庆幸并专心工作。

很快，“7”字头序列圆锥滚棒轴承产品在“社渚轴承厂”形成系列，年产量达到可观的60万套。这种既无注册品牌、也未便标明生产厂家的轴承以09-16钢印代号行销业界，一举赢得声誉。多项质量指标居全国第一的检测结果引起同行的关注，历史久远声名赫赫的辽宁瓦房店轴承厂、洛阳轴承厂、哈尔滨轴承厂纷纷派人前来取经，令他们惊异的是，这里不仅劳动生产率极高（这不足为奇），生产手段先进，大量采用来自联邦德国、瑞典的精密机床，原材料轴承钢也来自西欧，劳动力极低廉的成本使他们有多余的钱进口物资和设备。更难以置信的是，这个厂对诸多传统生产工艺进行了创新，使成品率大幅上升，原任物理讲师的吴紫城发明了采用电子线路程序控制的轴承清洗机，使装配效率大幅提高，这一装置后来被全国轴承行业广泛采用，他

另一项革新是设计了晶体管分立件电路的弹子分选机，将磨削工序中因砂轮自然磨损而外径超差、原本可以合理报废的弹子自动分档，与同样超差的轴承内、外钢圈匹配，使之合格，挽救了许多废品。

对工作勤勉者的奖励和嘉许也是兑现的，当然不是金钱，吴紫城为此被减刑二年，这对他比任何物质刺激更宝贵，返家后至平反之前，他已经在琢磨技术创业，现在他是南京慧城水处理科技公司总经理，所产渗透膜装置销往国内外。服刑时任技术组成员的陈自强原系中国科学院南京紫金山天文台机械工程师，在星体观察自动跟踪系统研究方面颇有成绩，鉴于他在劳动中兢兢业业，加之管理干警不懂科技，有一次要与上海一个机构交涉业务，居然提前叫他蓄一点短发，由干警陪同去上海出差，穿便服的干警在现场倒成了随从。

辉煌一时的社渚轴承厂竟然成了当年的“橱窗”，1974年前后，陆续有几个非洲国家的司法部长、美国的一位大法官率领的团组到这里考察访问，赞许其管理秩序和生产效率。两相比照，其时监狱外理应正常的中国社会反倒孕育着又一波高层政治较量，社会失范状况在继续，国民经济萎顿。

又过了两年，轮到社渚轴承厂内一干人等躁动起来，外界信息通过各种微妙的渠道传进墙内，他们用几经深思的语言公然交流对时政的分析和预测，故态复萌，而这正是

他们走进高墙的缘由，因为当时一个至高无上的指导理论“一个人只要对别人说话就是在作宣传”成了法律概念，严禁踩线。

上诉的人多了起来。1976年3月10日，转载《翻案不得人心》社论的《新华日报》刚发到手中，犯人中的议论就热烈起来，一致的反响是：“标题前面应该加一个‘不’字”，如此放肆的言论居然没有遭到批斗，人心浮动又何止这些从未认过罪的人，管理干警中半数以上来自大中城市，他们在“五·七干校”经历了斗、批、改，作为“问题干部”像流放一样被罚到这偏僻的劳改农场充任管教员，还带着家属，尤其是子女问题，费尽周折才为在这里无书可读、无业可就的十七八岁的男孩女孩安排一个与犯人在时间上不交叉的班次，拿一份国营农场标准的工资。他们同样急切地期盼落实政策，出现转机。所有阶层、不同处境的人们都在躁动中等待着出现变数，这就是“文革”及其一以贯之的指导思想必定失败的根源。

1978年夏天起，陆续有人被原单位会同恢复不久的法院接走，一张张“撤销原判，宣告无罪，予以平反”的裁定书让这些久离社会的人踏上归途，乘车驶过离开社渚农场必经的江苏溧阳县南渡大桥，又一座分隔两界的桥。

几年以后，因编了一首知识青年怀乡歌曲广为传唱而被判刑十年的吴青生，平反后当上了南京自动化设备三厂厂

长,他驱车到社渚轴承厂联系加工协作,看到的情形不令他意外,占当年劳动力70%的“反革命”成员几乎走光,轴承年产量由60万套萎缩到不足20万套,产品质量也一落千丈。

生产要素中“人”的分量和价值是何等重要。

劳改农场中一个分支单位的一度辉煌,折射了那个年代的荒诞和邪恶:有用人才在囚笼里汇聚,在重轭下效命;奖惩激励在此运用自如;低成本高效率在这里体现;物资在这个系统里能快速流动。而彼时墙外的中国经济社会却在窒息中挣扎,最落后生产力政治代表不可一世的表演快要落幕了,因为它危害之烈已经广泛被人们唾弃。

毕业于南京大学物理系固

体物理专业即留校任助教的谢孝荣,因对“文革”“妄加议论”获罪八年,1978年平反后回到南京大学,被闲挂在地理系遥感室,对着美国国家地理学会友好交流赠送的一批中国地面卫星遥感照片发愣,当时我国连飞机航拍技术尚不周全,没有与卫星照片比照的样本。无奈之下他决定远涉重洋,仅用一年即修完学分取得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计算机专业硕士学位,当上一家医用传感器公司的工程部主任。在稍后的日子里,谢孝荣以华人的钻研精神改进了F-15战机的空打打击制导系统,获取一项联邦专利。若不是忧愤去国,中国会早一些年、多一些人本国服务。当然,谢孝荣是爱国的,在移民与归化局宣誓加入美国籍的时候他哭了,手上

拿着一面美国国旗,口中却暗自喃喃地叨念:“我是(在)美国的中国人,而不是中国(裔)的美国人……”,多年来他与国内建立了广泛的联系和交流,在青岛办过卓有成效的合资企业。前不久晤面时他不由回想起中国巨大的变迁以及自己在美国从事多种工作直至创业的经历,深有感触地说:遵循价值规律必然导向市场,市场是广义的,不仅是经济活动不可或缺的平台,市场也在陶练人、淘炼社会、淘炼一个民族,催生向上的价值取向。

我怀着景仰的心感念在中国最困难的年月里认识到并坚守着积极价值观的前辈们,尤其是在自己经历了不寻常遭遇和命运转折之后。

(责任编辑 杨继绳)

广告

## 大午温泉度假村

大午温泉度假村位于保定市徐水县,距北京110公里(京石高速徐水出口),是以大午温泉地热井为依托兴建的一处园林美景。

大午温泉地热井深3003米,井底水温62℃,出井水温56℃,日出水量达1200立方米。温泉是地壳深处经过几亿年的蕴酿而成,含有多种具有活性作用的微量元素,如钙、钠、镁、钾、锶等离子,有一定的矿化度。大午温泉水质卓越,富含多种对人体有益的矿物质。

大午温泉度假村地处乡村田野,绿树环抱,鸟语花香,清幽娴静,远离尘嚣,初入使人有世外桃源之感,可谓“源于自然、高于自然、虽由人作、宛若天成”。度假村下设温泉贵宾馆、温泉佳宾馆、温泉游泳馆、温泉露天池及大午企业文化主题公园,馆内设休闲大厅并配备大、中、小型会议室,集温泉泡浴、按摩保健、休闲娱乐、会议接待、餐饮住宿、度假旅游多功能于一体,可观赏田园风光,品尝乡村野味。宾馆高档舒适,价格低廉,服务超值,适合工薪阶层全家出游,更适合离退休老人的休闲疗养。

“古有武陵源,今有大午城”,大午的天是蓝的,水是甜的,人是善良的,诚实善良的大午人,欢迎您的光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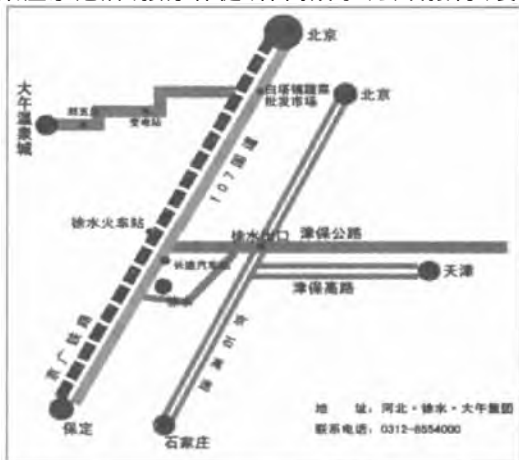
客房价目:大午庄园标间60元,温泉佳宾馆标间280元(含温泉门票48元)。

地址:河北省徐水县河北大午农牧集团

联系电话:0312-8554000 8554999

自驾:京石高速徐水出口下,沿107国道北行至白塔铺蔬菜市场,沿大午集团指示路牌西行5公里即到。

火车:从北京西客站搭火车到保定火车站或徐水火车站。大午温泉度假村距徐水火车站5公里、距保定市25公里。保定市12路公交车直达大午温泉度假村。





# 徐秋影案件真相

● 余刚

上世纪50年代初,长春电影制片厂拍摄了一部故事影片《徐秋影案件》。作品原型是当时震动全国的一起被哈尔滨市公安机关破获的潜伏特务组织——邵玉魁案件。影片中徐秋影的原型是哈尔滨文教局女秘书赵洁珊;而那个女特务丘涤凡的原型是哈尔滨市民政局女干部邵玉魁。

当时的观众原本格外喜欢惊险的反特片,加上又是“真事”,上座率自然空前的高。直到80年代,“女特务丘涤凡”被释放后,还戏剧性地在别人家看到电视里播放的《徐秋影案件》。

谁也不会想到,《徐秋影案件》的故事——哈尔滨邵玉魁乙号案件,竟是建国以来罕见的一起大冤案。

1987年7月6日,最高人民法院同意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对邵玉魁案件的改判意见,对邵玉魁宣告无罪。她坐了20多年牢,当了半辈子“女特务”。被捕那年才37岁,如今已年逾古稀。

哈尔滨市民政局为邵玉魁落实了政策,如今的邵老已是离休干部,按离休干部待遇她分到了一套住房,市民政局还将她儿子调到哈尔滨照顾老人。

在她二室一厨的新居里,我们采访了这位历经磨难,被许多人关注的老者。邵玉魁年逾70岁,虽然坐了多年冤狱,又步入暮年,可她仍精神矍铄,语言简练,记忆力极好,仍然辨得出年轻时的丽质与风姿。

“我虽被关在监狱里,但我一直认为自己是国家干部,尽管我是在屈辱和忍受中活着,被人们看成女特务,但我认为监狱——这人间另一个世界的春风和空气对我是公正的。我要活下来,留着



徐秋影案件反特故事片封面

我这张嘴。我曾希望自己活到80岁,在80岁之前,总能让世人明白我受冤的真相。”她诚挚、欣慰地对我们说:“这样的压了这么多年的奇冤大屈,能在今天平反昭雪,全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好政策啊!”

我们向邵玉魁说明来意,老人的记忆出奇的清晰。

1948年11月6日晚上,哈尔滨市文教局漂亮的女秘书赵洁珊在江上俱乐部西侧的江畔被人枪杀了。子弹从被害人脑后偏右射入,由太阳穴穿出。经法医鉴定,赵洁珊头骨的创口相当于4.35毫米口径的弹头所造成。

公安人员从被害人的遗物分析,认为情杀的可能性较大。赵洁珊文静漂亮,追求她的男人当然不只一位,有《东北日报》记者,还有市文教局和市

法院的两个干部。经侦察对这三个人的怀疑很快解除了，赵洁珊被杀一案悬了起来。

当时虽未建国，但哈尔滨已经解放，建立了人民政权。3年过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已经成立，赵洁珊的父亲写信给市人代会，要求“早日逮捕凶犯”。市政府领导命令公安局抓紧侦查，限期破案！

哈尔滨市公安局立即成立了“乙号案件侦破小组”。

公安人员在赵洁珊生前用过的小本子上看到了这样几行字：“这不是一件事的结束，是一件事的开头。墨写的谎说，决掩不住血写的事实。血债必须用同物偿还，拖欠得愈久，就要付出更大的利息！”这本是鲁迅先生在他著名的《无花的蔷薇》中痛斥暴政的语句，但当时是建国初期，许多公安干部没有受教育的机会。办案人员没有读过鲁迅这篇文章，却把这段话当成了赵洁珊反动思想的流露。后来又从死者的一个笔记本里发现一张小纸条，上写：“水道街10号，工厂街25号”（水道街系现在兆麟街）。原来这是一个“L”型房，一个门临水道街，一个门临工厂街。两个门通的是一户。这个门牌号住的是邵玉魁娘家。继续往下查，赵洁珊果然认识邵家的女儿邵玉魁。邵玉魁和赵洁珊在光复后国民党占领哈尔滨时，都是市妇女协进会筹委会的副主任。她的弟弟邵莲魁和邵亚魁在长春当过国民党兵，妹夫李子和在国民党军统局当过情报员。当掌握了这些情况后，赵洁珊被害一案便定性为“政治谋杀”。

1954年4月7日，离赵洁珊被杀已近7年，市公安机关先秘密逮捕了邵玉魁的大弟弟邵莲魁。十几次的审讯后，邵莲魁顺着审讯者的意图编供出：姐姐邵玉魁通过赵洁珊为特务组织搜集情报，后来发现赵洁珊动摇了，邵玉魁便和他商量，把赵洁珊诱骗到江沿枪杀了，而事情又凑巧，邵家像《十五贯》剧中那个倒楣的青年偏偏也带着十五贯钱一样，她们家曾交出过一支“三号撸子”。

公安机关很快又逮捕了邵玉魁。那是春天里的一个日子，正怀孕的邵玉魁被通知到沈阳开会，火车开到王岗，一位公安人员突然走到她眼前，拿出逮捕证：“你被捕了。”

邵玉魁蒙了，糊里糊涂地被汽车拉回公安局。当她清醒后一直拒不“认罪”。于是，不断地提审，罚站。此时她已怀孕8个多月。她冷静地计算了一

下，审讯已经一个月，还有20余天，自己就要分娩了。靠这点时间，问题恐怕调查不完，再不“顺杆爬”，自己和腹中的孩子都性命难保。干脆先承认了，让腹中可怜的小生命平安降生。

邵玉魁写好“坦白认罪材料”后被送到医院。1954年7月14日，邵玉魁生了个男孩。接生的是李继庸大夫。她给孩子起名“铁生”。铁窗里生的，也期望孩子能像铁一样坚强、结实。“铁生”出生刚刚7天就被迫抱离了邵玉魁，交给了邵玉魁的爱人王长春。

邵玉魁、李子和、邵莲魁都被判处死刑，上报省高级法院审批。《黑龙江日报》《哈尔滨日报》在省高院没宣布批复的情况下，得到市公安局同意，公开报道了“邵玉魁特务组织”被破获的消息。《哈尔滨日报》在四版以整版篇幅发表了特务组织“罪证图片”。接着《人民日报》发表了《她为什么被杀》，《光明日报》《中国青年报》等报也纷纷发表长篇通讯。各地报纸也纷纷转载新华社消息。根据“邵家姐弟杀害赵洁珊”的故事，剧作家写出了电影剧本《徐秋影案件》，于1956年搬上银幕，后来又由剧团根据《徐秋影案件》改编出《她为什么被暗杀》等舞台剧。邵玉魁乙号案件通过新闻与艺术的传播扩散到全国。

1955年2月，我国第一部宪法公布后，邵玉魁在狱中向市法院递交了申诉书，从五个方面否认自己的“罪行”。1956年6月，省高级法院以不合法程序将此案退回。市法院组成了“合程序”的联合复查组，经过10个月调查，用可靠的材料排除了邵家姐弟当特务、搞情报的结论，否定了她们枪杀赵洁珊。认为此案证据不足，是个错案。然而，1957年反右斗争开始了，复查此案的人都成了“为特务翻案”，有的被打成右派，有的被开除党籍，有的被撤职。最后，邵莲魁和李子和还是被处死刑，立即枪决了。邵玉魁被判了死缓。她的二弟邵亚魁被判处7年徒刑，后来服毒自杀了。邵家被捕的4口人中只剩下邵玉魁一个人。监狱生活是漫长的，邵玉魁想念亲人，丈夫被迫和她离婚后，他和儿子“铁生”再也没有音讯。邵玉魁的心受着煎熬。

在狱中，她严格遵守着作息时间，每天早上6点起床，出操。女犯每天9小时劳动，织毛衣，织收音机套，当瓦工……她说她始终管束着自己，不把

自己混同于那些真正的罪犯。她受过多次的表扬和奖励。然而,因为她不承认特务罪行,厄运始终跟踪着她。1971年初,女监从富拉尔基调来一名女干部,专为女犯写呈报材料。这位女干部接到了给邵玉魁报死刑的任务——邵玉魁的死期就要来临了。

庆幸的是这位女干部颇有头脑,她看了邵玉魁的全部档案,认为没有理由报邵玉魁死刑。邵玉魁再一次枪下余生。她仍然不“认罪”,继续申诉。从关押到平反,她共写了80余份申诉材料。

她是一位知识妇女,像监狱外的知识分子一样,她也有着人格和尊严。然而,她的人格和尊严常常受到不一定恶意的践踏和伤害。“邵玉魁乙号案件”通过新闻与艺术的传播,使这个《徐秋影案件》中的“女特务”成了大名人,新入监的犯人和一些参观的人常常借故来看她。尽管邵玉魁也懂得这些人并非故意伤害她,只是由于好奇,但她还是觉得人格受到了莫大的侮辱。法律规定,犯人的人格也不能侵犯,人,不是动物园供观看的珍禽异兽。为此,她曾专门向“政府”打过报告,请求保护。后来“参观”的事果然少了。

邵玉魁到底坚持到了可以讲真话的时候。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1979年12月,省法院对她裁定减刑,有关部门终于在佳木斯找到了她的儿子“铁生”。1981年12月,坐了20多年监狱的邵玉魁刑满出狱了。“铁生”来接妈妈,妈妈瞪着陌生的眼睛根本不认识儿子。

邵玉魁获得了自由,一个人到省里,到北京继续申诉自己无罪。省法院三次向省委领导汇报,黑龙江省委书记李力安、省政法委主任赵德尊作了批示,过问邵玉魁的冤情。哈尔滨市委书记王钊责成政法委组成了由政法委、公、检、法四家组成的联合复查组。从1982年夏季开始复查,终于澄清了邵玉魁的冤情。

采访结束时,我们很有兴趣地提到她跟“徐秋影”——赵洁珊的关系。邵说,她确实是位既文静又漂亮的姑娘,是当时市政府机关有名的“四大美女”之一。她也是个更不幸的女人,本人被杀害,死后又被误定为“特务”。也影响了亲人。据说赵洁珊的父亲、妹妹都受到牵连。

赵洁珊被何人枪杀,至今仍是谜。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北京本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招 聘 启 事

我公司专门致力于推广科学精神、科学方法和科学思维。针对高中生在写作文时有劲使不上的问题,研究开发了《五立作文法》。因发展需要,面向全国招聘高中作文讲师60名,有中学教学管理经验的兼职顾问30名。

要求:

(1)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2)到公司网站下载并提交个人情况;(3)写一篇反应自己成长历程的文章;(4)结合自己应聘岗位写一篇工作计划;(5)如果有请提供自己满意的作品。

电子邮箱:hr@bjpenguo.cn 网址:www.bjpenguo.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43号青云当代大厦1710室

邮编:100086

电话:(010)51260669 转 605、608



# 永 念 慎 之 兄

## ● 戴 煌

由于曾在新华社同食一锅饭,我与慎之兄的相识已逾半个世纪了。称他为兄,不只是因为他比我年长四岁半,是位实实在在的兄长,更因其学识才华之丰高,我随后紧追猛赶也难望其项背……

—

1957年6月中旬,由“鸣放”而突然转入“反右”已有好几天,党中央号召共产党员们继续帮助党整风,说错了也不要紧,决不会与“社会上的右派”相提并论。暂由新华社国际部管理的新华社在外交学院分别学习英、法、西、葡等文的同志遂响应号召,在新华社大院东侧“口”字楼三楼会议室座谈鸣放。

时为国际部副主任的慎之兄也临场静听,并十分认真地在小本子上迅疾笔记。

在这鸣放会上,我把在外交学院党支部支书联席会议上发表过的主要意见又说了一遍,其中主要论点是:如果不坚决反掉“神化与特权”,我们的党和国家必将遭受极其深重的灾难……

不日,社长吴冷西在全国新华社系统的电话会议上就宣布,“总社‘反右’斗争取得了重大胜利,戴煌被揪出来了”,我立即身陷大会接着小会、小会连着大会的“揭发批斗”。在这反反复复、没完没了的“揭发批斗”中,众多老同志、老朋友都挺身而出,慷慨激昂地“捍卫”党和毛主席,而对我的鸣放内容曾作过速记的慎之兄,却始终未在这个“忠于党忠于毛主席”的庞大队伍中闪过身影。万万没想到,在我被确定为所谓“亲者痛、仇者快”的“右派分子”之后,忽然传闻慎之兄也被扣上了同样的帽子,而且还被说得活灵活现,说他居然也非常赞同戴煌的反对毛主席神化的观点,并“恶狠狠地加了一句——‘拼得一身

刚,敢把皇帝拉下马’!”

我当时就怀疑这传闻的准确性。我深信他之所以不站出来批判我,是因为他本人就一贯具有强烈的自由民主思想,对我的反对“神化与特权”的观点固然会有所共鸣,但绝不会在公众场合下发表那种“拉下马”的激烈言论。后来继续听到的比较确切的传闻证明,我的上述分析是比较站得住的。

据说1956年10月接连发生波匈事件时,毛主席曾委派从新华社调到 he 身边的英文秘书林克,回新华社向国际部主任王飞和副主任李慎之,了解更多的情况以及他们的观点,以便于他老人家对苏共20大揭批了斯大林之后出现的新形势作出判断和决策

在交谈中,素来口无遮拦的慎之兄就实话实说。他认为,苏联和东欧兄弟国家之所以问题频出,最最根本的原因在于建立了革命政权之后,压根儿就是空喊民主而实际上毫无民主可言。他建议我们的党中央应接受这一沉痛教训,应成立宪法法院,应在学校从少年儿童起就进行公民教育和宪法教育,使得新中国的每一个人都基本明白自己的权利和义务,这样就不会被不知“民主”为何物的当权者牵着鼻子走了。同时他还建议,不要一个劲地强调什么“无产阶级专政”或“人民民主专政”,而应该像我们当年要求国民党蒋介石的那样“还政于民”,切切实实地真正实行新闻自由和言论自由。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地实现民主、大民主,等等。

当时我就认为,即使在那种“反右”黑潮中,新华社也会有一些人对慎之兄的这些见解与建议,在内心中是广泛赞同的。

然而听说,毛老人家对此却十分反感。在1956年11月中旬举行的党的八届二中全会上,毛老人家在讲话中说到民主问题时就说,有些司

局级的知识分子干部提倡大民主，不要小民主。他们要搞的“大民主”，就是要我们也采用西方资产阶级的国会制度，搞什么议会民主、新闻自由、言论自由，等等。他们的这些主张缺乏马克思主义观点，缺乏阶级观点，是十分错误的。但是毛主席又特别关照参加二中全会的吴冷西，这些都是好同志，回去后不要批评他们。

听到这样的传说，新华社的不少同志认为：这是因为征求慎之等人的意见，他们才有啥说啥的，如果连这也要秋后算账，那就连“小民主”也没有了，那就更不妙了，所以毛主席才高抬神手。

可是，1957的“反右”黑风，还是把慎之兄也狂卷而去。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后来听说在国际部，慎之兄由于才高识深，周围颇有一些很崇敬他的年青人。这些年青人中，也不乏同样崭露才华、意气风发者，慎之兄对他们也抱有美好的希冀。于是有人把慎之兄认为最有才气、最有培养前途的青年男女们，喜称为慎之兄的“金童玉女”。慎之兄也非常信得过地与他们说了许多知心话。但听到了党的“反右”召唤，这些“金童玉女”中有人就猛然感到响应党和毛主席的神圣召唤应该高于一切，就把慎之兄平时对他们所说的一些知心话全都抖落而出，其中就包括上面提到的“拼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那样的所谓“极其狠毒”的言语。实际上，这句话来自毛主席自己在八届二中全会上的讲话。

所幸的是，由于吴冷西等人与慎之兄的关系一直相当友好，同时也相当赞赏慎之兄的才华与人品，所以人们在给慎之兄所做的“右派”结论的第一条只是“企图利用内参影响中央”，全篇结论均未收入“敢把皇帝拉下马”那样的语言。而且据说在正式下结论之前，吴冷西正巧奉召参加中央整风五人领导小组关于讨论某些“右派”定性问题的座谈会。他原来很想在这个会上为慎之兄的问题说几句好话，恳望中央不要把慎之兄也定为“右派分子”，但是当他到达中南海的那个会议室刚坐定，拿到一份打印好的文字材料，邓小平就率先讲话了。邓小平扬扬手中的材料说：请大家看看有关李慎之的这份材料。对这样严重的右派言论，新华社还有人说李慎之是位很有才华的好同志而不是右派分子。大家说说，李慎之究竟该不该被定为极右分子？

这一下，等于给吴冷西当头泼了一大盆冷水，吓得他只好尊口免开为上策了。就这样，慎之兄也被扣进了“右派”大囚笼，经受了21年磨难。

## 二

1976年毛泽东逝世。紧跟着，向全党全国张牙舞爪了好多年的“公母四只恶螃蟹”也被铐上了大铁镣儿。虽然有人还要高奏那“圣魂永在”的“凡是”曲，但东方已出现了一扫笼罩新中国近三十载的阴霾的曙光。

果然，1978年春夏之间，胡耀邦大力促成的“真理标准”大讨论正广泛深入开展时，又盛传胡耀邦正指导下组部参加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 and 国务院公安部、民政部研究“右派”问题会议的同志，必须力争为这几十万平白无辜地苦受了二十一年磨难的同志，求个合乎天道人性的圆满结局。

这时，我的苦命妻潘雪媛因坚忍苦等我十四年，而被其所在工厂的“卫道者”们迫害得患了精神分裂症，我本人在山西劳改场所猛推烧砖用的黄土，又一次被小车把儿打断了肋骨，连轻轻地吸气都疼痛难忍，只得回京边照料雪媛边养伤，同时挤出空儿上访中组部、公安部和全国政协，询问何时才能结束我们这些中了“阳谋”的受害者的冤难。

其间，我也曾去军事博物馆路南新华社皇亭子宿舍大院，拜望过多年未见的慎之兄与他的老伴张贻大姐，相互简述了这许多年来的苦难情。不日，慎之兄手提一布包，来到了新华社在西单著名的清真饭馆“又一顺”背后的参政胡同七号小杂院，找到了我们的那间面向北的不足十平方米的斗室。这斗室不但整年照不进一丝阳光，背墙上还满布着墙后第二实验小学厨房和水房渗过来的水印儿。室内除了砖头支撑着木板的所谓的“床”和吊在砖墙上的木板条几上的些许马列书籍和毛氏“红宝书”，几乎一无所有，他只能落座在我们的孩子们也是砖头支撑的小木板床的床沿上。慎之兄的目光透过他那宽边近视镜环顾了一遍，不禁深而又深地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这位素来快言快语、说话从不打弯的学者，此刻却几乎在强忍着带有伤痛腔的颤音向我说：“怎

么也想不到,我们新华社的一些人把你和你的一家人坑害得这么苦……”他边说边麻利快地摘下他的眼镜,用小手绢疾速地擦了擦眼泪……这才使我第一次极其真实地感受到,慎之兄是一位外表刚强而内心实为柔善之人。是的,只有真正地纯善的人,才能成为真正的共产党人。

接着,慎之兄解开手中的蓝布包,原来是一套略微褪了色的灰蓝布中山服和一顶配套的单帽儿。他向我们全家说,他虽然也被开除了党籍撤了职,但只降了几级工资,每月好赖还能拿到九十来块钱,加上张贻大姐的每月百来块钱,虽然比不上过去但将就着也还过得去,比我们这个几乎被整得一无所有的家总算强一些。然后他对我说:“你以后再上访或上大街,就不要再穿这一身紧紧巴巴又打着补丁的工作服了,这简直就像个叫花子或拣破烂的。”

是的,经过二十一年的磨难,不但我过去在朝鲜战场的单棉军服都已破破烂烂,面目全非;就是去越南采访特制的并曾在1955年春节应邀与胡志明主席一起野餐时所穿的那套深蓝呢的中山服,也都破得大补丁摞小补丁,已完全看不出它曾是一套比较高级的呢料服了。而劳改场所发放的劳动布工作服都比较瘦小,就是碰到了心地尚比较和善的管理员让我挑选出似乎是特大号的,但穿在我这光着脚丫儿也有一米七八的大块头身上,仍显得紧紧巴巴,何况劳动时间长,劳动强度大,磨损的速度非常快,而且每隔两年才发一套,还得“以旧换新”,所以只能补丁加补丁了。慎之兄的身材几乎与我一般高,他的衣服我完全可以穿。我们全家都深为感动,十分感谢他在同样饱尝了世态炎凉之痛中对我们的雪中送炭。

隔了一会儿,在探讨今后怎么办的过程中,他曾对我说,当年你是新华社“反右”风潮中被折腾得影响最大的,不但矛头直指毛老人家“神化”,而且国内外媒体都作过比较广泛的报道,如果现在能给吴冷西写封信,请他帮把力“通融通融”,把戴某人的问题解决了,“那就等于在这四面密封的墙上撞开了一个大窟窿,其他人也就可以从这大窟窿飞出去了。”说到这儿,慎之兄“哈哈”地大笑了好一阵儿。

待他笑定,我说,如果那样当然好,我也不怕

把脑瓜儿撞破。但是对吴冷西这个具体人,我却不想去“麻烦”他。这倒不是他是个大社长,还当过中央委员,而我只不过是个小记者,站得远不是一般高,而是我瞧不起他的为人。单就我的遭遇而言,只因为我与他之间闹了些意见,他就迫不及待地宣布我为“右派”。对这样的所谓领导者,我信不过……

慎之兄想了想,说:“也是。那我们就静候五大部会议的佳音吧!”

不久,佳音果然传来。当年一过了国庆节,我就穿着慎之兄送给我那套中山服,重新迈进了新华社大门。他也在在这前后,被借调到社科院刚刚成立的国际问题写作小组帮忙。过了两个多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夕,我本人和被称为以我与李耐因同志为首的“反党右派小集团”,在新华社的96名“右派”中首先获得“改正”,全都恢复了党籍、军籍与记者职务。但不知何人作祟,慎之兄的问题却一直被挂着。这是不是因为新华社的有关人认为当初慎之的问题是邓小平定的,而不敢“擅自行动”?直到1979年1月中美正式建交,紧接着邓小平访美,邓小平却要慎之兄担任他的访美顾问,新华社的那些惯于看领导脸色办事的人,这才连夜开会,为慎之兄的“老右”问题改了正。

### 三

慎之兄随邓小平访美归来,就被正式调离他工作与磨难了三十多年的新华社,到社科院先后担任美国研究所所长和社科院副院长,工作十分繁忙。1989年后,他不当那个副院长了。其后,我们不但常常在人数不等的聚会和多种座谈会上见面,就是时而陪同他的老伴张贻大姐到新华社卫生所取药,也会就便到李普老头家或我的蜗牛居促膝长谈。由于交谈的频率较稠,就积累出了相当可观的广度与深度。

有一次,慎之兄在寒舍,他对我说:“你比我小几岁,而且在1940年十二岁时,你们苏北就已成了黄克诚同志领导的抗日根据地了,关于四川大后方的事,你可能只能从当时的报纸上看到一些,或者长大成人后,从一些书本上读到许多。而我在抗战后期,就已到了大后方了。日寇投降后,



我又直接参加了重庆新华日报的工作。我亲眼目睹我们党和我们的领导人团结各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几乎整天价高呼反对国民党的一党专政、反对蒋介石的独裁统治，反对他们的‘一个主义、一个党、一个领袖’的口号，极其强烈地争自由、要民主。这一切，当时是很得人心的。可是，等人家出力不等地帮我们打下了江山我们又如何？

接着，他用马克思的话来解释为什么会出这种令人极其痛心的现象。

慎之兄提到马克思的一封信，见1956年12月人民出版社出版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414页。这是马克思1843年5月在旅途中到达科伦时，给其共同编辑《德法年鉴》的阿尔诺德·卢格的信中所言。在这封由德文译成中文共约4500字的信件中，马克思对封建专制制度作了极其深刻尖锐的剖析。他说“君主政体的原则总的说来就是轻视、蔑视人，使人不成其为人。”“不管这种一意孤行怎样反复无常、怎样荒谬和卑鄙，但它还是适合于用来管理那些除了自己国王的专横外从不知道其他任何法律的人民。”“我敢肯定说：只要这个颠倒了的世界存在一天，普鲁士国王总还是当代一个人物。”（以上均见同书411页）“事实上，在普鲁士，国王就是整个制度；在那里，国王是唯一的政治人物。总之，一切制度都由他一个人决定。”“人们曾一度错误地希求国王会表示什么样的愿望和思想。但是这样做丝毫不能改变下面的事实：庸人是构成君主制的材料，而君主不过是庸人之王而已。只要二者仍然是现在这样，国王就既不可能使他自己也不可能使他的臣民成为自由的人、真正的人。”“至于要前进，那末只有丢下这个世界的基础，过渡到民主的人类世界。”“老国王（指威廉三世）没有什么奢望，他是一个庸人，并且毫不以聪明自居。他觉得，奴仆的国家和统治这个国家所需要的只是安安静静、平平淡淡的生活。”（以上见412页）“于是人们对于人的权利和义务的一切愿望和思想又重新遭到了先前那种嫌弃，就是说，人们又回到了旧的僵化了的奴仆国家。在这里，奴隶无声无息地劳动着，而土地和奴隶的占有者则靠有教养的和驯顺的奴仆尽量默不作声地统治着。无论是奴隶或主人都不可能说出他们所想说的话，前者不可能说他想成为一个人，后者不可能说在他的

领地上不需要人。所以缄默是摆脱这个僵局的唯一办法：垂头丧气，唯命是听，默默无言的牲口。”“在原有的基础上消灭庸人国家的企图没有实现，它的经过情形就是这样，结果它向全世界清清楚楚地证明：专制制度必然具有兽性，并且和人性和不相容的。兽的关系只能靠兽性来维持。”“受难的人在思考，在思考的人又横遭压迫，这些人的存在必然会使那些饱食终日、醉生梦死的庸俗动物世界坐卧不安的。”（以上见413—414页）

慎之兄说，虽然这封信，比《共产党宣言》的写作差不多早了五年，而且所针对的批判对象又只是普鲁士帝国，但你看文革时期的中国，是不是与马克思所批判的普鲁士帝国的这种状况几乎一模一样？

在所有与这一主题密切相关的交谈中，慎之兄的那种明显而强烈的爱憎之情，完全可以用他自己一篇作品中的文字来表述。

1954年，周恩来总理率中国代表团出席讨论和平解决朝鲜问题与恢复印度支那和平的日内瓦会议，特别带着慎之兄参加中国代表团的工作。当年6月19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慎之兄署名为“观察者”的文章——《和平的敌人原形毕露了》。全文论点鲜明，文字优美生动而富有豪气，笔法上颇有创意与独到之处，立即轰动了全国新闻界与广大读者，成为我国国际新闻写作中的名篇。这篇文章的开篇与结束语充分表达了他的爱憎之情。

“人们看到了很多，懂得了很多。

“一切如同白天和黑夜那样截然不同，那样分明。人们因此更加懂得了，什么叫做是与非，正义与邪恶，勇敢与怯懦。

“最重要的是，人们更加懂得了爱与憎：爱戴和平的斗士，憎恨和平的敌人。”

这近约七千字的文章的结语说：“有人说，日内瓦会议实际上并没有一个共同的记录，但是所有这一切都已经记录在历史上，铁案如山，任凭什么也不能磨灭它。因为它铭刻在世界人民的心上。”

#### 四

总之，慎之兄与我的历次交谈，尤其对专制

独裁统治的讨论，大有助于我对这类课题的探索。而对于我们党的这样的实际，尤其建国后的前三十年的史实，大凡不愿违背自己入党誓言的共产党人应该怎么办？慎之兄又提醒我认真琢磨马克思这封信的最后几句话。

见于上述同一本书 414—415 页的这几句话是：

我们的任务是要揭露旧世界，并为建立一个新世界而积极工作。事件的进程给能思想的人认识自己的状况的时间愈长，给受苦难的人进行团结的时间愈长，那末在现今社会里成熟着的果实就会愈甘美。

慎之兄说，当年马克思的这些话的中心思想，当然是转入共产主义革命。而我们做共产党人已做了大半辈子了，而且现在已是“真理标准”大讨论和改革开放之后了，当然不是要重新革命建立一个什么“新世界”，而只是在现实条件下，与那些仍残留着独裁专制者之阴魂的人进行政治意识上的斗争。他说：“我们中国人渴望民主的呐喊已过去一百多年了，也许还要再呐喊一百年。这也许就像马克思所说的那样，‘给能思想的人认识自己的状况的时间愈长，给受苦难的人进行团结的时间愈长，那末在现今社会里成熟着的果实就会愈甘美’。”

这许多年来，他正是这样实践的。从纪念哥伦布发现美洲五百周年而写的《迎接全球化时代》，到《全球化与中国文化》、《亚洲价值与全球价值》、《全球化发展趋势及其价值认同》、《中国传统文化与现代化》、《回归五四——学习民主》、《不能忘记的新启蒙》、《从世界的角度透视中国》，以及对顾准、陈寅恪等先知们的学术思想的研究，等等，等等，几乎无不强烈地呼唤着科学与民主，呼唤国人奋力赶上全世界滚滚向前猛进的民主大潮，及早消除专制统治的余孽，使全国人民真正地成为国家和社会的主人。

慎之兄这一系列强烈的呼唤，震撼着海内外一切富有良知的炎黄子孙的心灵，群起响应。像我们这些与他原本就交谊深厚又近在咫尺的挚友，更分外乐意经常与他相聚探讨。单是 2003 年春节前后，我们就与他相聚了三次：1 月 17 日北三环中段圆山大酒店的迎春大聚会，2 月 17 日《炎黄春秋》杂志社的新春欢聚会，3 月 27 日中

国作家协会文采阁为研究一位老同志作品的小聚会。

在这些聚会中，他仍然思维敏捷，谈吐流畅，这是大家都非常欣慰的。但也看得出，他的健康状况大不如前了。尤其在文采阁的小聚中，我看他从沙发上起身时虽然双手撑着拐杖，但仍显得双腿软颤难以稳立，连起好几次才立起身来。在我的记忆中，慎之兄的这种状态远非一次两次了。《炎黄春秋》举行新春聚会时，他到我所坐的桌边与我说了许多悄悄话之后，我与他一起去洗手间，就连扶带拉地上下了会场与洗手间之间的那几级台阶。老熟人都知道，这是 1997 年 4 月，他应邀去德国讲学中突患脑中风而留下的后遗症。那一次，他回国在协和医院住院治疗，同住一层病房的还有温济泽兄，我曾去探望过他们。由于慎之兄一贯超强度地苦读苦写，与日月赛跑，似乎舍不得挤出一些分分秒秒漫步健身，从而体况日益衰弱。万万没料到，3 月 27 日与老友们的小聚之后仅五天，即 4 月 2 日，他就又住进了协和医院。尽管这次只是一般性的肺炎，但由于体质太虚弱，经过协和多位著名医护人员接连二十个日夜的奋力医救，也未能救回这条对国家人民十分宝贵的生命。

噩耗传出，所有真正熟知他和读过他一些文章的人，无不哀痛万分。就连我的女儿戴为伟，在慎之兄给我送那套中山装时她才十四岁，二十五年过去了，她还极为清晰地记得她的慎之伯伯那天上午在我们的破寒窑中的一言一举。她说那一天，李伯伯每谈一个问题都胸有成竹，出口成章，充分显示出是位满腹经纶、非常健谈的大学问家。为伟十分伤痛地说：“以后再也见不到李伯伯了，太让人痛惜了！”

是的，太令人痛惜了！痛惜的不只是我们再也见不到这位“力抨专制，民主沉钟”（曾彦修哀挽句）了，更痛惜他未能亲自一睹他那广受海内外美赞的名篇《风雨苍黄五十年》中所表述的宿愿的实现，使宿愿成了无限憾痛的遗愿。这就是“反思文化大革命，由此上溯再反思三十年的极权专制……脱胎换骨，弃旧图新……权力者重建自己的统治的合法性（或曰正当性）”。

看来，实现这遗愿的重任，就必然地落在与慎之兄同代而如今尚健在的人，特别是许多敢于

为国为民鼎力呐喊的中青年们的肩头了。虽然慎之兄生前与这些志同道合者呐喊了好多年,这愿望的实现仍八字未见一撇,但在召开了党的“十六大”之后,一些不多但可喜的新气象表明,如今似乎已闪现出前可见古人、后可见来者的端倪,可能不再是那种“独怆然而涕下”的悠悠岁月了。

愚相信,只要一切良知难泯的中国人都能像慎之兄那般振臂呐喊,为实现彻底民主、清除专制余毒而拼搏,像他和过去无数先驱者一样不至

撒手人寰绝不止步,这遗愿定会逐步实现的。

安息吧,慎之兄,您虽已驾鹤西去,但您的争自由的崇高神魄,必将永驻人间激励后来者。

安息吧,慎之兄,《共产党宣言》中所说的“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的理念劲风,定会吹遍神州,吹得“神州”变“民州”而“人州”。

安息吧,慎之兄,我将永远以您为榜样,奋力笔耕至瞑目!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代购代邮

书 名	作者或主编	定价	邮 费
王明传	戴茂林 曹仲彬	38.00	7.00
党史札记未编	龚育之	32.00	7.00
回首“文革”——中国十年“文革”分析与反思	张化 苗采青等	59.80	9.00
丁玲在北大荒	郑笑枫	28.00	6.00
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	薄一波	88.00	11.00
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	张秀山	43.00	7.00
国史札记	林蕴辉	40.00	7.00
夹边沟记事	杨显惠	34.00	7.00
沉思录	马可·奥勒留著 何怀宏译	20.00	5.00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	沈宝祥	39.80	8.00
走出个人崇拜——一个年代的反思	冯建辉	16.50	5.00
苏共亡党十年祭	黄苇町	22.00	6.00
1949年:中国知识分子的私人记录	傅国涌	30.00	6.00
九死一生——我的右派历程	戴 煌	21.00	5.00
民主是个好东西——俞可平访谈录	闫健编	35.00	6.00
李锐反“左”文选	李锐著	22.80	6.00
1978 我亲历的那次历史大转折——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台前幕后	于光远	36.00	7.00
尚未结束的历史——戈尔巴乔夫访谈录	鲍·斯拉文著 孙凌齐 李京洲 李桂兰译	26.00	6.00
你所不知道的刘少奇	王光美 刘源等	20.00	6.00
大寨寓言——“农业学大寨”的历史警示	陈大斌	38.00	7.00
抹不掉的记忆——共和国重大事件纪实	张广友	32.00	7.00
南京浩劫——被遗忘的大屠杀	张纯如	28.00	6.00
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	邢同义	24.80	6.00
从战争中走来——两代军人的对话	张 胜	45.00	7.00
知情者眼中的周扬	徐庆全	24.00	6.00
庐山会议实录	李 锐	18.00	5.00
沧桑十年——1966—1976 共和国内乱的年代	马识途	38.00	7.00
变局——七千人大会始末	张素华	28.00	7.00
红墙大事——共和国历史事件的来龙去脉(上下)	张树德	69.80	8.00
1958—1962年的中国知识界	罗平汉	32.00	7.00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69 号

邮 编 :100045 收款人 :炎黄春秋杂志社

(注 邮购三本书以上,可按总书价的 10% 付邮费)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 作者以亲历者和研究者的角度回顾、梳理、剖析了 30 年前那场纷繁复杂的大讨论,史料扎实可信,并有几十幅一手照片,对于真实地再现历史、正本清源,有重要作用。

《走出个人崇拜》 神化领袖,搞个人崇拜,先后在许多社会主义国家和无产阶级政党中浮现,并泛滥成灾,如苏联 30 年代——50 年代兴起的个人崇拜,导致肃反扩大化灾难。中国 60 年代——70 年代个人崇拜的狂潮伴随文革悲剧的发生。作者对昔日政坛上的领袖们,以人生的视角做出新的考察和反思……

《丁玲在北大荒》 无罪流放,知识分子 20 年沉重背负的改造史……

《1949 年:中国知识分子的私人记录》 1949 年是中国历史发生大转折的一年,本书选取当时不同年龄、不同倾向并做出了不同选择而各有其重要影响的十四位著名知识分子;通过他们的日记、书信、回忆等最能袒露心迹、折射历史的文字与口头资料,使许多生动的细节、曲折的过程和未曾披露的真相一一显现在读者面前。

《回首“文革”》 十年“文革”,中国人民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反思历史,避免重蹈覆辙,所换来的经验教训应该让后代去汲取和感悟。

《王明传》 在中国共产党发展史上曾名噪一时的人物,是怎样在中苏两国两党的复杂背景下,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洪流中跳跃与沉沦的,历史的谜团是由历史铸就的,也只有历史的真相才能破解。

《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 这是一部回忆并带有研究性质的书,但不同于个人回忆录,书中不少情节是历史档案中所没有的,作者将了解的情况如实写出来,留给今人和后人探讨。



# 从臣民意识向公民意识的转变

· 刘泽华

公民意识、公民文化以及相应的政治制度和社会规范,是近代以来民主政治的基础。但是在中国传统(相对于近代而言)的法律规定和政治观念中,并无“公民”的踪迹,公民观念是舶来品,深植于人们政治意识之中的是臣民观念。臣民与公民无论实质、内容抑或表现形式都是大相径庭的。

由臣民意识向公民意识转变,是中国近代政治观念发展中一个基本问题。由臣民意识转变为公民意识,是一个极为复杂的过程,同时也是一个极为困难和痛苦的过程。因此在研究传统与现代化这个大题目时,剖析一下臣民意识与公民意识及其关系,是十分必要的。这个问题又包含着许多内容,本文仅述其一二。

## 臣民意识的三大特征

通常认为,公民指在一个国家里,具有该国国籍,并享有法定权利和义务的社会成员。公民意识则主要指公民对于自身享有法定权利和义务的自觉,其中享有权利和履行义务是互为前提或基础的,此二者缺一不可。臣民和臣民观念是君主专制政治的产物。构成臣民观念的本质特征是:只尽义务,不讲权利。下面从三个方面略作分析。

### 一、在“君权至上”价值准则的规定下,臣民只有忠君义务观念,而无任何关于法定权利的自觉

中国传统社会是君主政治的一统天下,君权至上作为一项基本政治价值准则,与君主政治相始终。这种观念的形成可以溯至殷商帝王的“余一人”思想。即使在先秦诸子之中,虽然不乏避世保身、蔑视王权之士,如庄子、杨朱,但维护君主政治和君权却是百家异说中的主流。秦汉以后,君权至上准则得到统治者和全社会的普遍认可,形成以下三方面认识。首先,君主拥有绝对权力。《礼记》言:“君天下曰天子。朝诸侯,分职授政任功,曰:予一人。”(《礼记·曲礼下》)汉儒董仲舒说:“君也者,掌令者也,令行而禁止也。”(《春秋繁露·尧舜不擅移汤武不专杀》)宋儒陈亮也认为,人主之职为“辨邪正,专委任,明政之大体,总权之大纲”(《陈亮集·论执要之道》)。其次,君主是天下财富、土地和人民的最高所有者和主宰者。如荀子说:“贵为天子,富有天下。”(《荀子·荣辱》)宋儒周敦颐说:“天下之众,本在一人。”(《周子全书·顺化》)程颐讲得最明确:“天子居天下之尊,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凡土地之富,人民之众,皆王者之有也。”(《周易程氏传·大有》)再次,君主的权力和权威是全国唯一最高权力,无可匹敌。春秋时期已有“国不堪贰”的共识,即反对国家权力二元化。孔子就主张“天无二日,民无二王”(《孟子·万章上》)。董仲舒也指出:“君之所以为君者,威也。……威不可分,……威分则失权,失权则君贱矣。”(《春秋繁露·保位权》)总之,“君权至上”确认只有君主一人是政治生活的主宰和政治权力的所有者,其他人都是君的臣仆,统属于君,是政治中的从属和被动因素。在这样的价值观念制约之下,“四方之众,其义莫不愿为臣妾。”(《盐

铁论·备胡》)形成了普遍的忠君义务观念。

在实际政治生活中,我们看到那些凭借血缘关系或其他条件被封以官爵者,以及通过举荐或科举步入仕途垂首称臣者,依照他们在政治权力结构中所处的地位,分别拥有相应的爵位、权力,享有一定的财富。他们作为统治集团的成员,似乎享有某种“权利”,然而细加考察却不然。在君主政治条件下,君权是国家权力的唯一表现形式,封建贵族和官吏的权力不过是君权的再分配形式,官吏系统是君权统治的延伸,他们拥有的只是从王权派生或分解出来的政治和经济特权,而非法定的权利。如宋儒苏轼所言:“夫智辨勇力,此四者天民之秀杰者也。……故先王分天下之富贵,与此四者共之,此四者不失职,则民靖矣。”(《经进东坡文集事略·六国论》)君主可以随意恩赐,也完全可以肆意剥夺。既然臣的特权来源于君主,臣子们唯有对浩荡皇恩感激涕零,勉力效忠,才能保障自己被恩赐的特权。君臣之间仍然是主仆关系,臣子们依然要恪守忠君义务。

忠君义务观念要求臣子们在政治意识和政治行为及价值的选择上,以忠于君主为基本原则。其上限为绝对忠顺,专一而不懈。孔子说:“臣事君以忠”(《论语·八佾》)荀子说:君子“其待上也,忠顺而不懈”(《荀子·君道》)“事两君者不容”(《荀子·劝学》)。古代忠臣的典范诸葛亮也说:“二心不可以事君。”(《诸葛亮集·便宜十六策·君臣》)董仲舒还利用字形构造强调忠君专一不二的必然性,说:“古之人物而书文,心止于一中者,谓之忠,执二中者,谓之患,患人之忠不一者也。”(《春秋繁露·天道不二》)其下限为不背叛君主。荀子说:“事圣君者,有听从无谏争;事中君者,有谏争无谄谀;事暴君者,有补削无矫拂。迫胁于乱时,穷居于暴国,而无所避之,则崇其美,扬其善,违其恶,隐其败,言其所长,不称其所短,以为成俗。”(《荀子·臣道》)这些认识逐渐形成了固有观念,演化为普遍的“愚忠”心理,天子神圣不可冒犯,臣子们只能忠顺服从。

对于一般民众来说,君主是天生的主宰。民被称黔首,排斥在政治等级之外,所谓“无名姓号氏于天地之间,至贱乎贱者也”(《春秋繁露·顺命》)。他们没有任何政治主动性,只知服从统治,

一味顺上,所谓“君者,仪也;民者,景也,仪正而景正”(《荀子·君道》)。“君者,民之心也;民者,君之体也。心之所好,体必安之;君之所好,民必从之。”(《春秋繁露·为人者天》)民众是无知无识的一群,生来就是君主的奴仆。需要说明的是,在传统政治观念中,从周公、孔、孟,以至后世,“重民”和“施仁政”成为统治者经常演练的主调。然而,“重民”和“施仁政”的政治意义仅在于表明专制统治者重视民众在维护君主政治正常运行中的作用,并不包含民众自身拥有受法律保障的政治身份和权利,反而说明民的命运实际操纵在君主手中。正如梁启超所说:“仁政必言保民,必言牧民。牧之保之云者,其权无限也。”(《论政府与人民之权限》,《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十》,第5页)

忠君义务观念是传统臣民观念的主要构成之一。这是一种基于君主政治条件而形成的传统——习惯型政治义务观念,与法律义务观念有所不同,其中并不内涵人们对于法律责任的自觉意识。这种义务观念的认识前提是君主和君主政治的利益及需要。在这种义务观念的制约和作用之下,人们的政治期盼和利益表达不是通过权利规定的形式,而是通过尽义务、报皇恩等形式表现出来,进一步加深了人们参与政治的从属性和被动性。

## 二、在泯灭个人主体意识的道德修身观念束缚之下,人们缺乏基本的权利主体意识

传统政治文化的基本特征之一是伦理与政治混而如一,认为个人道德修身是政治生活规范化和秩序化的起点。这个认识被概括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行为模式,对于臣民观念的形成有着深刻的影响。

传统文化认为,虽说人性本善,凡、圣如一,在道德修身方面,凡、圣有着共同的起点,“人皆可以为尧舜”,但是,凡、圣之性的后天表现却有所不同。圣人之性先天至善,后天完美,“圣之为名,道之报,德之至也”(《王文成公文集·三·圣人》),因而无需改造。凡人则不然。凡人之性后天表现为种种情、欲,必须经过持续的修习改造,去恶扬善,方能趋向完美。在这一过程中,圣人是凡

人道德修养的样板和终极点，凡人的修身过程就是向着圣人的皈依过程。

在传统文化中，圣人主要表现为一种理想的人格形象，是理想化抽象化了的人，是人的类主体意识的体现。对自然来说，圣人代表人类与天地对话，体现着人对自然的类主体意识的觉醒。如《礼记·礼运》说：“圣人参与天地，并于鬼神，以致政也。”如若面对世间芸芸众生，圣人则拥有规划并考核人们的精神和道德生活的绝对权威。在圣人博大而至善的理想人格面前，人们自惭形秽，于是，一股根深蒂固的“负罪意识”便油然而生，驱使人们虔诚地在改造自我上下工夫。“君子乾乾不息于诚，然必惩忿窒欲，迁善改过而后至。”（《周子全书·乾损益动》）这样，道德便成了做人的根本义务，成为人们参与社会和政治生活的必由之途。“谁能出不由户，何莫由斯道也。”（《论语·雍也》）

在实际历史过程中，圣人与圣王相通，被统治者奉为理想君主的象征。封建帝王虽然未必是“对”，但他们可以自诩为圣，阿谀奉承的臣子们也要尊之为圣。于是，人们的负罪意识便从道德领域扩展到政治生活，在天子“圣明”的灵光普照下，不由自主地五体投地，口称“臣罪该万死”，诚惶诚恐。这时，人们唯恐效忠君主而不及，哪里还谈得上什么政治权利！

在道德修身观念的制约下，人们崇拜圣人，皈依圣人，人人争作圣人之徒，在精神上和道德上与圣人融而为一。随着人们道德水准不断提升，人的个体人格和独立精神便不可避免地消融在圣道之中。“无我”既是人们皈依圣人的结果，亦是本性得以完美的标志。如张载言：“无我而后大，大成性而后圣。”（《正蒙·神化》）亦如程颐说：“大而化，则已与理为一，一则无己。”（《河南程氏遗书》卷一五）道德修身使得人的个人主体意识极度羸弱，几至泯灭，囿于这样的心态条件，人们不可能形成对于自身权利的自觉追求。

我们看到，在人们道德修身过程中，孝道受到异乎寻常的重视。且看如下议论：孔子说：“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论语·学而》）《孝经》说：“夫孝，德之本也。”（《孝经·开宗明义章》）；“夫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孝经·三才章》）。《礼记》说：“众之本教曰孝”；孝道“塞乎天

地，横乎四海，推而放诸四海而皆准”（《礼记·祭义》）。孝道被奉为宇宙间最根本的道德原则和人们道德实践的最基本行为规范。传统文化对孝道的内容作了详尽的规定，总的倾向是对个人权利的种种否定。计有：其一，人们没有意志自由权，“父母之所爱亦爱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礼记·内则》），个人爱憎全然以父母意志为准；其二，人们没有行为自主权，如“见父之执，不谓之进，不敢进；不谓之退，不敢退；不问，不敢对，此孝子之行也”；“夫为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所游必有常”（《礼记·曲礼上》）。人们举手投足言辞答对都要服从父家长的管教和指挥；其三，人们没有财产私有权，“父母在，不敢私其财”（《礼记·坊记》）。作为家庭（族）成员，个人在经济上没有独立性；其四，个人没有婚姻自主权，男婚女嫁为的是后代的传延，是个人对家庭（族）应尽的义务。所谓“婚姻者，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下以继后世”（《礼记·昏义》）。个人在婚姻问题上要服从父母的绝对权威；其五，在孝道的规范下，连个人的身体也不属于自己。人的身体是“父母之遗体也”，原则上为父母所有，个人对之必须恭谨爱护，不可毁伤。“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可谓孝矣”（《礼记·祭义》），稍有损辱就是对父母的大不敬，极违孝道。可见，在孝道的束缚之下，人们没有任何“人的基本权利”，只有奴隶对主人的服从义务。

孝道的作用范围不只限于家庭和社会，同时延及政治领域。《孝经》说：“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孝经·开宗明义章》）又说：“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孝经·广扬名》）忠正是孝的政治表现形式。

在传统的道德修身观念的普遍约束之下，人们不是作为权利主体，而是作为道德义务主体参与全部社会和政治生活的，表现为一种忘我的追求和无偿的奉献。由于缺乏基本的权利主体意识，从而否定了任何个人私利的索取。如《盐铁论》说：“古者大夫思其仁义以充其位，不为权利以充其私。”（《盐铁论·贫富》）亦如朱熹说：“仁义根于人心之固有，天理之公也；利心生于物我之相形，人欲之私也。循天理，则不求利而自无不利；徇人欲，则求得未得而害已随之。”（《孟子集注》卷一）传统的臣民观念正是以无个人



主体意识的道德义务观为动力，驱使人们忠君敬长、无私奉公和无条件地献身。

### 三、在沉重的等级观念压制之下，形成了普遍的“尽人皆奴仆”的政治心态

中国号称礼义之邦，礼义有很多内容，但其核心是等级制和等级观念。“礼者，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荀子·富国》）传统政治文化认为等级规范是维护社会政治秩序的基本手段。“人无礼不生，事无礼不成，国家无礼不宁。君臣不得不尊，父子不得不亲，兄弟不得不顺，夫妇不得不欢。”（《荀子·大略》）为了强调礼的权威性，传统文化把礼上升为宇宙法则，说：“天地生之，圣人成之”，“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如此，则礼者，天地之别也”（《礼记·乐记》）。又强调礼的规范贯穿人生之始终，“礼者，谨于治生死者也”（《荀子·礼论》）。礼的约束范围无所不包，在实际政治生活中，礼就成为具有普遍约束意义的最高法则。

传统中国不能说没有法制，但古代的法基本是刑律，并无近代宪法意义的法律规定。自功能言，刑律是君主施行专制统治的工具，所谓：“秉权而立，垂法而治”（《商君书·壹言》），“法律政令者，吏民规矩绳墨也”（《管子·七臣七主》）。自内容言，刑律只规定了惩戒的律条，却没有关于个人权利的规定。所以梁启超说，中国数千年“国为无法之国，民为无法之民。……而其权之何属，更靡论也”（《论立法权》，《饮冰室合集·文集之九》第103页）。自汉代始，儒家的“德主刑辅”统治范式得到统治者认可，一时儒学经典竟具有了法典功能，“《春秋》之治狱，论心定罪”（《盐铁论·刑德》），从而促成了刑法的儒学化，刑律退居礼治德化的辅助手段。《汉书·刑法志》说：“仁爱德让，王道之本也。爱待敬而不败，德须威而久立，故制礼以崇敬，作刑以明威也。”《隋书·刑法志》讲得更明确：“礼义以为纲纪，养化以为本，明刑以为助。”礼实际成为君主政治的国家基本法，等级观念则成为人们政治观念的最大桎梏。

等级观念从一般人伦血缘关系和政治关系中概括出几对基本关系，通过礼的规定使之规范化和模式化，如君臣、父子、夫妻、兄弟等。每

一对关系都内涵着严格的等级隶属性，如“妻者夫之合，子者父之合，臣者君之合”（《春秋繁露·基义》），“子受命于父，臣妾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春秋繁露·顺命》）。每个人在实际社会政治生活过程中，都必然要受这几对关系的制约。人们自降生之始，就被牢牢地固着于相应的等级位置上，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生活的进程，分别进入不同角色，隶属于各种各样的主人。整个社会就是由无数个这样的等级隶属关系织结而成的关系网络，唯有君主位于这个网络的顶端。等级观念确保君主的特殊地位，他不但是政治上的最高主宰，同时又具有最大父家长身份。《洪范》曰：“天子作民父母，以为天下王。”《礼记·大传》说：“君有合族之道。”就政治关系看，全国臣民隶属于君主，是王的臣仆；就社会关系言，人们都是王的子孙，所谓“天子父母事天，而子孙畜万民”（《春秋繁露·郊祭》）。

在等级观念约束之下，人们无条件服从着严格的等级隶属关系，从衣着服饰、言谈举止到思想意志，无一不被等级格式化，人们“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论语·颜渊》）。等级观念剥夺了人们的独立个性和政治自主精神，使人们不只在实际生活中，而且在精神上做奴仆。在这样的心态条件下，又怎能产生对个人权利的向往呢？

综上所述，臣民观念是遍及传统社会的基本政治意识。它的形成固然源于君主政治，但另一方面，臣民观念又成为维护和巩固君主政治的重要政治文化因素。在臣民观念的约束下，人们只是尽义务，不知有权利。温顺服从、忍让勤劳和无我的奉献成为全社会公认的美德，由此形成的“礼义之邦”实则成了专制帝王私产。君主专制政治基于这样的政治文化土壤而横行肆虐，几达二千余年。正如梁启超所说：“虽以孔孟之至圣大贤，……而不能禁二千年来暴君贼臣之继出踵起，鱼肉我民，何也？治人者有权，而治于人者无权。”（《论政府与人民之权限》，《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十》第5页）

### 公民意识成长的关键在实践

19世纪下半叶，中国社会出现了前所未有的

的震荡,西方资本主义经济势力和大炮一起闯入封闭的中国大陆。随着民族危机日益加剧,封建君主政治也走到了它的尽头。与这一过程伴随,西方的思想文化也蜂拥而至。民主政治思潮的输入不只构成人们否定君主政治、进行民主革命的重要文化条件,同时也促进了人们政治观念的更新。一些先进的有识之士的视野率先从传统的礼仪文明转向西方和世界,他们惊奇地发现西方有着与中国迥然不同的政治格局。西学东渐的浪潮给传统中国带来了近代民主意识的觉醒。自1897年严复译《天演论》的出版,一大批西方民主政治的经典著作相继介绍到中国,其中包括卢梭的《社会契约论》、孟德斯鸠的《论法的精神》、弥勒的《论自由》,以及代表美国民主政治基本精神的《独立宣言》和法国大革命的产物《人权与公民权宣言》等等。如果说戊戌变法和辛亥革命标志着民主思潮在近代中国的政治实践,并通过政治体制的变革推动了人们对专制主义的唾弃和对民主政治的向往,那么,稍后的五四新文化运动则意味着真正意义上的近代民主启蒙运动的勃兴。

从当时的思想文化界来看,先进的有识之士对民主、民权等概念和问题进行了广泛的讨论,并且运用民主政治的价值标准来批判君主政治,设计理想政治蓝图。他们已经开始从传统的臣民观念中醒转过来,对于公民及权利义务等问题进行了探究和思考。如梁启超就明确提出了“国民”的概念:“国民者,以国为人民公产之称也。国者积民而成,舍民之外则无有国。以一国之民,治一国之事,定一国之法,谋一国之利,捍一国之患,其民不可得而侮,其国不可得而亡,是之谓国民。”(《论近世国民竞争之大势及中国前途》,《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四》,第56页)这里说的“国民”显然已经接近“公民”的认识。梁启超又对“权利、义务”进行诠释,说:“义务与权利,对待者也。人人人生而有应得之权利,即人人人生而有应尽之义务,二者其量适相均。”(《新民说·论义务思想》,《饮冰室合集·专集之四》,第104页)“有权利思想者,必以争立法权为第一要义”(《新民说·论权利思想》,《饮冰室合集·专集之四》,第37页)“凡人所以为人者有二大要件:一曰生命,二曰权利,二者缺一,时乃非人”(《十种德性相反相成义》,《饮

冰室合集·文集之五》,第45页)。毫无疑问,梁启超的诠释浸透着对舶来的天赋人权和法制权利的认识。又如1903年,有人撰《权利篇》,认为:“夫权利思想,即爱重人我权利之谓”。“夫人生活于天地之间,自有天然之权利,父母不得夺,鬼神不得窃而攘之。”“夫义务者何,即权利之里面耳。有权利始能有义务,无权利即不能有义务,爱权利即爱重义务之本。”“权利之表为法律,法律之里即权利,不可分而二之者也。”(《权利篇》,《直说》1903年第二期,转引自《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第480—481页)文中还明确规定了人生而具有“平等之权利”、“不受人卑屈之权利”、“不从顺人之权利”等等。这些认识所使用的概念和价值标准与传统的臣民观念截然不同,意味着一种崭新的公民观念已经冲破传统观念的藩篱,开始向人们的意识中渗入。

公民意识即权利、义务观念的发展不仅表现在认识方面,在近代中国的政治变革中,还经由法律的形式被肯定下来,集中体现在1912年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和其他法规政令中。其中明文规定了中华民国主权在民,全体国民一律平等,依法享有选举、参政、居住、言论、出版、集会、信教等项权利。《临时约法》具有宪法性质,它的产生意味着从法律上否定了传统的臣民观念。

然而,皇权的崩溃并不等于民主政治必然确立。正当人们喜庆民主共和之时,洪宪复辟给了当头一棒。先进的人们重新跌入了困惑之中。他们极力思索,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理想的破灭?他们发现,除了“守旧之武人及学者”等反动势力的阻碍,近代以来民主运动的开展实际只限于社会的某些阶层,并未能得到全国民众的响应。陈独秀说:“吾国年来政象,惟有党派运动,而无国民运动也”(《一九一六年》,《青年杂志》第一卷第五号。);“今之所谓共和,所谓立宪者,乃少数政党之主张,多数国民不见有若何切身利益之感而有所取舍也。”(《吾人最后之觉悟》,《青年杂志》第一卷第六号)他敏锐地认识到民主政治成功与否,“纯然以多数国民能否对于政治,自觉其居于主人的主动地位为唯一根本之条件”,否则宪法不过是“一纸空文”,“且宪法上之自由权利,人民将视为不足重轻之物,而不以生命维护

之,则立宪政治之精神已完全丧失矣”(《吾人最后之觉悟》,《青年杂志》第一卷第六号)。李大钊也认为:“民贼之巢穴,不在民军北指之幽燕,乃在吾人自己之神脑。”(《民彝与政治》,《李大钊选集》,第47页)人们只知崇拜权威,是难以形成独立意识和政治自主观念的。于是“五四”时期人们高呼出了“民主”与“科学”的口号,指出“伦理之觉悟为最后觉悟之觉悟”,把批判之剑指向传统文化,要与封建伦理纲常彻底决裂,实现全社会政治观念的普遍更新,以使民主运动真正成为“国民的运动”。可是,我们看到,新文化运动进行十年之后,鲁迅仍在疾呼:“此后最要紧的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两地书·北京》,《鲁迅全集》,第十一卷,第31页)其后,历史发展实现了飞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对公民的权利和义务作了详尽的规定,但没有真正实施,“文革”却把宪法抛到九霄云外。这种历史现象的延续或重叠说明了什么呢?一言以蔽之,虽然国体性质和政体形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是,还未能从传统政治文化思想的羁绊中完全解脱出来,公民意识尚未能完全取代传统臣民观念。

造成上述情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经济不够发达、教育水平低无疑是最主要的原因,长期存在的“一言堂”也抑制了公民意识的正常发育。下边着重谈两个问题:

(1)中国与西方政治文化内在价值系统的巨大差异,使得舶来的公民及权利、义务观念难以深入中国传统政治文化土壤,中国传统社会没有类似西方自然法的观念,只有基于专制政治而形成的权势——特权观念,或可称为“权威权利”;更没有关于个人权利的自觉,只有伦常等级化了的群体意识。因此,当人们向西方寻求真理,接受了有关公民(国民)权利义务等观念时,主要是接受了这些观念的表层含义,却忽略了这些观念的内在价值标准与中国传统政治文化价值准则的格格不入。因此,尽管人们以权利、义务为参照物,尖锐地抨击了君主专制下的“尽人皆奴隶”状况,尽管随着民主运动的进程,权利义务观念得到法律认可,但权利义务观念很难一下子取代传统的政治文化。臣民观念在中国有着悠久历史,其中的价值准则经过多种

社会化渠道的长期渗透,已经深深地嵌入并固着于人们的观念意识之中,积淀为普遍的政治心态素质。面对着有深厚基础的传统臣民观念,舶来的权利、义务观念势必难以凭朝夕之功取而代之。

(2)形成普遍的公民意识必须以每个人的具体实践为必要环节。公民权利的实践环节指的是,人们在实际的政治参与过程中,真实享受到法律规定的公民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一般说来,法律规定的公民权利只有经由具体的实践环节,才能社会化为普遍的公民意识。换言之,人们只有在具体的公民权利与义务实践过程中,才能学会做公民。公民权利的实现与公民意识的提升是同一个过程。试想,如果不是1960年代女权运动的推动,美国妇女的公民权利不能实现,其公民意识势必仍然受到压抑;同样,美国黑人正是在1960年代的反种族歧视斗争中,实现了选举等权利,才促进了其公民意识的提高。公民权利从法制规定向着普遍意识的过渡,既取决于具体的社会——政治环境的民主化程度的发展,同时又取决于每一个社会成员在具体实践中的推动。

从政治实践看,法制规定的公民权利如果没有普遍的公民意识作根基,这种规定只能形同虚设。因为,赐予的公民权利缺乏全社会广泛的积极认可。尽管国家有可能通过某种传播媒介和社会化渠道将公民权利、义务的法律规定输送给人们,可是由于缺乏必要的实践环节,人们没有真实享有权利和履行义务,在他们的意识深处,便难以真实理解并认可权利、义务的内涵与功能。在他们看来,权利、义务是一个“模糊概念”或“抽象名词”,与个人的政治行为和选择并无瓜葛。这种法制规定与实际政治意识的严重脱节将不可避免地造成这种局面:既不知如何享有和运用公民权利,也不会形成履行义务的自觉,结果导致社会普遍存在不负责任和实际义务感降低。公民意识的薄弱直接影响政治运行中制衡机制的形成和完善,阻碍政治民主化进程。

(作者系天津南开大学历史学院教授)

(责任编辑 杨继继)



# 谢胡自杀之谜

• 王洪起

1981年12月18日晚8时,阿尔巴尼亚的阿通社向全世界发出了一条爆炸性的新闻:担任阿尔巴尼亚政府总理达28年之久的谢胡“因精神错乱自杀”。消息传来,阿国人顿时万分震惊。今日,谢胡之死,却依旧被阿尔巴尼亚媒体称为阿建国近百年历史上“最大的谜”。

## 谢胡其人

谢胡是阿尔巴尼亚政坛上叱咤风云的人物。他于1913年1月10日生于阿中南部的马拉卡斯特拉,青年时期曾参加西班牙国际纵队,任第12国际纵队第4营营长。1939年2月,西班牙战争后,他被流放到法国集中营。1942年8月,经多方努力,他回到了阿尔巴尼亚,加入了阿共产党(后改名为劳动党),投身阿反法西斯民族解放斗争,亲自组建了第一突击旅和阿民族解放军第一师,为国家解放立下了不朽功勋。解放后,谢胡曾被派往苏联高等军事学院学习,1946年奉调回国,任人民军总参谋长,以后又担任过内务部长、司法部长、警察总长以及国防部长等职,并于1953年至1981年去世前一直担任政府总理,达28年之久,被人民议会主席团授予“人民英雄”、“社会主义劳动英雄”称号,被视为阿最高领导人霍查的“亲密战友”和内定接班人。在谢胡死前,霍查对他赞誉称赞有加,说他是“天才的军事家”、“卓越的国家领导人”。1981年5月,阿党中央还决定出版谢胡著作选集。

谢胡生前曾多次率团访华,受到毛泽东、周恩来及所有中国高级领导人的接见,在中国许多地方发表过讲话。我国一些年岁较大的人对他也还熟悉。1967年,他最后一次访华时,应邀为武汉两个对立面的“造反派”做说服工作。当时,两派人马都试图争取阿国人的支持,在一片混乱中

纷纷向谢胡的坐车里塞“红宝书”毛主席语录。1972年尼克松访华,阿军一名基层军官一边看着《人民画报》上刊载的有关报道,一边向我专家组同志提出置疑:“为什么你们邀请帝国主义头子访华?”——这其实反映了阿高层的看法。谢胡不知通过什么渠道知悉了这一情况后,发话说“这名军官的言行破坏了中阿友好,要枪毙他”。我大使据国内指示,出面说情,才得以从轻处置。这到底是谢胡代表阿党有意作秀,还是他本人出自对华友好,不得而知。

## 谢胡“自杀”后的大清洗

谢胡是18日凌晨“自杀”的,而就在他死前的17日下午,他还会见了来访的罗马尼亚代表团。当晚,以霍查为首的党中央政治局继续开他的批判会。显然,当局是有意推迟了谢胡之死消息的对外公布时间。

消息公布后,当夜首都的气氛非同一般。持枪的警卫战士加紧了巡逻,放置在中国使馆对面的广播电视总局大楼和其他建筑物上的高炮、机关枪隐约可见。“祖国烈士大街”旁的党中央大厦灯火通明。阿党中央政治局会议正在霍查亲自主持下紧张进行。霍查像往常一样,打着强有力的手势说:“谢胡一方面被南斯拉夫国家安全局要他杀害党中央第一书记(霍查)的命令所逼,另一方面又慑于阿党和人民团结的威力,上天无路,下地无门,只好可耻地自杀。他的死是自绝于党的可耻行为。党不会为他举行葬礼,只能把他像狗一样埋掉!”与此同时,国防部通讯总工程师易布拉辛·沙马塔伊奉命来到谢胡住所,径直登上2层谢胡的卧室,检查屋里的通讯仪器,以便搜集证据,证明谢胡与外部和外国使馆的联系及进行的“敌对活动”,为霍查搜寻打击谢胡的炮弹。

第二天,地拉那的所有日报仅在头版下方1/4处,在“讣告”的标题下,刊登了阿党中央、人民议会和部长会议的联合公告:“12月18日,阿尔巴尼亚劳动党中央政治局委员、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部长会议主席穆罕默德·谢胡同志在神经错乱情况下自杀。”仅此而已。讣告没有像其他高级领导人逝世那样写上“光荣属于他”、“不可弥补的损失”、“我们永远缅怀他”等字眼;没有刊登他的巨幅照片;没有冠以黑框;没有全国志哀三天;电台、电视台没有播放哀乐;体育和文艺演出没有停止;没有葬礼。地拉那的一些外交官代表他们的政府欲向阿政府及谢胡家属致哀,遭到拒绝。

第三天,所有公共场合都摘下了谢胡的照片(在此之前,在各机关的办公室里,谢胡与霍查同样大小的照片平行地挂在墙上),擦掉了颂扬他的语录标语。

时任阿党中央委员和“列宁”高级党校校长的谢胡遗孀费切列特·谢胡不再公开露面,而是携全家离开了高干区仅与霍查家相隔不到50米的第15号别墅。是霍查亲自下令立即对谢胡全家采取“革命行动”的,逮捕谢胡遗孀及其3个儿子,逮捕谢胡在党内、政府内的同伙,将他们扫地出门,绳之以法。

1981年12月21日,阿党八届二中全会,听取政治局关于处理谢胡问题的录音,霍查在党内公开宣布谢胡是“自绝于党的敌人”。1982年1月14日,任命副总理查尔查尼为政府总理,接替谢胡,同时初步改组政府。内务部长哈兹比乌改任国防部长,费乔尔·谢胡(谢胡的亲戚)升任内务部长。2月26日,阿党书记处召开整顿军队会议,霍查命令全军听从总司令(霍查)的直接指挥,要求军队把谢胡作为巴卢库反党集团的总后台进行彻底清算。4月26日,阿党书记处召开清洗“列宁”高级党校校长谢胡夫人的专门会议,要求党校今后向阿利雅直接汇报清洗谢胡夫人流毒的情况。5月29日,阿党政治局听取查尔查尼总理关于政府消除“谢胡流毒”的报告,决定中央各部委“精简”400人。

1982年下半年,霍查又以间谍罪逮捕了哈兹比乌和费乔尔·谢胡。说他们从民族解放战争期间就充当苏联、美国和南斯拉夫的间谍,说他们相互勾结、孤立霍查。当年10月,霍查在阿党八届“五中”全会上作关于“谢胡反党集团的间谍活动”的报告。11月,霍查在地拉那选民大会上首次公开谢胡事件,宣布谢胡是为南、苏、美、英、意、德服务的“多国间谍”。根据霍查的命令,阿内务部人员将谢胡的遗体先是埋在地拉那西郊的沙拉公墓,几天后又把他的遗体拉到一个秘密地方埋掉。此后,谢胡遗体的所在便成了“国家机密”。

谢胡死后,他的家人、部下及身边人员都成了反党集团的成员而受到株连。整个集团均关押在地拉那313号监狱。按照霍查的特别命令,全部审讯由高等法院和军事特别法院在313号监狱内进行,共持续了18天。司法当局把“谢胡集团”分成“文”、“武”两组分别进行审讯。“文组”有谢胡夫人和谢胡的次子及幼子(其长子弗拉季米尔·谢胡在牢房经不起折磨已触电自杀)、外长纳赛(曾任驻华大使)、卫生部长兰比·齐奇什蒂等;“武组”有国防部长哈兹比乌、内务部长费乔尔·



1976年霍查(左)和他的“亲密战友”谢胡在阿尔巴尼亚劳动党第七次代表大会上

谢胡、内务部副部长米哈拉奇·齐奇什蒂,前都拉斯区党委第一书记兰比·齐奇什蒂的弟弟、中央安全局局长兰比·佩齐尼、谢胡贴身卫士阿里·切诺和加尼·科德拉以及达依蒂饭店的理发师等。

谢胡夫人为了保全她的两个儿子,在狱中屈打成招,承认她同丈夫都是“外国间谍”、企图毒死霍查,结果被判处25年徒刑,1988年死于狱中;谢胡的一个任空军党委书记的弟弟杜洛·谢胡跳楼自杀,另一个旅居俄罗斯的弟弟幸免于难;次子斯坎德尔·谢胡和幼子巴什基姆·谢胡分别被判处15年和10年徒刑,直至1991年阿发生剧变后才获释放。次子现旅居瑞典,任工程师,幼子旅居西班牙,当职业作家。外长纳赛被判长期徒刑,现已故。

国防部长卡德里·哈兹比乌、内务部长费乔尔·谢胡、中央安全局长兰比·佩齐尼在法庭上不接受任何指控。他们与卡·哈兹比乌的弟弟穆罕默德·哈兹比乌以及兰比·齐奇什蒂一起,被判处死刑。

1991年,阿尔巴尼亚剧变。谢胡的两个儿子开始多处打听父母遗体的下落。他们首先打听到母亲费切列特在阿北部的莱什区翟伊曼劳改营服刑期间死去的消息,并从知情人那里了解到加尤什村监狱墓地三号墓就是他们的母亲之墓。1996年,他们把母亲的遗骨迁到了地拉那,埋在沙拉公墓92号墓地第五排位置。这一年,他们得到时任国家情报局局长加兹代代(2008年去世)的协助,从历史档案中找到了谢胡“坟墓”的位置。2001年7月,谢胡的后代终于将密埋荒野20载的谢胡遗骸重见天日,并在沙拉公墓举行了谢胡夫妇重新安葬仪式。同年,谢胡被他的家乡——马拉卡斯特拉区首府巴尔什市议会追授予“荣誉市民”称号。地拉那民族历史博物馆还为谢胡88岁冥寿举行了纪念仪式。

## 霍查版本的“谢胡间谍史”

1982年底,即谢胡死后的第二年,霍查的《铁托分子》一书在地拉那出版发行。这本书对谢胡之死作了离奇的描绘。书中说:

谢胡“1930年到地拉那的一所由美国人弗尔兹创办的技术学校学习。这时,他便成了一名

美国间谍。”“潜伏在阿尔巴尼亚的南斯拉夫间谍穆戈沙与谢胡接上了头。谢胡摇身一变,又成了南斯拉夫间谍。1943年,谢胡与穆戈沙同时打入阿游击队第一突击旅,活动更为频繁。出于特务工作的需要,穆戈沙在突击旅又物色了另一个合适的女特务人选——费切莱特·桑贾克塔尔,并将她介绍给谢胡结为夫妻。”“实际上,谢胡从他回到阿尔巴尼亚的那天起,就充当了英美的雇佣兵。1942年,谢胡草拟了一份建国纲领。纲领根本不提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主张多党制,完全是一个英美使团所希望的资产阶级民主纲领。”

1944年,阿尔巴尼亚获得解放。“美国驻地拉那使团的官方代表弗尔兹命令谢胡不失时机地打入苏联的情报机构克格勃。谢胡遵照美国主子的命令,写信给苏联驻地拉那的军事使团团团长伊万诺夫少校,信中攻击阿党路线,大骂霍查、卡博等领导人,以讨得伊万诺夫的信任……谢胡无论是在战争时期还是在国家解放前后,总是在南、苏情报机构间走钢丝,时而维护南斯拉夫观点,时而又在苏联军事顾问支持下向南发起攻击。”铁托和赫鲁晓夫企图利用1956年地拉那党代会向阿党发起猛攻。当时,谢胡夫人任地拉那党委第一书记。会上,阴谋分子首先发难,要求党中央按照苏共“二十大”纲领重新审查对科奇·佐治、屠克·雅科瓦等人所作的决定,要求阿党反对斯大林个人迷信,敦促阿党与南共建立联系。但是霍查未陷入圈套。六十年代初,谢胡夫妇利用机会同苏联的科西金、米高扬、安德罗波夫、谢列平,南斯拉夫的铁托,美国中央情报局特工弗尔兹、英国情报局特工兰多弗·切尔吉尔等人进行了密谈。

“该行动了!”英、美、南的情报机构终于向谢胡发出了命令。1972年,谢胡到巴黎做手术。在法国,他和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特工设计了三种干掉霍查的方案:一、制造车祸;二、远距离枪杀;三、使用慢性毒药。谢胡回国后努力扩大自己的间谍网。1972年,谢胡接到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指示:制造颠覆阿尔巴尼亚、使它倒向西方的具体计划。谢胡是阿国内文化反党集团、军事反党集团和经济领域破坏活动的“幕后黑手”。在这些活动失败后,谢胡于1980年4月接受南斯拉夫安全局的毒药,阴谋对霍查下毒手。谢胡又觉得还



未准备好,不便匆促行动,决定推迟到1982年3月霍查休假期间再动手。在这之前,可在党内大造舆论,大搞自由化,制造分裂。美国中央情报局也赞同谢胡的方案。

为了大搞自由化和在党内制造混乱,谢胡决定让自己的儿子与一个社会关系十分复杂的姑娘订婚。这个姑娘的亲友中有六七个战犯、逃犯和美国间谍。阿党及时地进行了干预,取消了谢胡儿子的订婚,并对谢胡犯的这一严重错误进行了批评,要求他在党的“八大”举行之后作深刻检讨。南斯拉夫人感到事情不妙,便在阿党政治局召开讨论谢胡所犯政治错误的会议前夕,指示费乔尔·谢胡,向谢胡夫妇转达南安全局的“最后通牒”：“就是牺牲自己也要干掉霍查！”翌日,阿党政治局召开会议。与会者同声谴责谢胡的错误。政治局准备给谢胡记大过一次。当晚,谢胡辗转反侧,难以入睡。他似乎认为,反正是一死,不如死我一人,保住全家。谢胡夫妇将准备毒死霍查用的毒药抛入厕所,嘱咐他们的大儿子将电台的主要部件毁掉。为了保全自己和儿子们,为了保住他们的名声,谢胡的老婆竟然同意自己的丈夫自杀！1981年12月18日凌晨,谢胡将枪口对准了自己……

## 侍卫坚信谢胡死于“他杀”

曾在谢胡身边工作了12年之久的贴身侍卫阿里·切诺坚持认为,谢胡是“他杀”。

年逾7旬的切诺在谢胡死后不几天,也同谢胡家人一样,以“投靠外国情报机构”的罪名深陷囹圄,在牢房里艰难地度过8个春秋。1989年获释后,他在地拉那的拉比诺特小学任体育老师。他接受媒体采访时说:

“我从1972年到谢胡身亡的那一天,一直是他的侍卫长。……我发现,他在去世前就什么都明白了:他受到了威胁,很可能被撤职,也可能被打死。他死的那天夜里,我正在他的住所前警戒。我可以肯定地说,他不可能自杀。因为他是一个极特殊的人,性格十分倔强。一般人见到他就会打哆嗦,说他凶狠,但我始终认为他只是憎恨那些软弱无能的人。……谢胡当然有罪,但肯定有人比他的罪过更大,更令人恐怖,那就是杀害他

的人。他常常告诉我,他已经感到威胁,于是我们就加强了警戒。有一次,他对我说:‘你们要当心些,说不定有人会从你们想不到的地方向我开枪。他在12月17日那天开完会之后,没有同霍查一起乘电梯,而是一个人闷闷不乐地走出来。回到自己家的书房,把皮包往地上一扔,对我说:‘阿里,你知道政治局会议开得什么内容吗?哼!算啦,快去好好注意警卫吧!’显然,他已预感到危险近在咫尺。”

“晚10时,谢胡叫我进到他的房间。他正在与霍查通电话:‘请原谅,恩维尔同志,我希望到您那儿去一趟,哪怕是5分钟也好,以便一起讨论一下我准备的明天会议上的发言。’过了一会儿,便挂上了电话。跟我道了一声‘晚安’,意思很明白,我没有陪同他外出的任务了,叫我到外面值勤去。第二天,谢胡夫人跟我说,霍查当时的回答是:‘没有必要。我已经累了,我家来了一两个客人。你无论准备得怎么样,都在明天的会上谈,而我将做出自己的结论。’”

“当晚,我们确实加强了警卫。但事情还是发生了。”

切诺说完上述一连串蹊跷事后认为:“谢胡死亡之谜,隐藏在一封他死前几小时写的长达30页的信中。这封信就放在他的床头柜上,被他的长子弗拉季米尔拿走了。我看到谢胡的尸体后,立即给阿利雅打了电话,告诉他发生的情况及在床头发现的那封信。后来听司机说,阿利雅接完电话马上去了霍查家,再从那里打电话给内务部长哈兹比乌,让他马上到谢胡家拿那封信。哈兹比乌立即照办。弗拉季米尔相信那封信很快就会到阿利雅和霍查及其夫人奈奇米叶手里。值得庆幸的是,我之所以还能活到今天,就是因为没有看过那封信,而看过那封信的人几乎全死了:弗拉季米尔在他父亲死后不久被捕,在关押期间被电死;哈兹比乌也在1982年因被指控参与了一桩反革命阴谋而遭镇压。”

## 谢胡绝命书曝光

2005年,阿尔巴尼亚议会外交委员会书记、前外长、民主社会党主席,著名历史学家巴斯卡尔·米洛向媒体首次公布了他保存至今的谢胡临

终前给最高领导人霍查的亲笔信（即绝命书）原件，证明谢胡是自杀。信件刊登时对信中涉及的目前仍在世的重要人物及一些情节打了省略号。下面便是谢胡给霍查的绝命书：

霍查同志：

你于1981年6月11日亲手撰写的《党诞生的时候》一书中曾经写道：“亲爱的谢胡，过去和现在你都是党的光荣的领导人之一，你始终站在每场斗争的最前线，随时准备为捍卫人民、社会主义祖国和党而进行不屈不挠的、原则性的斗争。你是人民的儿子和忠诚战士，你为人民而进行过并正在进行伟大的斗争，党和人民感激你。我，作为你的患难之交和患难与共的最亲密的同志，拥抱你。”

但是我，你的莫逆之交和患难与共的最亲密的同志，在政治和思想方面犯了错误：最近我同意了我儿子斯坎德尔与杜尔迪乌（一个有所谓“历史问题”的人）的女儿婚事。在你的直接干预下，我解除了他们的婚约。我之所以犯这一政治性错误，其原因我已作了检讨。我11月12日长达39页的检讨，是真诚的，绝对真诚的检讨。但这个检讨，在11月17日的政治局会议上却被所有政治局委员和候补委员所否定。最后，您称我为“狡辩”，并要求我今天进行反省和接受政治局会议上对我提出的所有批评，彻底推翻被您称之为“狡辩”，也就是谎话、欺诈的检讨。

霍查同志，我随时准备为党献出生命。而我



1981年12月18日，谢胡自杀现场

现在正在这样做：为党献出生命。我，你正确地称为同甘苦、共患难的最亲密的同志，利用你给我留下的唯一机会，让你，我亲爱的同志、导师和兄弟，了解真相。

我正在毫不犹豫地、冷静地把生命交给党，因为我没有其他办法可以捍卫党。

现在，当我们就要从肉体上分别时，我要告诉你我至今没能说出的话，因为此前从没给我说出真相的机会。我是犯了政治错误，但它被夸大了，直至昨天的政治局会议。（……）我认为，所谓“我凌驾于党之上”、“狂妄自大”、“独揽国家大权”等，都是五花八门的恶毒指责。不，霍查同志，我由于我在检讨中所说的原因而犯了错误，我在工作中也有缺点，但说我要（与您）平起平坐、凌驾于党之上，以及对我的其他类似性质的指责，我是从来没有过的，我永远不会接受这种荒谬的指责。我的检讨不是狡辩，而是诚心诚意的。我一生为党为人民工作，从未争“名”、争“地位”，争“战略家”的称谓，没有把自己置于你之上。对我进行的最为严重的指责是说我把自己置于党之上，树“我”自己，出人头地，也就是反对党。我们曾经为了反对国内外敌人而一起进行过许多斗争，难道如此健忘？您个人没有把我称为敌人，但是（……）其他人指责我把自己置于党之上，实际上就是指责我是敌人。

不，霍查同志，我不是敌人。您还记得吗？有一次我去你家，谈起斯坎德尔的婚事，分析了我在这一政治错误，我曾说敌人总是极力挑拨我俩间的关系，也就是分裂领导层，并提到科奇·佐治、丽利·贝利绍娃和周恩来。他们不可能达到目的。巴卢库也曾这样做过，但阴谋未能得逞。（……）你怎么看我就怎么看我吧，你大权在握！但我即将为党而死，我要说出最后的遗愿：请捍卫党和社会主义（……）否则，在你身后，赫鲁晓夫们会统治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就要告吹。假如你不重视我现在说的这些话（……），那么，亲爱的霍查，过错则不在我，而所有的责任都将落在你的头上。我用我唯一可用的

方法——自杀完成我的使命。

再一次祝福党!(……)我们的党有忠诚的干部。(……)

一贯在马列主义正确路线指引下的我们光荣的党万岁!祝您长寿,至少能以维护党和社会主义!(……)

打倒以美帝国主义为首的帝国主义!打倒以社会帝国主义(还有中国社会帝国主义)为首的修正主义!共产主义万岁!打倒反动派!

请保佑我的家人们!如果您认为符合党的利益,就说“谢胡是玩枪走火死亡的!”或者随您怎么说吧。您也在把我看做敌人,我相信时间会揭露一切,真理永存。

我就要含冤而去!(……)

穆罕默德·谢胡,1981年12月18日,地拉那。

信件刊出后,霍查夫人及其次子在接受采访时说,谢胡信中“赫鲁晓夫”后面应当有阿利雅的名字。霍查的次子甚至把逼迫谢胡自杀说成是阿利雅而不是霍查的责任,并称阿利雅不仅背叛了霍查,而且也是阿民族的叛徒。

## 阿利雅确信谢胡“自杀”

霍查的接班人、阿剧变后首任总统阿利雅每当谈起谢胡之死,都坚持谢胡“自杀”的说法。谢胡事件发生时,阿利雅担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实际上的第三把手。他是这样描述谢胡自杀的:

谢胡与霍查之间曾发生过争论,但没有发生过导致冲突的矛盾。导致谢胡悲剧的事件确实与他儿子订婚有关。1981年9月,谢胡的儿子斯坎德尔打算与一个阶级出身不好的家庭的女排运动员订婚。这个家庭中的一个成员在阿尔巴尼亚民族解放战争期间是“阿奸”,以后出逃国外。……当时,正在筹备拟于1981年11月8日召开党的“八大”,所以决定等“八大”之后再讨论谢胡的问题。“八大”还是选举他为政治局委员,并保留他的总理职位。这清楚地表明,谢胡儿子的问题并没有给他带来负面影响。事实上,政治局起先也没有讨论这个问题,只是找谢胡谈了一次话,要他做一下自我批评就算了。谢胡也曾表示解除这门亲事,并向政治局交了检讨书。在代表

大会后,于12月16日召开的政治局会议上,谢胡做了书面检讨。会开得很长,因为政治局委员在发言时对他的自我批评不满意,……建议给他党内“记过”处分。会议很晚才结束。霍查本来没有话要讲,后来决定第二天上午9时继续开会时再说。我和霍查一起离开,并送霍查到他家门口。路上,霍查对我说:“明天我们听谢胡说些什么,然后我再发言,这事就算了结了。我也同意大家的意见,给他党内记过处分。”第二天早晨8时左右,我在家里接到谢胡的卫士长打来的电话:“谢胡总理在自己的卧室自杀了。”我丝毫不怀疑谢胡是自杀的,立即离家到霍查家。霍查正在吃早饭。我没有马上把这一消息告诉他,以便等霍查同志把饭吃完。而霍查却催问我有什么事,并漫不经心地对我说:“我觉得今天的会不会很长,只有我和穆罕默德发言。这个问题也就算完了。”我接着他的话音说,看来事情还没完。昨晚谢胡自杀了。听到这一消息,霍查皱了一下眉头,表现很惊愕。他对我说,怎么会呢?他为什么要这么做?是什么动机促使他这么做?

这一天,政治局会议还是召开了。同志们对谢胡自杀感到无比愤恨,并谴责这是“敌对”行为。此后,霍查便开始对谢胡发生了怀疑。为了证实谢胡的死因,霍查取出了有关谢胡过去的一些档案材料。这些材料原本存在卡博(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党内第三把手,霍查的亲信,1979年病故)的保险柜里,但钥匙在霍查手中。这是美国中央情报局提供的英文材料,大约20页。我的英文虽然不熟练,但粗略看看,大致也能明白:谢胡在西班牙战争结束后,被关进法国集中营,在那里被招募为英国情报局间谍。二战期间,英国驻阿尔巴尼亚通讯联络官员一直同他保持联系,直至1953年他任总理为止。文件中说,1945年至1950年,谢胡的立场发生过动摇,更多地偏向苏联。最后一份文件是1953年的,其中写道:“谢胡已经担任总理,不要再干扰和刺激他了。”

霍查是怎样得到这份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材料的呢?霍查告诉我,这些文件是某人于1964年送交阿尔巴尼亚驻维也纳大使馆的。某人还称,如果肯出钱的话,他还有其他一些文件。阿大使馆把这些文件立即直送卡博,卡博又转交霍查。霍查曾认为,这些文件旨在挑拨和离间阿尔巴尼





2001年7月23日,谢胡的两个儿子抬谢胡灵柩举行重新安葬仪式

亚领导层。因为当时阿尔巴尼亚已经跟苏联闹翻,苏联报刊不断攻击阿政界要人,其中攻击最多的就有谢胡,指责他与帝国主义有联系。鉴于上述因素及与苏闹翻后的紧张关系,霍查与卡博得出结论说,这是挑拨离间。但是,在谢胡自杀后,这些观点就变了样。

谢胡死后6年,即1987年,我又收到阿尔巴尼亚驻阿根廷大使馆的一封信。信中说,一位不肯透露身份的美国人交来一份文件,证实1964年递交的文件全部是真的。我便把这封信向中央委员们做了传达。不过当时我也不能保证这些文件的真实性。

当被问及谢胡生前在政治路线上与霍查是否有分歧时,阿利雅说:“谢胡人很聪明,有时显得很乐观,但野心勃勃,好走极端,待人苛刻。他与霍查可能在权力问题上有摩擦。因为霍查知道谢胡能力强、有气魄。但这不能说他们之间存在着两条不同的路线。谢胡对霍查是言听计从。霍查也不反对谢胡提出的主张。两人很合拍,但谢胡的极端主义对霍查影响颇大。”

2005年,阿利雅首次改变初衷。他除了重申原来坚持的谢胡自杀的观点之外,对霍查的“谢胡50年间谍史”开始提出了疑义,也不同意霍查“肉体消灭”党内的战友。他说:

“……说心里话,谢胡从1942—1943年(当时他在集中营里)到1981年自杀,整整40年。这40年,谢胡在干什么?在阿尔巴尼亚的领导岗位

上。如果他是美国或南斯拉夫的间谍的话,他早该行动了,但是他并没有行动。……至于我亲眼看到的那些文件,确实存在。1987年,我也亲自收到一封由美国人从阿根廷寄来的信,而且那个美国人说文件是可靠的。也就是说,文件是存在的。但是,迄今为止,并没有事实证明这些文件的可靠性。而且霍查和卡博看到的1964年的文件已经下了结论,认为谢胡到那时并没有采取任何间谍行动。”

阿利雅同时强调,“谢胡的确是自杀,因为他不能忍受所受到的那样的批判,他感到在那样的批评的重压下简直活不下去了。他自杀,我们大家都感到吃惊”。“谢胡是我国天才的领导人,有知识,好读书,政治观点尖锐,工作勤奋、积极,走遍了国家的四面八方。”

## 谢胡之子如是说

谢胡的两个儿子对其父之死有何说法呢?二儿子斯坎德尔·谢胡说:“是霍查首先对谢胡进行政治迫害的,其他的政治局委员随声附和。他们先是反对真正的敌人,接着反对的并非真正的敌人,只不过是与他们意见不同的人,再后来是反对自己的人。谢胡是被逼自杀的,但也有不少人认为是他杀,其实自杀与他杀现在已经不重要了。”

小儿子巴什基姆曾在上世纪90年代就谢胡之死写了一本畅销书《忧虑的秋天》。但是,这本书并没有回答谢胡到底是自杀还是他杀的问题。笔者在重新安葬谢胡遗骸的仪式上曾问及巴什基姆,他只是简单地回答说:“是谁扣动了击中穆罕默德·谢胡的扳机并不十分重要,重要的是谁促使他扣动了扳机。”

(本文作者为新华社前驻阿尔巴尼亚首席记者)

(责任编辑 杨继绳)

# 欢迎订阅2009年《炎黄春秋》

实事求是 秉笔直书 以史为鉴 与时俱进

《炎黄春秋》是以史为主的综合性纪实月刊。对古今中外、特别是当代革命和建设的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是非功过，依据翔实的史料秉笔直书，不增美、不溢恶、求实存真，以史为鉴，以史资治。在林林总总的期刊之林中具有鲜明特色。

《炎黄春秋》拥有一大批高水平作者。他们有的是资深的革命家，是革命和建设重大事件的亲历者；有的是专家学者，对重大历史事件和人物有深入研究。他们的文章具有较高的权威性和史料价值，在海内外读者中享有很高声誉。

本刊国内外公开发行，国内总发行：北京市报刊发行局

国内邮发代号：82—507 国内各地邮政局（所）均可订阅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399信箱）

国外发行代号：1274M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010) 68532048

传真：(010) 68532569

每期定价：6.90元

全年定价：82.80元

如在当地邮政局（所）订阅有困难，可直接向本刊发行部订阅，免付邮费。



## 《炎黄春秋》隆重推出

# 2008年精装和简装合订本

为了方便读者收藏和保存，我社将2008年杂志装订成册，分为精装本和简装本，简装本又分为全年合订本和上、下半年分装本，有需要的读者可直接向我社汇款购买：

合订本的价格（不另收邮费）：

精装本：85元 简装本：80元

上、下半年分装本：90元（不拆卖）

汇款信息：

收款人：北京炎黄春秋杂志发行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编：100045 电话：010-68532048





**炎黄春秋** YANHUANGCHUNQIU 2009年第**4**期

**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

**和谐社会与宪政建设**

**文革前高校清理“反动学生”事件**

**我是炸黄河铁桥、扒花园口的执行者**

**徐秋影案件真相**

**永念慎之兄**

ISSN 1003-1170



9 771003 117002

国内统一刊号: CN11-2817/K

国内邮发代号: 82-507

定价: 6.90元